

股票代碼：9958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CENTURY IRON AND STEEL INDUSTRIAL CO., LTD.

一〇八年度 年 報

查詢本年報相關內容網址

本公司網站：<http://www.century.com.tw>

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 一〇九 年 五 月 十 五 日 刊印

■ 本公司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李育慶
職稱：業務部協理
電話：(03)473-0201 分機 307
電子郵件信箱：yuch.lee@century.com.tw

代理發言人：李光明
職稱：稽核主管
電話：(03)473-0201 分機 215
電子郵件信箱：jack.lee@century.com.tw

■ 總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及桃園廠之地址：桃園市觀音區中山路一段 1119 號
電話：(03)473-0201 傳真：(03)473-8325

世紀雲林廠之地址：雲林縣褒忠鄉有才村有才 1 之 22 號
電話：(05)697-6003 傳真：(05)697-3905

■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97 號 B2
網址：<http://www.agency.capital.com.tw>
電話：(02)2702-3999

■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簽證會計師：鄭清標、洪茂益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桃園市桃園區中正路 1088 號 27 樓
網址：<http://www.ey.com/tw>
電話：(03)319-8888

■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 本公司網址：www.century.com.tw

目 錄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CENTURY IRON AND STEEL INDUSTRIAL CO.,LTD.

壹、致股東報告書

致股東報告書	1
--------	---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7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9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9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8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之情形	38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9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40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1

肆、募資情形

一、股本來源	42
二、股東結構	44
三、股權分散情形	45
四、主要股東名單	45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46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及執行狀況	47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47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48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48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49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	50
十二、參與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50

十三、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0
十四、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0
十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50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5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訊	69
四、環保支出資訊	69
五、勞資關係	69
六、重要契約	73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74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8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81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	81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8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81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82
二、財務績效	83
三、現金流量	84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4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85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及評估	86
七、其他重要事項	89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90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92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92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92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 36 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92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CENTURY IRON AND STEEL INDUSTRIAL CO.,LTD.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

首先謹代表世紀鋼構經營團隊感謝各位股東對世紀鋼構的支持與關心。

108 年是世紀鋼集團經營團隊轉型逐夢三箭(離岸風電事業、緬甸廠及資產活化)漂亮落實的啟動年；雖然鋼構本業營收及利潤仍處於慘澹經營的困境，但在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相關事業上已從各大風場開發商取得數個承作契約，事業相關之供應鏈合作廠商亦已逐步建置，台北港高規格的離岸風電水下基礎工程專用廠房第一期興建也近完成，預期自 109 年起開始投產將能為公司創造更大且長期的利潤。另外在資產活化方面更是先馳得點，物流廠建置完成且高價出售為公司帶來即時又豐厚的利益。

在現有立基上，面對未來產業變化，公司為貫徹永續經營及創造最大利潤之理念，在鋼構本業上將盡量取得條件較優，避開削價競爭的工程案；另一方面將持續轉型發展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相關事業，提升專業技術，爭取業務，期能藉此轉機讓公司走入離岸風電綠能產業，並帶動相應的供應鏈，迎來長期穩定的業績與利潤；再一方面海外緬甸廠亦將更努力爭取緬甸各方建設的工程商機，利用其開發階段大量的建設需求，為公司開拓一個新機會。

茲就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狀況及 109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報告如下：

一、108 年營業結果(合併財務報表)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08 年度營業收入淨額為 2,402,396 仟元，較 107 年度 1,654,761 仟元，增加 45.18%，主要係因 108 年度離岸風電水下基礎工程已陸續啟動，開始貢獻營業收入數字 893,633 仟元，致使 108 年度之整體營收較 107 年度提升。

(二)預算執行情形

108 年度未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108 年度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毛利情形如下：

全年營業收入淨額：新台幣 2,402,396 仟元。

全年營業成本：新台幣 2,032,139 仟元。

全年營業毛利：新台幣 370,257 仟元。

2、108 年度營業費用、營業外收入及營業外支出情形如下：

全年營業費用：新台幣 254,425 仟元。

全年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新台幣 646,432 仟元。

3、108 年度稅前淨利新台幣 762,264 仟元。

108 年度稅後淨利為新台幣 692,230 仟元，每股盈餘 3.53 元。

4、獲利能力

項 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佔資產總額比率(%)	49.96	52.40
	負債佔股東權益比率(%)	99.85	110.0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02	0.57
	股東權益報酬率(%)	13.18	0.11
	純益(損)率(%)	28.81	0.27
	每股盈餘(虧損)(元)	3.53	0.17

(四)研究發展狀況

鋼結構工程方面：本公司為維持產品品質及技術層次提升，在各項相關研發下，彙整鋼構產業新知，持續改進生產流程及吊裝技術，並朝向鋼結構之各種樑柱接頭，韌性、樑開孔及各式連接板等結構性試驗應用及導入制震設計之專利與施作，並引進高科技之自動化生產設備以提升產能與品質。

離岸風電水下基礎工程方面：目前政府正積極推動綠能家園，而風電政策中十分重視在地化與國產化，重在扶植國內產業；在風電標案中要求承包商需有 ISO 3834 及相關認證，以證明本身的銲接工程管理水準。本公司已取得 ISO 3834 相關認證，同時也積極培訓高階認證的專業焊工人才，以符合離岸風場建置困難度高，海上風機架設的耐受度、抗斷裂腐蝕或脆化條件的嚴格要求。

二、109 年營業計畫概要

在國內鋼結構業務方面，108 年間傳統鋼結構產業市場需求於下半年度展現成長趨勢，主要是受惠於各類型廠房及商辦大樓新建略有起色外，在公共工程方面除桃園機場第三航廈案流標未決外，其它大型公共工程也大致順利發包完成，另國內離案風電產業供應鏈廠商亦陸續投入廠房興建，基於上述等因素，使得鋼構產業需求增強。

公司於 108 年進行產線調整並於下半年度開始投產離岸風電水下基礎構件，而傳統鋼構接單也趨近滿檔，其中最大單一工程案鋼構建置款達 19 億，預期明年產值將呈倍數成長，在未來傳統鋼構仍將受惠於大型商辦大樓、大型物流廠房、台商回流建廠及公共工程興建等需求，在其大幅增加條件下擇優接單，相信利潤將可相對提升。

在離岸風電水下基礎鋼構工程方面，全球離岸風力發電產業已邁入大幅成長期，風機能量於 3 年前還以 4MW 為主力，如今已成長到 8-10MW，目前 12MW 亦已進入研發期，顯示大型風機將可提升效能相對大幅降低離岸風力發電開發投入之造價成本，促使全球投入離案風電開發的國家明顯增加；公司於此時機並藉由國內本土化政策的把關而取得先機參與此產業，同時也可說是離案風電鋼構產業的領頭羊，因此公司未來主要資源將會注入於此區塊；雖然預期明年傳統鋼構業亦有成長，考量兩者利潤的差異性，仍將以離案風電水下基礎工程為主，其佔比將逐年成長到 80% 以上。

在海外市場方面，緬甸子公司營運目標有二，一方面配合緬甸政府基礎建設的工程需求，另一方面支應台商投資建廠需求，且目前此項將有機會因中美貿易戰而由中國轉進緬甸投資的台商建廠而受惠；緬甸待開發的需求量極為龐大，人力成本亦遠低於東南亞其它國家，故相信未來將有不錯的前景。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未來公司將持續秉持「安全、品質、責任、榮譽、績效、創新」之永續經部管理，建立全員成本效益觀念，冀以最小成本創造最大利益，建立卓越優良口碑及核心競爭力，我們將繼續落實以下行動方案：

(一) 廠務生產管理

1. 落實各類認證規範，改善生產流程，增加生產效能

(1) 增添生產設備以提升產能，規劃改善產製流程與生產設備之配置，以提升生產設備機動率及生產效率。

(2) 透過協力次承包商之策略聯盟而整合生產效能，將主體結構工程以外之部分悉數由次承包商承作，以符合生產效益及提升生產競爭力並達成擴張市場佔有率。

(3) 引進新技術之自動化生產設備、結構性檢測儀器，以提高產能與產品結構強度，增加生產競爭力。

2. 加強員工訓練，引進專業人才，培育年輕幹部，積極爭取 ISO 高階及離岸風電水下基礎工程技術認證通過，以提升公司之技術能力、品牌形象及管理績效。

(二)業務接單、帳款收回

- 1.強化業務接單績效，工項溝通清晰確實，注重品質及交期之掌控，與業主作更積極的溝通及服務，以確立長久合作之關係，增加接案機會。
- 2.接案時，加強客戶的信用調查，以確保公司未來工程帳款收回無慮；另對於工程保留款及已完工未結算收回之工程款，協調儘快結算提前收款，以增加現金存量。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鋼結構行業為傳統、內需型產業，其產業前景深受營建業的榮枯、廠商建廠業加上行業進入門檻不高，競爭十分劇烈，價格極易受市場供需影響，因同業削價搶標下難有合理之利潤。因此公司目前正積極拓展海外市場(緬甸)及尋求與鋼構業相關之產業轉型(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等)，以期能為公司帶來更大的利潤。

另近年來政府積極於節能減碳及綠建築政策之推動，加上鋼結構抗震性較佳的特性，在此地震頻傳之際，將有利於鋼結構市場之推廣，所以新建大樓及橋樑採用鋼結構的比率愈來愈高，加上鋼結構屬於綠色建材，未來可回收再利用，也符合政府推行節能減碳的政策，預測將來高樓及大跨距橋樑採用鋼結構，將愈趨普遍。

但是影響發展主要因素為鋼構廠商無分級管理，鋼結構專業人才不足，證照、檢驗制度未落實，造成工程案件，在所有大小廠商削價惡性競爭下，被迫減價承接訂單。且鋼結構管理規範不完備及礙於營建法規之約束，鋼構廠本身無獨承包整體工程案資格，使得市場發展受到限制。

以上謹就 108 年營業結果及 109 年營業計畫概要提出報告，我們仍將秉持嚴謹且積極的精神和態度，落實公司各項經營策略及計畫，並加強決策品質及應變能力，期望能藉離岸風力發電風場開發之難得機會，為公司迎來 30 年、50 年的長期商機，開創出另一個新局面。

最後，再次感謝各位股東長期對世紀的支持與鼓勵，謝謝大家！

董事長 賴文祥



貳、公司簡介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CENTURY IRON AND STEEL INDUSTRIAL CO.,LTD.

一、 設立日期

中華民國 76 年 10 月 9 日

二、 公司沿革

- ▶ 076 年 10 月：公司核准成立，實收資本額 10,000 仟元整。
- ▶ 077 年 08 月：公司名稱由「世紀科技有限公司」變更為「世紀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
- ▶ 077 年 09 月：觀音一廠完竣，正式生產各式型鋼。
- ▶ 081 年 06 月：為增進產能、提高品質，觀音一廠引進高科技自動化生產設備。
- ▶ 083 年 11 月：完成台灣第一座 8 吋晶圓廠「臺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 ▶ 084 年 10 月：完成華邦電子工程「大型桁架廠區組立」之技術突破
- ▶ 085 年 09 月：榮獲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頒發「ISO-9002/CNS12682 品質管理系統」驗證證書。
- ▶ 086 年 07 月：股票公開發行。
- ▶ 087 年 04 月：完成簽署全國最大鋼構公共工程「台北縣政府行政大樓」工程合約。
- ▶ 087 年 04 月：完成簽署全國第一套 LCD 廠房「達基科技」鋼構工程合約。
- ▶ 088 年 12 月：公司名稱由「世紀鋼鐵廠股份有限公司」變更為「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 ▶ 089 年 06 月：完成簽署全國第一套低溫多晶矽廠房「統寶光電」鋼構工程合約。
- ▶ 091 年 10 月：榮獲經濟部標準檢驗局頒發「ISO2000/CNS12681 品質管理系統」驗證證書。
- ▶ 092 年 01 月：登錄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 ▶ 092 年 10 月：完成簽署全國最大鋼構公共工程「南港車站 CL305」工程合約。
- ▶ 093 年 04 月：擴增產能，購置位於桃園縣觀音工業區段三小段 80 及 80 地號土地一筆計 3,000 平方公尺。

- ▶ 094 年 07 月：購置位於桃園縣觀音鄉廣興村段 1462-0000 等土地 11 筆桃園縣觀音鄉白玉村埔頂小段 0140-0000 等土地 9 筆共 12,451.63 坪，為擴廠及鋼材存置之用，同年 12 月完成第一期廠區工程。
- ▶ 096 年 05 月：金湖新廠辦公大樓正式動工。
- ▶ 096 年 09 月：遷移金湖新廠辦公大樓。
- ▶ 097 年 03 月：股票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 ▶ 098 年 12 月：總經理賴文祥先生當選第 32 屆創業青年楷模。
- ▶ 099 年 12 月：成立子公司「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 ▶ 101 年 10 月：發行國內第一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 102 年 08 月：完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 200,000 仟元。
- ▶ 103 年 05 月：與福海風力發電股份有限公司簽署 1 座海氣象觀測塔、2 座彰化離岸前導風場示範機組暨福海離岸示範風場海事 28 座離岸風機機組製造合約。
- ▶ 103 年 11 月：於香港成立子公司「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04 年 03 月：透過轉投資事業「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 ▶ 104 年 07 月：完成 1 座離岸海氣象觀測塔工程。
- ▶ 105 年 03 月：「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新建廠房工程動土開工。
- ▶ 106 年 05 月：成立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 ▶ 107 年 07 月：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 ▶ 107 年 07 月：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 107 年 08 月：完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新台幣 200,000 仟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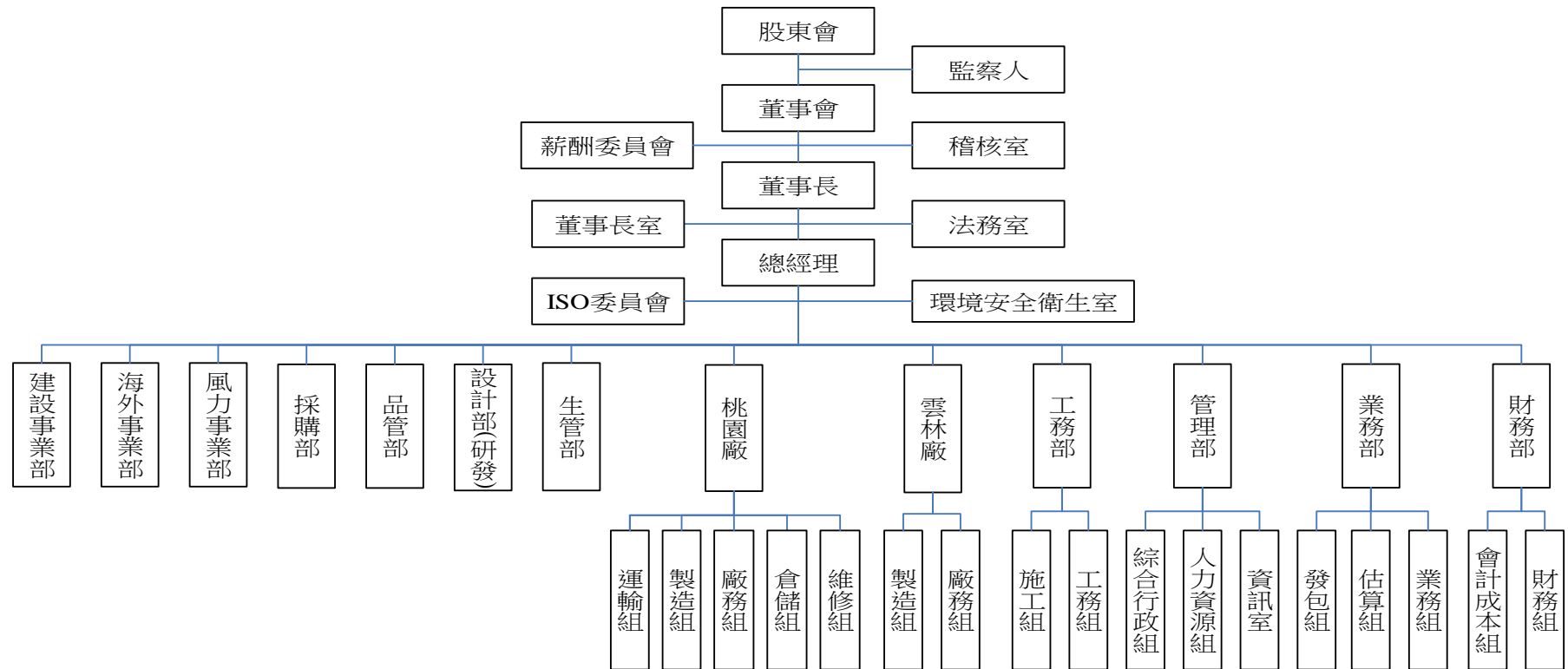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CENTURY IRON AND STEEL INDUSTRIAL CO.,LTD.

一、組織系統

1. 組織結構



2. 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所 營 業 務
稽核室	◆協助公司各組織人員善盡其責，並確認其作業的正確性，以提高組織效能。
法務室	◆處理公司法律規劃事務及合約審查、法律執行、文件審校之業務。
環境安全衛生室	◆擬定、規劃、督導及辦理勞工安全衛生業務。
建設事業部	◆統籌土地開發及大樓、住宅興建規劃業務。
海外事業部	◆統籌海外事業部各部門業務工作之規劃、擬定與執行業務。
風力事業部	◆統籌風力發電事業部業務工作之規劃、擬定與計劃之執行。
採購部	◆管理各項採購，尋找及開發新供應商；負責管理發包事宜。
品管部	◆負責原物料、製程與成品之檢驗及量測儀器之校驗，包括相關程序之製訂、品質驗證、異常之追蹤，並製訂品質程序文件。
製造部	◆負責各工程工廠生產進度掌控及出貨安排規劃事宜。
設計部	◆負責工程圖面展開繪製、生產圖面事宜。
生管部	◆負責生產計劃及委外管理掌控，各原料之計劃請購與工程事項協商事宜。
工務部	◆負責將生產之產品交付予業主並於現場完成結構物之組裝。
管理部	◆負責公司法律事務之處理及契約等文件審查、管理。 ◆負責人員招募及訓練，薪資、保險及職工退休金等規劃，員工考績之執行及一般庶務。
業務部	◆負責開發新客戶，工程之預測及分析，溝通協調客戶及抱怨回覆技術性問題。
財務部	◆負責資金調度，貨款支票開立及寄送。 ◆會計業務之規劃及辦理，傳票之編制處理、成本預算及各財務報表編製及分析。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9年4月19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向鋒投資(股)公司	男	107.06.20	3	95.06.28 (註1)	11,288,769	6.08	11,877,984	5.64	-	-	-	-	國中畢；祥興工程負責人	向鋒投資(股)公司董事 祥鼎投資(股)公司董事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董事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公司董事長 世紀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公司董事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董事 華緬投資(股)公司董事 台欣世紀風電(股)公司董事 世紀樺欣風能(股)公司董事 世紀錦鍊特(股)公司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陳杏雪 陳志昌 林碧花	配偶 二親等 二親等
		代表人：賴文祥					11,799,868	6.35	12,549,868	5.96	3,865,070	1.84	0	0.00					
董事	中華民國	祥鼎投資(股)公司	女	107.06.20	3	104.06.19	17,122,713	9.23	17,665,713	8.39	-	-	-	-	高職畢	向鋒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祥鼎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世紀重工國際(股)公司董事 兼任本公司董事長室秘書	董事長 董事 監察人	賴文祥 陳志昌 林碧花	配偶 二親等 二親等
		代表人：陳杏雪					2,530,850	1.36	2,600,507	1.24	13,814,431	6.56	0	0.00					
董事	中華民國	冠增投資(股)公司	男	107.06.20	3	95.06.28	15,080,100	8.12	14,422,100	6.85	-	-	-	-	國立臺北大學經濟系 雙主修財經法律系畢； 倫飛電腦實業(股)公司 法務室管理師	環宇法律事務所律師 無兼任本公司職務	-	-	-
		代表人：周聖皓					541,584	0.29	312,282	0.15	0	0.00	0	0.00					
董事	中華民國	粟明德	男	107.06.20	3	99.06.22 (註2)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國立政治大學企經班 台灣省五金商業同業公會 理事 台灣區鋼鐵工業同業公會 監察人 花仙子(股)公司 董事 鈺德科技(股)公司 獨立董事 台灣區鋼鐵工業同業公會理事 世紀鋼鐵結構(股)公司獨立董事 花仙子(股)公司 董事 中國鋼鐵(股)公司 監察人 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 基金會直接信用保證審議委員	新光鋼鐵(股)公司董事長 含德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新源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Sinpao Investment Co.,Ltd, B.V.I. 董事長 新合發金屬(股)公司董事長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公司 董事長 新慶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輝容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新澄物流開發(股)公司董事長 美生金屬工業(股)公司董事長 Metal Island International Co.,Ltd. SAMOA 董事長 財團法人新北市輝容社會福利慈 善基金會董事長 承玉投資(股)公司董事 新威光電(股)公司董事 新光鋼添澄慈善基金會董事 無兼任本公司職務	-	-	-
董事	中華民國	陳志昌	男	107.06.20	3	101.06.20	424,332	0.22	510,920	0.24	270,893	0.13	0	0.00	東吳大學經濟系畢； 洋華實業採購開發主管	兼任本公司副總經理	董事長 董事	賴文祥 陳杏雪	二親等 二親等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年)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胡惠森	男	107.06.20	3	104.06.19	0	0.00	0	0.00	371	0.00	0	0.00	台大 EMBA 資管系碩士 台灣區電機電子工業同業公會常務監事暨能源管理服務委員會主任委員 中華民國工商建設研究會第26屆北區聯誼會慈善公益委員會主任委員 臺灣工商聯合會會務顧問 清華大學台灣校友總會常務理事 中華民國警察之友總會理事 中印尼文化經貿協會常務理事	兆鎰(股)公司董事長 金撰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星巖(股)公司董事/總經理 立昌先進科技(股)公司董事 富威電力(股)公司董事長/董事 北苑風力(股)公司董事長/董事 彰苑風力(股)公司董事長/董事 富巖能源(股)公司董事長/董事 欣鑫天然氣(股)公司總經理/董事 世豐電力(股)公司副董事長/董事 永巖投資控股(股)公司董事 商之器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兼任本公司職務	-	-	-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彭宗正	男	107.06.20	3	97.07.31	68,293	0.04	74,181	0.04	0	0.00	0	0.00	國立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商學碩士畢； 輔仁大學管理學院國際貿易與金融學系講師 中華民國企業經理協進會副秘書長 國際票券金融公司桃園分公司經理 中華民國票券金融商業同業公會秘書長 財團法人台灣台復創新學會理事	輔仁大學管理學院國際貿易與金融學系助理教授 兆豐證券(股)公司監察人 財團法人金融消費評議中心顧問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公司監察人 無兼任本公司職務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秦嘉鴻	男	107.06.20	3	102.06.18	0	0.00	0	0.00	462,507	0.22	0	0.00	淡江文理學院公共行政學系畢； 臺北市礦油商業同業公會理事 中華民國工業區廠商聯合總會現任理事長 益州集團董事長	益州化學工業(股)公司 益洲股份有限公司 台益豐股份有限公司 桃園市政顧問 豐益元綠能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宇越生醫董事長 無兼任本公司職務	-	-	-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林碧花	男	107.06.20	3	97.07.31	2,384,052	1.28	2,081,620	0.99	0	0.00	0	0.00	振聲高中畢	無兼任本公司職務	董事長之 法人代表人 董事之法人 代表人	賴文祥 陳杏雪	二親等 二親等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楊天成	男	107.06.20	3	95.06.28 (註3)	600,289	0.32	389,859	0.19	20,491	0.01	0	0.00	中原大學機械工程系畢； 永豐餘造紙(股)公司估算組專員	邑曾工程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兼任本公司職務	-	-	-

註1：於93.06.21選任監察人，另於95.06.28選任董事。

註2：於99.06.22選任獨立董事。

註3：於95.06.28選任監察人。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年4月19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向鋒投資(股)公司	陳杏雪	46.67%
	賴文祥	43.33%
	賴俊成	4.67%
	賴惠華	4.33%
	賴俊語	1.00%
祥鼎投資(股)公司	陳杏雪	65.69%
	賴文祥	29.08%
	賴惠華	2.31%
	賴俊成	2.31%
	賴俊語	0.61%
冠增投資(股)公司	黃麗菊	44.67%
	周聖皓	31.03%
	周怡岑	24.30%

3.主要股東為法人股東者其主要股東：無。

4. 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 (註)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獨立 董事 家數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相關科系 之公立大專 院校講師 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專業人員 與公司業務 所需之國家 考試及格之 證書及技 術人員	商務、法務、 財務、會計或 公司業務所 須之工作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註 1)																
向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賴文祥	-	-	✓							✓		✓		✓		無
祥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杏雪	-	-	✓		✓				✓	✓		✓		✓		無
冠增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聖皓	-	✓	✓	✓	✓	✓	✓		✓	✓	✓	✓	✓	✓		無
粟明德	-	-	✓	✓	✓	✓	✓	✓	✓	✓	✓	✓	✓	✓	✓	無
陳志昌	-	-	✓		✓	✓		✓	✓	✓	✓	✓		✓	✓	無
胡惠森	-	-	✓	✓	✓	✓	✓	✓	✓	✓	✓	✓	✓	✓	✓	1
彭宗正	✓	-	✓	✓	✓	✓	✓	✓	✓	✓		✓	✓	✓	✓	無
秦嘉鴻	-	-	✓	✓	✓	✓	✓	✓	✓	✓	✓	✓	✓	✓	✓	無
林碧花	-	-	✓	✓	✓	✓		✓	✓	✓	✓	✓		✓	✓	無
楊天成	-	-	✓	✓	✓	✓	✓	✓	✓	✓	✓	✓	✓	✓	✓	無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1% 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5% 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 27 條第 1 項或第 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 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 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 5% 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 20% 以上，未超過 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 50 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 未有公司法第 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9年4月19日；單位：股

職 稱	國 籍	姓 名	性 別	就 任 日 期	持 有 股 份		配 偶、未 成 年 子 女 持 有 股 數		利 用 他 人 名 義 持 有 股 份		主 要 經 (學) 歷	目 前 兼 任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 配 偶 或 二 親 等 以 內 關 係 之 經 理 人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股 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林 明 政	男	107.01.16	5,681	0.00	0	0	0	0.00	光武工專計算機工程組畢； 世紀雲林廠廠長	無	-	-	-
董 事 長 室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徐 發 信	男	104.06.24	30,943	0.01	319	0.00	0	0.00	健行工專機械科畢； 傑興鋼鐵製造課長	無	-	-	-
業 務 部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朱 益 輝(註)	男	87.03.01	195,408	0.09	0	0.00	0	0.00	花蓮高工化工科畢； 利東鋼鐵(股)公司業務經理	世紀離岸風電設 備(股)公司法人 董事代表人	-	-	-
工 務 部 副 總 經 理	中 華 民 國	陳 志 昌	男	107.01.16	510,920	0.24	412,893	0.20	0	0.00	東吳大學經濟系畢； 洋華實業採購開發主管 世紀鋼構總經理	無	-	-	-
業 務 部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李 育 慶	男	93.02.01	97,636	0.05	0	0.00	0	0.00	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畢； 春源鋼鐵工地主任	無	-	-	-
工 務 部 協 理	中 華 民 國	易 仲 金	男	103.12.01	4,000	0.00	0	0.00	0	0.00	淡江大學公行系畢； 南亞技術學院土木系畢 世紀鋼構工務部副理、經理	無	-	-	-
財 務 暨 會 計 主 管	中 華 民 國	林 麗 雪	女	106.05.05	64,067	0.03	0	0.00	0	0.00	國立台中商業 專科學校 銀行保險科畢； 世紀鋼構財務部經理	無	-	-	-

註：業務部朱益輝副總經理於108/06/30退休。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擬議數(註3)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擬議數(註2)		業務執行費用(D)		新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擬議數(註3)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董事長	向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賴文祥	2,400	2,400	0	0	3,814	3,814	50	50	0.85	0.85	0	0	0	0	0	0	0	0	0.85	0.85	無		
董事	祥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杏雪	120	120	0	0	449	449	50	50	0.08	0.08	1,030	1,030	58	58	150	0	150	0	0.25	0.25	無		
董事	冠增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聖皓	120	120	0	0	449	449	50	50	0.08	0.08	0	0	0	0	0	0	0	0	0.08	0.08	無		
董事	粟明德	120	120	0	0	449	449	50	50	0.08	0.08	0	0	0	0	0	0	0	0	0.08	0.08	無		
董事	陳志昌	120	120	0	0	1,795	1,795	50	50	0.27	0.27	1,394	1,394	26	26	150	0	150	0	0.48	0.48	無		
獨立董事	胡惠森	120	120	0	0	336	336	70	70	0.07	0.07	0	0	0	0	0	0	0	0	0.07	0.07	無		
獨立董事	彭宗正	120	120	0	0	336	336	80	80	0.07	0.07	0	0	0	0	0	0	0	0	0.07	0.07	無		

註1：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各該董事及獨立董事對本公司營運參及程度與貢獻價值，並參酌同業通常支給水準議定之。
註2：個別董事酬勞尚未經董事會通過。
註3：董事兼任員工酬勞尚未經董事會通過。
註4：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註5：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祥鼎投資(股)公司、冠增投資(股)公司、 粟明德、胡惠森、彭宗正	祥鼎投資(股)公司、冠增投資(股)公司、 粟明德、胡惠森、彭宗正	冠增投資(股)公司、粟明德、 胡惠森、彭宗正	冠增投資(股)公司、粟明德、 胡惠森、彭宗正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陳志昌	陳志昌	祥鼎投資(股)公司	祥鼎投資(股)公司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	-	陳志昌	陳志昌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向鋒投資(股)公司	向鋒投資(股)公司	向鋒投資(股)公司	向鋒投資(股)公司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7	7	7

(二) 監察人之酬金

108 年 12 月 31 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監察人酬金						A、B 及 C 等三項總額 B、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報酬(A)		酬勞(B) 擬議數(註 1)		業務執行費用(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監察人	秦嘉鴻	120	120	224	224	40	40	0.05	0.05	無
監察人	林碧花	120	120	224	224	50	50	0.05	0.05	無
監察人	楊天成	120	120	224	224	50	50	0.05	0.05	無

註 1：個別監察人酬勞尚未經董事會通過。

註 2：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秦嘉鴻、林碧花、楊天成	秦嘉鴻、林碧花、楊天成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3	3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1)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C)		員工酬勞金額(D) 擬議數(註2)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經理	林明政	1,320	1,320	79	79	113	113	200	0	200	0	0.23	0	無
副總經理	陳志昌	1,320	1,320	26	26	74	74	150	0	150	0	0.21	0	無
副總經理	朱益輝(註1)	480	480	3,520	3,520	0	0	0	0	0	0	0.54	0	無

註1：業務部朱益輝副總經理於108/06/30退休。

註1：個別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員工酬勞尚未經董事會通過。

註2：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註6)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E
低於1,000,000元	-	-
1,000,000元(含)~2,000,000元(不含)	林明政、陳志昌	林明政、陳志昌
2,000,000元(含)~3,500,000元(不含)	-	-
3,5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朱益輝	朱益輝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	-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	-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	-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	-
100,000,000元以上	-	-
總計	3	3

(四)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擬議數(註1)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 子公司以 外轉投資 事業或母 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總 經 理	林明政	1,320	1,320	79	79	113	113	200	0	200	0	0.23	0.23	無
董事長室 協 理	徐發信	1,368	1,368	83	83	49	49	200	0	200	0	0.23	0.23	無
工 務 部 副總經理	陳志昌	1,320	1,320	26	26	74	74	150	0	150	0	0.21	0.21	無
業務部協理	李育慶	851	851	53	53	84	84	150	0	150	0	0.15	0.15	無
工務部協理	易仲金	924	924	58	58	112	112	100	0	100	0	0.15	0.15	無

註1：個別經理人員工酬勞尚未經董事會通過。

註2：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五)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108年12月31日

職稱	職稱 (註1)	姓名 (註1)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擬議數) (註2)	總計	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 比例(%)
經 理 人	總經理	林明政	0	200	200	0.03
	董事長室協理	徐發信	0	200	200	0.03
	工務部副總經理	陳志昌	0	150	150	0.02
	業務部副總經理	朱益輝(註1)	0	0	0	0
	業務部協理	李育慶	0	150	150	0.02
	工務部協理	易仲金	0	100	100	0.01
	財會主管	林麗雪	0	70	70	0.01

註1：業務部朱益輝副總經理於108/06/30退休。

註2：個別經理人員工酬勞尚未經董事會通過。

註3：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六)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1)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公司
董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21.47%	21.47%	1.89%	1.89%
監察人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2.16%	2.16%	0.15%	0.15%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		11.55%	11.55%	0.99%	0.99%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係依公司章程及相關法令規定，考量公司獲利狀況及未來營運需求，由薪資報酬委員會提案後，經董事會討論通過後，提股東會報告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等，每年由薪資報酬委員會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經討論後，提董事會通過後施行。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A)次，董事監察人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	備註
董事長	向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賴文祥	5	0	100%	107/06/20 連任
董 事	祥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杏雪	5	0	100%	107/06/20 連任
董 事	冠增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聖皓	5	0	100%	107/06/20 連任
董 事	粟 明 德	5	0	100%	107/06/20 連任
董 事	陳 志 昌	5	0	100%	107/06/20 連任
獨立董事	胡 惠 森	4	1	80%	107/06/20 連任
獨立董事	彭 宗 正	5	0	100%	107/06/20 連任
監察人	秦 嘉 鴻	4	0	80%	107/06/20 連任
監察人	林 碧 花	5	0	100%	107/06/20 連任
監察人	楊 天 成	5	0	100%	107/06/2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08/01/22	◆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本公司 108 年度財稅報查核簽證暨給付公費案。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03/20	◆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新台幣伍佰萬元整。 ◆修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05/08	◆通過購買機械設備，授權 董事長於採購總價 歐元 356 萬元(折合新台幣約 12,460 萬元)內全權處理相關事宜。 ◆通過購買機械設備，授權 董事長於採購總價 人民幣 2,239 萬元(合新台幣約 10,360 萬元)內全權處理相關事宜。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07/29	◆出售處分物流中心土地及建物予京城銀行後並租回，土地價格約為新台幣 1,307,176,800 元，建物價格約為 1,220,623,200 元出售總價約新台幣 25.278 億元。	同意照案通過	不適用

(二)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會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8/01/22	107年董事長及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因此議案係討論經理人年終獎金，董事賴文祥兼任董事長及董事陳志昌兼任副總經理關係到自身利益，故依法應予以迴避。	經代理主席徵詢得表決人數5人(出席董事7人，扣除依法應利益規避董事2人)，表決結果贊成人數5人，本案照案通過。
108/07/29	配發本公司經理人員工酬勞。	因此議案係討論經理人員工紅利，董事陳志昌兼任副總經理關係到自身利益，故依法應予以迴避。	經主席徵詢得表決人數6人(出席董事7人，扣除依法應利益規避董事1人)，表決結果贊成人數6人，本案照案通過。

三、董事會自我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08/01/01 ~ 108/12/31	董事會	採用董事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 5.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08/01/01 ~ 108/12/31	董事成員	採用董事自我考核自評問卷。	1.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董事職責認知 3.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08/01/01 ~ 108/12/31	薪資報酬委員會	採用薪資報酬委員會績效考核自評問卷。	1.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提升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 3.薪酬委員會之選任 4.內部控制
每年執行一次	108/01/01 ~ 108/12/3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	採用薪酬委員自我考核自評問卷。	1.薪酬委員職責認知 2.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3.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4.薪酬委員之專業

董事會績效內部評估結果報告：

- 1.為落實公司治理及提升本公司董事會功能，本公司董事會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每年年度結束時至次年第一季結束前，依據第六條及第八條之評估程序及評估指標進行當年度績效評估。
- 2.本公司於109年1月完成董事會績效評估，並於109年3月17日董事會報告評估結果，董事會整體運作狀況屬優良。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一)本公司董事會108年度共召開5次董事會，符合董事會議事規範至少每季召開一次之規定，重要議案皆依法於公開資訊觀測站進行公告資訊，確實將資訊公開，提昇資訊透明度。

(二)建立本公司良好董事會治理制度、健全監督功能及強化管理機能，符合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依本公司所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109年3月17日提報董事會評估結果：108年度評鑑結果綜合評分為優良。

五、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

- 1.公司在規劃接班計劃中，接班人具備卓越的工作能力，價值觀與公司相符，人格特質並贏得客戶信任。
- 2.近年由董事長特助賴俊成協助董事長處理各項事務，並培養擬定決策之能力。
- 3.目前董事長特助賴俊成，將規劃於明年下屆董事會進入董事會見習。
- 4.進行各部門工作流程的了解及實務運作。
- 5.接受高階管理階層接班人培訓，強化管理能力、整合運用，及培養決策判斷能力

六、獨立董事、監察人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尚未成立審計委員會，但就與獨立董事及會計師均會在每季董事會開會前進行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及討論，明年本公司將進行董監改選並成立審計委員會，屆時將定期與獨立董事及會計師進行雙向溝通討論並記錄執行結果。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1)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5 (A) 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 次數【B】	實際列席(%) 【B/A】(註)	備 註
監察人	秦 嘉 鴻	4	80%	107/06/20 連任
監察人	林 碧 花	5	100%	107/06/20 連任
監察人	楊 天 成	5	100%	107/06/20 連任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設有專人可隨時連繫監察人，建立與公司員工及股東溝通管道，且監察人均列席本公司之董事會及股東會。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監察人隨時可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等事項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並於列席董事會時聽取董事及經營階層之各項業務報告及參與討論制定決策。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無。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已於105.03.15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且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及本公司網站揭露相關資訊。	並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 ✓ ✓		(一)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並有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之股務人員協助處理股東相關問題。 (二) 經由股務代理機構提供股東名冊，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名單，並依法規定期揭露。 (三) 為降低風險，本公司已訂立「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並依法落實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適當之防火牆機制。 (四) 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適用對象包括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等，並不定期進行相關訊息更新與宣導。	並無差異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 ✓ ✓		(一)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董事監察人選舉辦法」中訂有成員組成多元化方針，目前本公司董事成員不分男女、宗教、年齡等，且在法律、會計、產業、財務等均各有專精。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如註1)。 (二)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會依實際要求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及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 本公司於108.11.06日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依辦法完成相關績效評估作業，績效評估結果已於109.03.17提報本公司董事會，作為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績效評估結果並公布於本公司網站。 (四) 本公司已於109.01.07董事會通過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如註2)，並由簽證會計師出具獨立性與適任性聲明書。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設有專(兼)職主管及人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並無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已在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設有發言人及各相關部門連絡電話、電子郵件信箱，對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提供溝通管道，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並無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相關事務。	並無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 ✓		(一)本公司已架設中英文網站，完整揭露有關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供投資大眾查詢。 (二)本公司均落實發言人制度，目前英文網站均已構置完成，依規定將上傳相關資料，以供投資大眾閱覽。 (三)本公司均如期於規定時間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 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		<p>1.員工權益： 本公司一向以誠信對待員工，除依勞基法保障員工合法權益外，並提供員工安全及健康公平之工作環境。</p> <p>2.僱員關懷： 透過充實安定員工生活的福利制度及良好的教育訓練制度與員工建立互信互賴之良好關係。如員工健康檢查、員工旅遊及提供員工宿舍等。</p> <p>3.投資者關係： 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司網站充分揭露資訊，讓投資人瞭解公司營運狀況，另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處理股東建議。</p> <p>4.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一向維持良好的關係。</p> <p>5.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p> <p>6.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本公司除以積極的態度鼓勵董事及監察人參與進修外，每年亦主動委任專業機構到府授課，其進修情形請詳(如註3)。</p> <p>7.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針對重要管理指標訂有管理辦法並依辦法執行。</p> <p>8.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為顧客及客戶全方位之服務及保障，本公司針對客戶抱怨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以促進世紀鋼鐵結構與客戶間之互動效果，並定期於全面品質經營管理委員會會議、產銷會議及業務會議中檢討改進。</p> <p>9.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並就其投保金額、投保範圍及投保費率提報本公司108.11.6董事會。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公司 治理專區查詢。</p>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 公司治理實 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本公司對於109年4月份治理評鑑結果尚需改善項目，將陸續進行改善。

評鑑項目	加強事項與措施及改善情形
1.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已評估進行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制定。
2.平等對待股東	本公司將於本公司網站定期揭露公司經營相關資訊，並提供股東溝通管道
3.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目前已架構中文及英文網站，並將財務及各項資訊均公開於網站中，並與公開資訊觀測站，供投資大眾查詢。
4.維護股東權益	提供投資人正確、即時、透明的營運狀況與財務數字，所有依主管機關規定應發佈的各項公告文件，均公開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以及本公司網站。

註 1：董事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董事姓名	基本組成								多元化核心項目					
	國籍	姓別	兼任 員工	年齡				獨立董事 任職年資		經營 管理	領導 決議	產業 知識	財務 會計	法律
				35 ~ 40	51 ~ 60	61 ~ 70	71 ~ 75	3~9	9年 以上					
向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賴文祥	中華民國	男			✓					✓	✓	✓		
祥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杏雪	中華民國	女	✓		✓					✓			✓	
冠增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聖皓	中華民國	男		✓										✓
粟明德	中華民國	男				✓				✓	✓	✓		
陳志昌	中華民國	男	✓		✓					✓	✓	✓		
彭宗正	中華民國	男					✓		✓				✓	
胡惠森	中華民國	男			✓			✓		✓	✓	✓		

註 2：會計師獨立性評估標準

評估項目	評估結果	是否符合 獨立性
1.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否	是
2.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否	是
3.委任會計師其助理人員是否不遵守誠信、公正與獨立性。	否	是
4.委任會計師是否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擔任本公司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否	是
5.在審計期間，委任會計師本人及配偶或受扶養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在審計期間，委任會計師之四親等內之近親是否擔任本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其違反獨立性程序。	否	是
6.委任會計師名義是否為他人使用。	否	是
7.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金錢借貸之情事，但與金融業之正常往來不在此限。	否	是
8.委任會計師是否兼營可能喪失其獨立性之其他事業。	否	是
9.委任會計師是否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否	是
10.委任會計師是否握有本公司之股份。	否	是
11.委任會計師是否兼任本公司之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	否	是
12.委任會計師是否與本公司有共同投資或分享利益之關係。	否	是
13.委任會計師是否涉及本公司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否	是

註3：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賴文祥	108/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及證交法下的董事責任與義務	3
		108/09/18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城市治理與公司治理	2
		108/11/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董 事	陳杏雪	108/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及證交法下的董事責任與義務	3
		108/11/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董 事	周聖皓	108/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及證交法下的董事責任與義務	3
		108/11/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董 事	粟明德	108/05/0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會溝通文化與決策品質	3
		108/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及證交法下的董事責任與義務	3
		108/11/05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集團治理與績效管理	3
		108/11/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董 事	陳志昌	108/01/15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公司治理的基本精神-與領導人談管理	2
		108/05/13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企業社會責任-荷蘭案例與循環經濟	2
		108/06/14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從文化與科技展望經濟知識的未來	2
		108/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及證交法下的董事責任與義務	3
		108/09/18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城市治理與公司治理	2
		108/10/15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美中貿易戰下之產業趨勢	2
		108/11/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108/11/15	台灣上市櫃公司協會	加速經濟轉型 投資臺灣	2
獨立董事	胡惠森	108/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及證交法下的董事責任與義務	3
		108/11/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獨立董事	彭宗正	108/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及證交法下的董事責任與義務	3
		108/11/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監 察 人	秦嘉鴻	108/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及證交法下的董事責任與義務	3
		108/11/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監 察 人	林碧花	108/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及證交法下的董事責任與義務	3
		108/11/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監 察 人	楊天成	108/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及證交法下的董事責任與義務	3
		108/11/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審計委員會運作實務	3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1)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 其他 公開 發行 公司 薪資 報酬 委員 會成 員家 數	備註	
		商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公 司業 務所 需相 關料 系之 公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官、檢 察官、 律師、 會計 師或 其他 與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國 家 考 試 及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技 術 人 員	具有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或 公 司業 務所 需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獨立董事	彭宗正	✓	-	✓	✓	✓	✓	✓	✓	✓	✓	✓	✓	✓	✓	無	
獨立董事	胡惠森	-	-	✓	✓	✓	✓	✓	✓	✓	✓	✓	✓	✓	無		
其他	張碧玉	-	-	✓	✓	✓	✓	✓	✓	✓	✓	✓	✓	無			

註1：身分別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職責

其應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忠實履行下列職權，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 一、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 二、定期評估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本委員會履行前項職權時，應依下列原則為之：

- 一、董事及經理人之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應參考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並考量與個人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連合理性。
- 二、不應引導董事及經理人為追求薪資報酬而從事逾越公司風險胃納之行為。
- 三、針對董事及高階經理人短期績效發放紅利之比例及部分變動薪資報酬支付時間應考量行業特性及公司業務性質予以決定。

前二項所稱之薪資報酬，包括現金報酬、認股權、分紅入股、退休福利或離職給付、各項津貼及其他具有實質獎勵之措施。

子公司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事項如依子公司分層負責執行事項須經母公司董事會核定者，應先請母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提出建議後，再提交董事會討論。

(3)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一、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
- 二、本屆委員任期：107 年 7 月 20 日至 110 年 6 月 19 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3 次，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備註
召集人	彭宗正	3	0	100%	-
委員	胡惠森	3	0	100%	-
委員	張碧玉	3	0	100%	-

- 三、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四屆第二次 108.01.22	107年董事長及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 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第三次 108/03/20	107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 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四屆第四次 108/07/29	1.配發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案 2.配發本公司經理人員工酬勞案	委員會全體成員 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由全體 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其他應記載事項：

- 1、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2、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3)	✓		本公司已於105年3月1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於108年11月6日修訂提報董事會通過。另適時進行公司治理風險評估，以利公司進行擬訂相關策略。	並無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目前公司還尚進行擬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待完成後，將依左列陸續完成相關規定。但目前已在公司網站揭露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訊息，以供投資大眾閱覽	待本公司完成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將依相關規定辦理。
<p>三、環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		<p>1. 本公司成立環安衛部門，訂定節能目標，擬訂節能計畫，推動並執行改善節約能源以因應氣候變遷，並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之統計及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p>2. 本公司取得 ISO 14001:2015 頒發組織：台灣德國萊茵技術監護顧問(股)公司 有效期限：2018/05/14~2021/04/24 認證日期：2019/05/16 認證號碼：01 104 822 1733427</p>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		<p>(一) 本公司目前尚未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未來如實際需求將於制訂。</p> <p>(二) 本公司每年定期均辦理資方與勞方面對面溝通，如有重大訊息，均召集所有員工告知，並辦理員工旅遊休假及依經營績效提升員工之薪酬。另每年定期均辦理資方與勞方面對面溝通，如有重大訊息，均召集所有員工告知。</p> <p>(三) 本公司每年均安排員工施作各項身體健康檢查，並定期實施各項安全教育。</p> <p>(四) 本公司每年定期舉辦內訓及外訓之教育訓練，針對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五) 本公司有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並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及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p>	並無差異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	<p>目前公司尚評估進行擬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待完成後，將依左列陸續完成相關規定。但目前已在公司網站揭露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訊息，以供投資大眾閱覽</p>	<p>待本公司完成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將依相關規定辦理。</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無。</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目前公司尚評進行擬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待完成後，將依左列陸續完成相關規定。但目前已在公司網站揭露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訊息，以供投資大眾閱覽。</p>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		<p>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在落實實務上於自行評估五大要素對於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均有實施實質評估。並定期評估修正。</p>	並無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		<p>(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並在落實實務上於 自行評估五大要素對於董事會及管理階層均有實施實質評估。</p> <p>(二)本公司已有設置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本公司均落實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針對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p>	並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p>(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		本公司目前設有檢舉管道信箱，故其檢舉管道暢通無礙。	本公司雖未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但檢舉管道暢通，並依公司人事管理規章辦理。
<p>四、加強資訊揭露</p> <p>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		本公司中、英文網站已建立完成，將訂定完成經營誠信經營守則依其實際狀態將資料放上平台。	依實際狀態將資料放上平台。
<p>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已制定完成，並考量現況與法令修定，以循序漸進方式予以修改相關管理辦法。</p>				
<p>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p> <p>本公司均會定期評估「誠信經營守則」適時修訂。</p>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於105年3月15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於108年11月6日修訂提報董事會通過。另適時進行公司治理風險評估，以利公司進行擬訂相關策略。並依「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相關之規定辦理，

針對本公司適用公司治理守則訂定之相關規章，均依主管機關之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中充份揭露本公司之公司治理情形。請參閱網址：http://mops.twse.com.tw/mops/web/t100sb04_1。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p>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p> <p>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p> <p>日期：109年3月17日</p>
<p>本公司民國108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p> <p>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p> <p>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p> <p>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p> <p>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p> <p>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p> <p>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p> <p>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03月17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6人中，無人持反對意見，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p>
<p>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p> <p>董事長：賴文祥</p> <p>總經理：林明政</p> <p> 簽章</p> <p> 簽章</p> <p> 簽章</p>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之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108 年股東常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會議日期	承認及討論事項	執行情形
108/06/24	1.承認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已依相關法令規定完成申報公告。
	2.承認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	訂定 108/09/24 為分配基準日，108/10/18 為發放日(每股配發 0.3 元現金股利)，已全數發放完畢。
	3.通過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已於108年6月28日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官網，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4.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已於108年6月28日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官網，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5.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已於108年6月28日公告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官網，並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2、108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會議日期	重 要 決 議
108/01/22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營運計劃書」。 通過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本公司 108 年度財稅報查核簽證暨給付公費案。 通過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及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新股變更股本等相關事宜。 通過修訂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籌資計畫資金用途變更案。 通過 107 年董事長及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108/03/2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過 107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通過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通過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新台幣伍佰萬元整。 通過本公司為因應風電事業未來發展所需，擬投資「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對外投資總金額新台幣壹億壹仟肆佰萬元整。 通過本公司擬投資以承攬離岸風電陸上裝卸工程公司。 通過擬修定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通過「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通過訂定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等。

會議日期	重 要 決 議
108/05/0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 2.通過本公司之子公司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為整體開發規劃楊梅土地興建事宜，擬出售位於桃園市楊梅區二重溪段約 300 坪之土地。 3.通過購買機械設備，授權 董事長於採購總價歐元 356 萬元(折合新台幣約 12,460 萬元)內全權處理相關事宜。 4.通過購買機械設備，授權 董事長於採購總價人民幣 2,239 萬元(合新台幣約 10,360 萬元)內全權處理相關事宜。 5.通過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新股變更股本等相關事宜。 6.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7.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案。 8.通過訂訂本公司「處理董事要求之標準作業程序」。 9.通過補正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議程。
108/07/29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出售處分物流中心土地及建物予京城銀行後並租回，土地價格約為新台幣 1,307,176,800 元，建物價格約為 1,220,623,200 元出售總價約新台幣 25.278 億元。 2.通過配發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3.通過配發本公司經理人員工酬勞。 4.通過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新股變更股本等相關事宜。
108/11/06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新股變更股本等相關事宜。 2.通過本公司民國 109 年稽核計畫。 3.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 4.通過訂定「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 5.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109/01/0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營運計劃書」。 2.通過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財務報告編製流程管理作業」之部分條文案。 3.通過修正本公司「109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 4.通過委任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辦理本公司 109 年度財稅報查核簽證暨給付公費案。 5.通過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新股變更股本等相關事宜。 6.通過 108 年董事長及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109/03/17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 108 年度員工及董監酬勞分配案。 2.通過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3.通過本公司擬資金貸與子公司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新台幣捌佰萬元整。 4.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5.通過「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通過訂定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日期、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等。 7.通過預計處分本公司及子公司世紀華都共同持有之楊梅二重溪土地案。
109/05/0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通過參與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增資投資案。 2.通過參與關聯公司世紀樺欣風能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增資投資案。 3.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4.通過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 5.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轉換新股變更股本等相關事宜。 6.辦理私募普通股案。 7.補正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議程。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	洪茂益	108/01/01~108/12/31	—

會計師公費級距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仟元			✓	✓
2	2,000 仟元 (含) ~4,000 仟元		✓		✓
3	4,000 仟元 (含) ~6,000 仟元				
4	6,000 仟元 (含) ~8,000 仟元				
5	8,000 仟元 (含) ~10,000 仟元				
6	10,000 仟元 (含) 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 洪茂益	3,600	0	387	0	0	387	108/01/01 ~ 108/12/31	非審計公費： 可轉換公司債換發新股變更登記服務費、107年現增服務費、等。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無

(四)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本公司最近一年度並無更換會計師。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 稱	姓 名	108 年度		109 年度截至 3 月 31 日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持有股數增 (減)數	質押股數增 (減)數
董事長	向鋒投資(股)公司	(198,000)	0	(28,000)	0
	代表人：賴文祥	0	0	0	0
董 事	祥鼎投資(股)公司	(198,000)	0	(44,000)	0
	代表人：陳杏雪	(147,000)	0	(79,000)	0
董 事	冠增投資(股)公司	(160,000)	0	(111,000)	0
	代表人：周聖皓	(54,000)	0	(70,000)	0
董 事	粟 明 德	0	0	0	0
董 事	陳 志 昌 (兼任副總經理)	0	0	0	0
獨立董事	胡 惠 森	0	0	0	0
獨立董事	彭 宗 正	0	0	0	0
監 察 人	秦 嘉 鴻	0	0	0	0
監 察 人	林 碧 花	(317,000)	0	(152,000)	0
監 察 人	楊 天 成	(65,000)	0	0	0
總經理	林 明 政	0	0	0	0
業務部副總經理	朱 益 輝(註)	-	-	-	-
董事長室協理	徐 發 信	0	0	0	0
業務部協理	李 育 慶	0	0	0	0
工務部協理	易 仲 金	0	0	0	0
財會主管	林 麗 雪	0	0	0	0

註：業務部朱益輝副總經理於 108/06/30 退休。

(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三)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9年4月19日；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	關係
祥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杏雪	17,665,713	8.39	-	-	-	-	向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同一人
	2,600,507	1.24	13,814,431	6.56	-	-	賴文祥 賴俊成	配偶 母子
冠增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周聖皓	14,422,100	6.85	-	-	-	-	無	無
	312,282	0.15	-	-	-	-	無	無
賴文祥	12,549,868	5.96	3,865,070	1.84	-	-	陳杏雪 賴俊成	配偶 父子
向鋒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陳杏雪	11,877,984	5.64	-	-	-	-	祥鼎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同一人
	2,600,507	1.24	13,814,431	6.56	-	-	賴文祥 賴俊成	配偶 母子
賴俊成	9,996,054	4.75	-	-	-	-	賴文祥 陳杏雪	父子 母子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公司 代表人：陳翔玠	7,842,000	3.72	-	-	-	-	無	無
新光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粟明德	6,312,816	3.84	-	-	-	-	新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 同一人
	0	0.00	-	-	-	-	無	無
袁志豪	4,089,000	1.94	-	-	-	-	無	無
陳杏雪	2,600,507	1.24	13,814,431	6.56	-	-	祥鼎投資(股)公司 向鋒投資(股)公司 賴文祥 賴俊成	代表人 代表人 配偶 母子
新源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粟明德	2,487,075	1.18	-	-	-	-	新光鋼鐵(股)公司	代表人 同一人
	0	0.00	-	-	-	-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9年4月30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5,000,000	100.00	0	0.00	5,000,000	100.00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公司	54,993,900	62.49	5,049,600	5.74	600,043,500	68.23
世紀國際投資(股)公司	11,913,338	66.19	0	0.00	11,913,338	66.19
華緬投資(股)公司	580,000	29.00	0	0.00	580,000	29.00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公司	8,716,600	13.21	9,416,600	14.26	18,133,200	27.47
台欣世紀風電(股)公司	2,850,000	19.00	0	0.00	2,850,000	19.00
世紀重工國際(股)公司	1,200,000	20.00	1,500,000	25.00	2,700,000	45.00
樺晟世紀離岸風塔鋼構(股)公司	1,800,000	20.00	0	0.00	1,800,000	20.00
世紀樺欣風能(股)公司	3,500,000	35.00	250,000	2.50	3,750,000	37.50
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	0	0	250,000	50.00	250,000	50.00
世紀銻鍊特(股)公司	0	0	5,861,260	66.66	5,861,260	66.66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0	0	18,000,000	90.00	18,000,000	90.00

註：係公司以權益法認列之長期股權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CENTURY IRON AND STEEL INDUSTRIAL CO.,LTD.

一、股本來源

(一) 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新台幣元；股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76.10	1,000	10,000	10,000,000	10,000	10,000,000	設立	無	-
77.06	100	360,000	36,000,000	360,000	36,000,000	現金增資 26,000,000元	無	-
80.06	100	1,000,000	100,000,000	1,000,000	100,000,000	現金增資 64,000,000元	無	-
82.09	10	15,000,000	150,000,000	15,000,000	150,000,000	現金增資 50,000,000元	無	-
85.07	10	18,600,000	186,000,000	18,600,000	186,000,000	現金增資 18,000,00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8,000,000元	無	-
86.12	10	31,350,000	313,500,000	31,350,000	313,500,000	現金增資 80,000,000元 盈餘轉增資 47,500,000元	無	86.07.12 (86)台財證(一) 第 52381 號
87.10	10	68,500,000	685,000,000	40,650,000	406,500,000	現金增資 49,500,000元 盈餘轉增資 43,500,000元	無	87.07.13 (87)台財證(一) 第 59509 號
88.11	10	68,500,000	685,000,000	57,459,300	574,593,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0元 盈餘轉增資 68,093,000元	無	88.07.13 (88)台財證(一) 第 63834 號
89.09	10	68,500,000	68,500,000	63,300,000	633,000,000	盈餘轉增資 35,407,00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23,000,000元	無	89.07.06 (89)台財證(一) 第 58063 號
90.08	10	73,500,000	735,000,000	69,752,400	697,524,000	盈餘轉增資 58,140,00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6,384,000元	無	90.07.09 (90)台財證(一) 第 143626 號
92.10	10	73,500,000	735,000,000	59,677,697	596,776,970	減少資本 100,747,030元	無	92.08.29 (92)台財證(一) 第 139388 號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3.10	10	73,500,000	735,000,000	61,766,416	617,664,160	盈餘轉增資 20,887,190 元	無	93.10.05 經授商字 第 09301189960
94.11	10	73,500,000	735,000,000	67,943,058	679,430,580	盈餘轉增資 61,766,420 元	無	94.11.07 經授商字 第 09401219190
95.09	10	73,500,000	735,000,000	71,340,213	713,402,130	盈餘轉增資 33,971,550 元	無	95.09.05 經授商字 第 0951199760 號
96.10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78,474,235	784,742,350	盈餘轉增資 71,340,220 元	無	96.10.17 經授商字 第 09601246800
97.04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88,938,235	889,382,350	現金增資 104,640,000 元	無	97.04.02 經授商字 第 09701074360
97.09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91,606,382	916,063,820	盈餘轉增資 26,681,470 元	無	97.09.24 經授商字 第 09701247620
97.10	10	120,000,000	1,200,000,000	116,606,382	1,166,063,820	現金增資 250,000,000 元	無	97.10.17 經授商字 第 09701262980
98.12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1,606,382	1,316,063,820	現金增資 150,000,000 元	無	98.12.14 經授商字 第 09801283980
99.10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8,186,702	1,381,867,020	盈餘轉增資 65,803,200 元	無	99.10.01 經授商字 第 09901221100
102.05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38,750,323	1,387,503,230	公司債轉換股份 5,636,210 元	無	102.05.17 經授商字 第 10201091890
102.08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64,986,675	1,649,866,750	現金增資 200,000,000 元	無	102.08.26 經授商字 第 10201175860
102.1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71,924,192	1,719,241,920	公司債轉換股份 62,363,520 元	無	102.08.26 經授商字 第 10201175860
102.11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74,378,731	1,743,787,310	盈餘轉增資 69,375,170 元	無	102.11.04 經授商字 第 10201225660
						公司債轉換股份 24,545,390 元	無	102.11.21 經授商字 第 10201237190
103.02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81,919,707	1,819,197,070	公司債轉換股份 75,409,760 元	無	103.02.26 經授商字 第 10301032070
104.09	10	200,000,000	2,000,000,000	185,558,102	1,855,581,020	盈餘轉增資 36,383,950 元	無	104.09.17 經授商字 第 10401195190
107.09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05,558,102	2,055,581,020	現金增資 200,000,000 元	無	107.09.25 經授商字 第 10701117290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8.02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08,360,321	2,083,603,210	公司債轉換股份 28,022,190 元	無	108.02.12 經授商字 第 10801013890
108.05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08,906,211	2,089,062,110	公司債轉換股份 5,458,900 元	無	108.05.29 經授商字 第 10801060180
108.08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09,342,910	2,093,429,100	公司債轉換股份 4,366,990 元	無	108.08.14 經授商字 第 10801113260
108.11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09,407,682	2,094,076,820	公司債轉換股份 647,720 元	無	108.12.03 經授商字 第 10801169030
109.01	10	250,000,000	2,500,000,000	209,434,756	2,094,347,560	公司債轉換股份 270,740 元	無	109.01.20 經授商字 第 10901009440

(二) 股份種類

109年4月19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210,556,967	39,443,033	250,000,000	屬上市股票

(三) 總括申報制度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無

二、股東結構

109年4月19日；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合計
人數	3	1	109	13,195	60	13,368
持有股數	1,323,000	127,000	79,983,222	121,364,120	7,759,625	210,556,967
持股比率	0.62%	0.06%	37.99%	57.64%	3.69%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每股面額十元)

109年4月19日單位：人；股；%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率
1 至 999	2,919	409,971	0.19
1,000 至 5,000	7,928	15,518,888	7.37
5,001 至 10,000	1,113	8,797,849	4.18
10,001 至 15,000	379	4,901,404	2.33
15,001 至 20,000	227	4,186,745	1.99
20,001 至 30,000	246	6,295,383	2.99
30,001 至 50,000	206	8,102,868	3.85
50,001 至 100,000	178	12,912,972	6.13
100,001 至 200,000	78	10,950,570	5.20
200,001 至 400,000	45	12,805,880	6.08
400,001 至 600,000	15	7,527,095	3.57
600,001 至 800,000	6	4,255,164	2.02
800,001 至 1,000,000	5	4,383,748	2.08
1,000,001 至以上	23	109,509,430	52.01
合計	13,368	210,556,967	100.00

四、主要股東名單

109年4月19日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有比例%
祥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7,665,713	8.39
冠增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422,100	6.85
賴文祥	12,549,868	5.96
向鋒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877,984	5.64
賴俊成	9,996,054	4.75
三商美邦人壽保險股份有	7,842,000	3.72
新光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6,312,816	3.00
袁志豪	4,089,000	1.94
陳杏雪	2,600,507	1.24
新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487,075	1.18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股

項 目		年 度			
		107年	108年	截至109年 3月31日	
每 股 市 價	最 高	100.5	82.30	87.70	
	最 低	21.40	52.00	63.00	
	平 均	65.58	71.00	77.31	
每 股 淨 值	分 配 前	17.92	21.22	27.56	
	分 配 後(註1)	17.62	(註6)	不適用	
每 股 盈 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92,996	209,096	209,436	
	每股盈餘(註2)	0.17	3.53	0.55	
每 股 股 利	現 金 股 利	0.3	(註6)	不適用	
	無 償 配 股	盈 餘 配 股	0	0	不適用
		資 本 公 積 配 股	0	0	不適用
	累 積 未 付 股 利	0	0	不適用	
投 資 報 酬 分 析	本 益 比(註3)	385.76	20.11	140.56	
	本 利 比(註4)	218.60	(註6)	不適用	
	現 金 股 利 殖 利 率(註5)	0.005	(註6)	不適用	

註 1：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註 2：如有因無償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應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註 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6：本公司 108 年度之盈餘分派案，尚未經過股東會決議。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一)公司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中所訂之股利政策如下：

第二十六條：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不高於 2.5% 之董事監察人酬勞金，1.5% 以上員工酬勞，由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並於股東會報告。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前，應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其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又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後，彌補虧損，分派盈餘時，應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於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以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相互搭配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分派股東股利總額之百分之三十。

第二十七條：本公司將考量公司目前及未來所處環境及整體經營策略，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等因素，兼顧股東權益、平衡股利等，盈餘分派得視當年度實際營運情形及資金規劃，由董事會擬訂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二)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業經本公司董事會(109.05.05)決議通過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摘要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92,118,312
加：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	853,555
減：長期投資股權淨值變動調整數	(1,577,169)
調整後未分配盈餘	91,394,698
加：本年度稅後淨利	738,868,676
減：提列 10% 法定盈餘公積	(73,886,868)
加：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6,589,120
分配項目	
本年度可供分配盈餘	762,965,626
股東紅利—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1 元)	(210,556,967)
期末未分配盈餘	552,408,659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一)本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先提撥不高於 2.5% 之董事監察人酬勞金，1.5% 以上員工酬勞，由董事會特別決議通過，並於股東會報告。

本公司如有以前年度累積虧損，於當年度有獲利須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前，應先保留彌補虧損數額，其餘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又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發放時，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二)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

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於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三)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分配項目	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A)	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B)	差異金額(A)-(B)	差異原因	處理情形
員工酬勞	16,600,000	12,450,000	4,150,000	因稅後淨利上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修正為 16,600,000 元，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	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董監酬勞	8,300,000	8,300,000	0	—	—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 109 年 3 月 17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配員工酬勞 16,600,000 元，全數以現金發放，故不適用。

(四)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單位：新台幣元

分配項目	108年6月24日股東會決議配發金額(A)	108年3月20日董事會決議配發金額(A)	107年度認列費用估列金額(B)	差異金額(A)-(B)
員工酬勞	1,024,000	1,024,000	1,024,000	0
董監酬勞	1,024,000	1,024,000	1,024,000	0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十、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辦理之公司債如下：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發行(辦理)日期	107年7月30日	107年7月31日
面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	新台幣壹拾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台灣	台灣
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之100.75%發行	依票面金額十足發行
總額	新台幣參億元零貳佰貳拾伍萬元整	新台幣柒億元整
利率	票面利率0%	票面利率0%
期限	3年期 到期日：110/07/30	3年期 到期日：110/07/31
保證機構	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不適用
受託人	臺灣土地銀行信託部	臺灣土地銀行信託部
承銷機構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翰辰法律事務所 邱雅文律師
簽證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東輝、陳明輝會計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東輝、陳明輝會計師
償還方法	除依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七條提前贖回者，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除依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依本辦法第十七條提前贖回者，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本公司於本轉換公司債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之101.51% (實質收益率為0.5%)將債券持有人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償還本金	新台幣貳億玖仟玖佰柒拾萬元整	新台幣參億貳仟玖佰捌拾萬元整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限制條款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普通股之金額	新台幣參拾萬元整
	發行及轉換辦法	詳發行及轉換辦法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暨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公開說明書第54~56頁。	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暨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公開說明書第54~56頁。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無	無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		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年度		108年	當年度截至109年4月30日	108年	當年度截至109年4月30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19.00	125.10	110.50	124.60
	最低	102.00	109.00	81.40	97.10
	平均	109.97	116.85	99.15	107.77
轉換價格		新台幣 74.27 元		新台幣 73.87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107年10月30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新台幣 75 元		發行日期：107年10月31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新台幣 74.6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以發行新股方式交付	

(三)交換公司債資料：無。

(四)總括申報發行公司債情形：無。

(五)附認股權公司債資料：無。

十一、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十二、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十三、參與員工認股權憑證發行情形：無。

十四、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五、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本公司業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107年7月17日金管證發字第1070324766號函及金管證發字第10703247661號函申報生效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暨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募集資金新台幣2,202,250仟元並分別於107年7月26日及107年8月23日募集完成，本次所募集資金係以轉投資-世紀風電、購買機器設備以及充實營運資金。

(一) 計畫內容

1、計畫變更前之計畫項目及預計執行進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7年 第3季	107年 第4季	108年 第1季	108年 第2季
轉投資-世紀風電	107年第4季	1,549,890		1,549,890	-	-
購買機器設備	108年第2季	491,198	-	-	122,800	368,398
充實營運資金(註)	107年第3季	200,000	200,000	-	-	-
合計		2,241,088	200,000	1,549,890	122,800	368,398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及預計回收年限	轉投資子公司世紀風電用以興建台北港南碼頭一期廠房，預計於108年第二季完成新廠之興建，預計108年下半年開始投入生產，以第一期廠房產銷估算，預計108年開始產生收益，隨訂單增溫以及營運上軌道後，預估投資回收年限約5.7年。 本公司購置機器設備用以投入離岸風力發電機座之基樁(Pin pile)，預計108年開始產生收益，隨訂單增溫以及營運上軌道後，預估投資回收年限約3.4年。 充實營運資金將可節省利息支出以及改善財務結構。					

2、計畫變更後之計畫項目及預計執行進度

原預估轉投資資金需求為1,549,890千元，實際依持股比例認足後及擔任特定人認購轉投資實際所需增資需求為1,382,195千元，相較於預計金額1,549,890千元減少投入167,695千元，投入轉投資股款依持股比例認足並加計擔任特定人認股後，並無稀釋該公司持股比率，且轉投資計畫效益與原預計效益並無差異。該公司經營團隊衡量公司整體資金運用效益並兼顧股東權益，擬將減少投入之資金167,695千元用途變更為充實營運資金，依現實環境作更有效率之運用，故對股東權益尚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上述計畫變更案已於108年1月22日經董事會通過在案。此外，本次計畫變更金額167,695千元占所募集總金額2,202,250千元(現金增資1,200,000千元以及可轉換公司債1,002,250千元)之比重為7.61%，尚未達20%以上，故無需提報股東會通過並洽請主辦承銷商出具意見書。

變更後計畫項目及預計執行進度如下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 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7年 第3季	107年 第4季	108年 第1季	108年 第2季
轉投資-世紀風電	107年第4季	1,382,195		1,382,195	-	-
購買機器設備	108年第2季	491,198	-	-	122,800	368,398
充實營運資金(註)	108年第1季	367,695	200,000	-	167,695	-
合計		2,241,088	200,000	1,382,195	290,495	368,398
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及預計回收年限	轉投資子公司世紀風電用以興建台北港南碼頭一期廠房，預計於108年第二季完成新廠之興建，預計108年下半年開始投入生產，以第一期廠房產銷估算，預計108年開始產生收益，隨訂單增溫以及營運上軌道後，預估投資回收年限約5.29年。 本公司購置機器設備用以投入離岸風力發電機座之基樁(Pin pile)，預計108年開始產生收益，隨訂單增溫以及營運上軌道後，預估投資回收年限約3.4年。 充實營運資金將可節省利息支出以及改善財務結構。					

(二) 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情形		109年 第一季	截至109年 第一季
轉投資-世紀風電	支用金額	預定	0	1,382,195
		實際	0	1,382,195
	執行進度	預定	0.00%	100.00%
		實際	0.00%	100.00%
購置機器設備	支用金額	預定	0	491,198
		實際	74,316	363,576
	執行進度	預定	0%	100.00%
		實際	15.13%	74.02%
充實營運資金(註)	支用金額	預定	0	367,695
		實際	0	367,695
	執行進度	預定	0%	100.00%
		實際	0%	100.00%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原申報發行價格為每股 50 元，預計募集總金額為 1,000,000 仟元，因市場價格變動，實際發行價格依『中華民國證券商同業公會承銷商會員輔導發行公司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自律規則』第六條第一項規定調整為每股 60 元，募集總金額為 1,200,000 仟元，超過原申報本次計畫中現金增資預計募集金額 1,000,000 仟元，增加之 200,000 仟元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此外，原預估轉投資資金需求為 1,549,890 仟元，實際本公司依持股比例認足後及擔任特定人認購轉投資實際所需增資需求為 1,382,195 仟元，相較於預計金額 1,549,890 仟元減少投入 167,695 仟元。本公司為使整體資金運用更具效益並兼顧股東權益，擬將減少投入之資金 167,695 仟元用途變更為充實營運資金，並於 108 年 1 月 22 日董事會通過且於 108 年第一季執行完畢。

綜上所述，該公司於 107 年第三季投入 200,000 仟元以及 108 年第一季投入 167,695 仟元用於充實營運資金，已達改善財務結構及節省利息支出之效果。

伍、營運概況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CENTURY IRON AND STEEL INDUSTRIAL CO.,LTD.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業務範圍

(1)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鋼材二次加工業
- 起重工程業
- 金屬結構及建築組件製造業
- 電器承裝業
- 鋼鐵鑄造業
- 電纜安裝工程業
- 金屬容器製造業
-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
- 鋼構工程專業營造業
- 其他批發業
- 五金批發業
- 能源技術服務業
- 建材批發業
- 管理顧問業
- 國際貿易業
- 住宅及大樓開發租售業
- 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製造業
- 工業廠房開發租售業
- 機械設備製造業
- 投資興建公共建設業
- 配管工程業
- 新市鎮、新社區開發業
- 機械安裝業
- 不動產買賣業
- 電焊工程業
- 不動產租賃業
- 噴砂工程業
- 其他工程業
- 油漆工程業
- 投資顧問業
- 防蝕、防銹工程業
-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金額	%	金額	%
高樓鋼構	283,560	17.14	311,600	12.97
廠房鋼構	862,458	52.12	1,062,357	44.22
公共工程	231,081	13.96	94,625	3.94
風電鋼構	0	0.00	893,633	37.20
其他鋼構(含鋼品)	277,662	16.78	40,181	1.67
合計	1,654,761	100.00	2,402,396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A.大樓建築用鋼骨結構；
- B.工業用廠房、物流倉庫；
- C.大型商場、體育館、停車場；
- D.結構橋樑、焚化爐；
- E.設備類鋼構；
- F.各式焊接型鋼；
- G.不動產；
- H.發電、輸電、配電機械設備。

4.計劃開發之新產品與服務：無。

(二)產業概況

1.產業現況與發展

本公司屬於鋼結構業，係應用型鋼、鋼管、鋼板等鋼材，經加工焊接、組立及安裝後建造成之工程結構；子公司世紀華都主要從事土地開發及投資興住宅業務；世紀國際主要從事投資業務；世紀風電主要從事風力發電之塔架與海底基座之水下基礎產品製造；緬甸世紀鋼鐵主要從事各項鋼結構工程。茲就所屬產業現況說明如下：

A.鋼結構業：

●國內市場

鋼結構業屬於鋼鐵業的下游產業且為鋼鐵工業中最重要之關聯性產業，也是營建業中極為重要之一環，具有承上啟下帶動其他相關產業發展的關聯性，是一勞力、技術、資金密集的產業，對台灣的鋼鐵產業以及營建業的重要性不言而喻。鋼結構業為高度內需型產業，國內自給率始終維持在 90% 以上，出口比率則在 6% 以下。

鋼結構相較於傳統混凝土構造，具有高耐震性、高強度、高韌性、高工廠化製作程度、施工快速、環境污染低、可回收再利用等優勢，自二次世界大戰結束後，全球鋼鐵產能大幅提升下，鋼結構也被廣泛的應用在不同領域中。

鋼結構在大樓方面，近年來台灣各地興建不少的高層及高密度之鋼筋混凝土集合式住宅，集合式住宅可降低土地成本，並提高土地的利用率，但 921 地震後，在市郊地區，民眾開始青睞低層數的輕鋼構建築，在高地價之市區，則興建鋼結構高層建築，主要是希望以鋼材之韌性來承擔作用力。再者，未來二氧化碳排放量管制，水泥在製造生產與用於營建時所產生的環保問題，以及 RC 建築物在拆除重建時再利用有其困難，採用鋼結構似乎是建築發展趨勢。因此世界各國皆不斷地發展以鋼材為建築物的基本原料，針對市場的需求之下，近 20 年來鋼結構已漸漸地在世界各國成為重要綠建築與橋梁所使用的主流。台灣在營建署於民國 94 年元月起於建築技術規則中增訂之綠建築專章中，更明確以建築法令要求未來十一層以上的建築物，其建築構造必須符合綠構造之標準，才能取得建造執照。以明確的建築法規來規範民間建築物朝結構輕量化與合理化發展，而鋼構造建築是最容易達成此一建築法規要求的構造形式之一，在此推展下，房屋建築物採鋼構及鋼骨筋混凝土結構已逐漸提高，鋼結構業得以穩定地發展。

在鋼結構廠房方面，雖然現在仍有一部分廠房使用混凝土結構方式建造，但是隨著生產水準的高速發展、生產技術的不斷革新、廠房更加大型化，柱距、跨度、高度和起重能力都日趨擴大，同時對建廠投產工期卻要求儘可能縮短，這些都促使鋼結構發揮其特點，繼續保持並擴大這方面的應用領域。

● 緬甸市場

據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研究指出，目前緬甸主要用鋼區域以仰光附近的工業區為主，其中，迪洛瓦特別經濟區為緬甸現正開發 3 大經濟特區之一，工業區占地 2,400 公頃，預計日韓車廠及金屬加工廠將進駐，而迪洛瓦港為緬甸最大深水港，可停泊 5 萬噸船舶。

建築行業是緬甸國內最大的鋼材消費領域，建築行業用鋼量約占總計鋼材消費量的 65% 以上。緬甸主要用鋼領域包括：鋼材加工、建築、道路、鐵路和港灣等基礎設施進行改擴建。近年來由於緬甸外企投資快速發展，推動其國內鋼材需求大幅成長，未來仍極具成長空間。

基礎建設不可欠缺的是高品質鋼材，隨著緬甸經濟的發展，日本、中國大陸高品質鋼鐵近年來不斷流入緬甸基礎建設，是緬甸鋼鐵市場開始邁向高級化的開始。由於長期受基礎設施不足影響，鋼鐵需求缺口需仰賴進口，隨著進口多元化，緬甸鋼鐵用戶也將開始注重鋼材使用壽命，以及瞭解鋼材加工效率等條件，應能成為未來開拓緬甸各行業的契機。

緬甸近年來不斷對外開放各項經濟措施，持續市場經濟改革，改善投資環境吸引海內外投資，加速產業發展。目前子公司緬甸世紀正積極興建廠房中，隨著台商陸續前往緬甸投資設廠，及當地城市化與公共建設需求增加，更有利於緬甸世紀在當地鋼結構市場之開發。

B. 不動產開發

隨著國內經濟持續緩步復甦，於台灣不動產市場，因受到中美貿易戰持續不確定、國際地緣政治等影響，在台商回流擴(建)廠、轉單效應發酵情況下，著實帶動工業地產、商用不動產的需求，加上利率持續低檔，109 年仍有樂觀發展的機會。

由於台灣處地震帶且雙北市多數房屋皆已逾三十年以上，在歷經 921 大地震、高雄美濃地震及花蓮大地震後，民眾對於都市更新有深切期待，同時在政府強力推動都更，祭出更多誘因與減免賦稅下，使目前市場對於都市更新都抱持正面態度，又由於我國大多數老舊建築物防災、抗震能力不足，都市更新即具有龐大潛在需求及商機。

但在 109 年的樂觀氛圍中，帶有一些疑慮，新型冠狀病毒(武漢肺炎)堪稱當前最大黑天鵝，若疫情在短時間內趨緩，對全球經濟是好消息，但若是持續大規模擴散，影響時間拉長，各國為了防堵疫情，封城、鎖國持續，全球經濟活動將停滯，無疑是雪上加霜，甚至有供應鏈斷鏈危機，連帶影響廠商建廠投資及建商房市建案投入，將使得好不容易有起色的不動產市場又前景堪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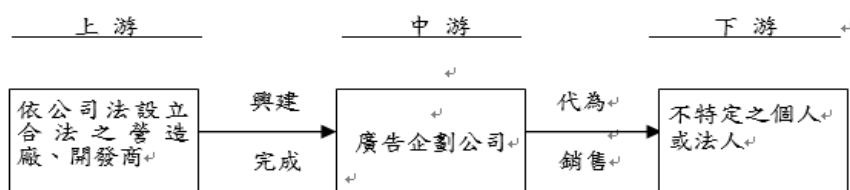
C.離岸風力發電產業市場(風機塔架轉階段及海底水下基礎鋼結構)

全球能源日益枯竭，各國政府為達到減少碳排放量與提升能源自標，皆全力推動可再生能源與其相關產業發展；而現階段在台灣政府「非核家園」目標不變之前提下，以再生能源發電取代核電，正致力於推動太陽能與風力發電之產業發展。由於台灣四面環海，離岸風力資源豐富，比陸域風力穩定，根據 4C Offshore2017 年風速推估資料，全球風況最好的 15 處風場台灣海峽即佔了 14 處，且由於陸域可供開發太陽能發電場及陸域風場也漸趨飽和，離岸式風力發電將有極大的潛力可開發。因此能源局在台灣西部外海劃設 36 個風場，並提供獎勵辦法予業者，期望能快速推動離岸風力發電之發展。由於風場之風機塔架及海底水下基礎皆需用到大量鋼結構，以 5MW 的離岸風力發電機組為例，每座機組(含風機)的總鋼鐵用量估計約為 1,800 噸，其中水下基礎的用鋼量約為 1,200 噸，佔比約 66%，此若透過長途海運由國外進口，其運輸成本不僅不符合經濟效益且風險也較高。最重點是經濟部為推動離岸風力發電產業發展政策，留住風力發電機組製造專業技術使其能在地化，以市場誘因推動國際風電相關廠商來台，促使風力機製造、水下基礎及海事工程船舶製造等國內外業者建立合作關係，形成產業供應鏈，透過跨領域的協同合作來強化台灣風電產業鏈能量，讓政府、開發商、及企業之間相互連結，共同創造價值與分享價值，由政策引導來創造國內市場，用市場引進相關技術務實推動產業發展，故推估未來在此方面的鋼構需求亦會隨風場陸續開發而大幅增加。

離岸風電推動策略



B. 不動產開發



C. 離岸風力發電產業市場(風機塔架轉階段及海底水下基礎鋼結構)

本公司為使公司永續經營、穩定成長，故轉型投入離岸風力發電所需之風機塔架轉階段及海底水下基礎鋼結構之製造生產以分散經營風險，增加營收及獲利。憑藉公司原本就具備鋼構業之利基，而水下基礎設施為體積龐大之超重鋼構件，故本公司積極參與台灣離岸風力發電產業供應鏈之建構。

上游	中游	下游
材料、零組件供應商(如塔架、葉片、發電組、電力系統等等)	風力發電系統商	發電廠(電力配送)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 鋼構業

自二次世界大戰後，鋼結構因焊接技術的進步及鋼結構理論的不斷發展，得以成功地應用於橋樑及大樓結構，加上其材質耐震耐熱之特性，已成為歐美、日本等先進國家中各類工程的主流。而未來產品發展之動向除鋼橋樑，大跨距電子廠房外，在結構樓房部份則須留意下列 3 項：

A. 鋼管混凝土結構

鋼管混凝土結構早期僅在混凝土高層建築的部分柱子中採用，後來擴大到在大部分柱子中採用，現已出現全部柱子都採用鋼管混凝土的超+高層建築了，並逐漸普及，這種結構之優點如【表一】：

表一 鋼管混凝土結構之優點

優點	說明
抗壓和抗剪性能好，承載力高	鋼管中的混凝土由於受到鋼管的約束，抗壓強度大約可提高 1 倍；此外，由於混凝土對鋼管屈曲的約束作用，鋼管的屈曲抗力也提高，因此柱截面可大為減少。
抗震性能優異	在 1995 年日本阪神大地震中，鋼骨鋼筋混凝土結構有不少損壞，特別是採用格構式鋼骨的構件，惟鋼管混凝土結構無損壞。
鋼材性能要求不高，取材容易，鋼管製作方便	在高層鋼結構中，對於厚度較大的鋼板，例如大於 40mm，要求板厚方向性能符合收縮率指標，以防止銲接時出現層狀撕裂。而鋼管混凝土採用的鋼管厚度均在 40mm 以下，用於 400m 高的大樓，鋼管厚度也不超過 40mm。與採用厚鋼板的高層鋼結構樑柱相比，其製作要簡單得多，而且大大減輕現場的銲接工作，可縮短工期。
耐火性能遠勝於鋼結構	由於管內有大量混凝土，能吸收很多熱量，當火災發生時，混凝土的導熱係數低而比熱大，因而構件截面中的溫度分佈不均勻，愈到中心溫度愈滯後，故構件的承載力緩慢下降，增加了構件的耐火時間，且耐火時間隨構件的增大而增長。因此，鋼管混凝土耐火極限比鋼構件長。為了達到耐火極限 3hr 的要求，防火塗料所需要的厚度可減小。

資料來源：金屬中心 ITIS 計畫

B. 鋼結構低層住宅

一般所謂低層住宅，指的是4層以下的獨立住宅(Single house)或聯體住宅(Townhouse)。而鋼結構住宅是指用鋼結構作為承重骨架，圍護及分隔結構以及屋面材料均用輕體材料組成，它是屬於輕型鋼結構範圍。它的生產方式是將構件及部品在工廠加工製作後，再運到現場進行組裝，因此鋼結構住宅比傳統住宅更具經濟效益優勢，如【表二】：

表二 鋼結構住宅經濟效益分析對照表

項目		工程總造價節省	考慮可使用面積增加，節省資金%	備註
施工速度		9.85%	9.85%	施工速度比傳統建設快3倍，年利率以6.6%估算
施工工藝	管線埋設	0.14%	0.14%	水電安裝費用比傳統建築低7%
	表面修飾	0.10%	0.10%	節省工時
節省空間		0.00%	7.80%	增加可使用面積9.34%
環境保護		0.01%	0.01%	減少材料浪費和垃圾清理、運輸費用
結構費用	主體結構	-5.26%	-5.26%	-
	外牆	0.92%	0.92%	-
	內牆	-3.55%	-3.55%	-
	基礎	6.57%	6.57%	-
合計		8.79%	16.59%	-

資料來源：金屬中心 ITIS 計畫

C. 輕型鋼結構

輕型鋼結構通常指由鋼管、小角鋼、薄壁型鋼或鋼板焊接而成，以區別傳統以熱軋鋼料為主的普通鋼結構。其形式之一是冷成型鋼結構，本體之厚度通常介於0.38~6.35mm，屬於經濟斷面型材，例如方鋼管屋架。另一種是由焊接的工字形截面組成的門式鋼架，目前是推廣應用較廣泛的形式。輕型鋼結構，特別是輕型門式鋼架結構，經過了近半個世紀的發展，已形成一種固定的結構形式，應用範圍有：住宅、橋樑、廠房、倉庫、停機棚、停車塔、高架電塔、汽車車體、火車車箱、儲藏架、排水設備等。採用這種結構具有【表三】所示優點。

表三 鋼結構之優點

優點	說明
可批量生產、供貨迅速	輕型門式鋼架被稱為工業化全裝配式結構，從屋面、牆面、牆架、保溫層和承重結構，形成完整的體系，具有高度的系列化和裝配化，因此可以像其他商品一樣批量生產。如有完善的報價、設計系統和製作上的程序管理，短時間即可供貨。
重量輕	輕型鋼結構重量是混凝土結構的 1/8~1/10，是普通鋼結構的 1/2~1/3，圍護結構採用衝壓金屬板，每平方米用鋼量 3~15kg，因此對地震區、地質條件差和運輸不便的地區，其優越性更為明顯。
成本較低	輕鋼結構造價接近甚至可低於相同條件之鋼筋混凝土，特別是對輕型廠房和倉庫等類建築之成本較低。單層輕鋼倉庫每平方米用鋼量 16~30kg，而輕鋼廠房一般僅需採用柱下混凝土基礎即可，無須打樁。
安裝方便，縮短工期	不需大型起重設備，結構件和圍護結構在現場採用螺栓、自攻螺絲、鉚釘連接、焊接工作量少。作業不受天候影響，施工速度快，可比混凝土結構至少縮短一半工期。
外形美觀，內部空曠	廠房和庫房內可以任意分隔，為了有效利用自然光線，大量使用採光帶，既滿足了廠房對光線要求，又降低了造價。通風設備可採自然通風或機械通風，比一般結構更符合使用要求。採用輕鋼結構住宅比磚混結構，其樓房使用面積可提高 5% 左右。

資料來源：金屬中心 ITIS 計畫

● 離岸風力發電產業市場(風機塔架轉階段及海底水下基礎鋼結構)

全球離岸風能發展勢不可擋，彭博新能源財經預估，全球離岸風電 2030 年將增加至 114.9GW，預計至 2030 年全球風能裝機總發電量將超過 200GW。亞洲將成為離岸風電重要市場之一，其中發展腳步最快的則是台灣，因此促使沃旭、哥本哈根基礎建設基金(CIP)等多家國際企業，都以台灣做為亞太的營運總部或業務重心；且在離岸風電水下基礎鋼構工程方面，全球離岸風力發電產業已邁入大幅成長期，風機能量於 3 年前還以 4MW 為主力，如今已成長到 8-10MW，目前 12MW 亦已進入研發期，顯示大型風機將可提升效能相對大幅降低離岸風力發電開發商投入之造價成本，促使全球投入離案風電開發的國家明顯增加。同時，政府也為加大產業及經濟轉型的力道，也透過「國產化」的要求，推出產業在地化政策，協助台灣廠商於風電供應鏈中卡位。

離岸風力發電產業為政府所推動之重大再生能源政策，由於台灣四面環海，離岸風力資源極為豐富，依目前政府為達成非核家園目標下，使風力發電市場極具成長潛力，依台電公司規劃預計 2025 年以前要有 5.5GW 離岸風電併網容量，若以每座風機 10MW 預估，將有 500 座以上風力發電機組的需求，使風力發電產業市場成長可期，故此產業之發展快慢受國家政策之影響甚巨，惟節能減碳，開發再生能源之趨勢仍是全球環境保護不變的課題。

4. 競爭情形

鋼結構行業為傳統、內需型產業，其產業前景深受營建業的榮枯、廠商建廠擴廠多寡與政府公共工程釋出量的影響，目前於台灣屬於供過於求之產業加上行業進入門檻不高，競爭十分劇烈，價格極易受市場供需影響，因同業削價搶標下難有合理之利潤。

另近年來政府積極於節能減碳及綠建築政策之推動，加上鋼結構抗震性較佳的特性，在此地震頻傳之際，將有利於鋼結構市場之推廣，所以新建大樓及橋樑採用鋼結構的比率愈來愈高，加上鋼結構屬於綠色建材，未來可回收再利用，也符合政府推行節能減碳的政策，預測將來高樓及大跨距橋樑採用鋼結構，將愈趨普遍。

另一方面政府為達成非核家園目標，而致力於推動發展離岸風力發電產業，使得該產業擁有顯著成長的動力；由於此類產品(風機塔架轉階段及海底水下基礎鋼結構)對於環境挑戰(如重件碼頭)及品質要求(如ISO3834)與一般鋼構產品不同，目前同業間對於環境挑戰門檻僅中鋼的興達港可相比擬。

(三) 技術及研發概況

鋼結構工程方面：本公司為維持產品品質及技術層次提升，在各項相關研發下，彙整鋼構產業新知，持續改進生產流程及吊裝技術，並朝向鋼結構之各種樑柱接頭，韌性、樑開孔及各式連接鈑等結構性試驗應用及導入制震設計之專利與施作，並引進高科技之自動化生產設備以提升產能與品質。

離岸風電水下基礎工程方面：目前政府正積極推動綠能家園，而風電政策中十分重視在地化與國產化，重在扶植國內產業；在風電標案中要求承包商需有ISO 3834及相關認證，以證明本身的銲接工程管理水準。本公司已取得ISO 3834相關認證，同時也積極培訓高階認證的專業焊工人才，以符合離岸風場建置困難度高，海上風機架設的耐受度、抗斷裂腐蝕或脆化條件的嚴格要求。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 短期計劃

● 業務開發策略

- A. 強化業務開發能力，持續開發國內知名客戶，並利用通過之ISO9001、14001品質認證優勢，開發新客戶與新市場。
- B. 積極爭取政府重大公共建設工程業務，如橋樑鋼構工程案及捷運開發案等，並提升市場佔有率，以維持穩定之營收來源。
- C. 以深耕市場三十餘年之鋼構工程品質保證商譽，藉由客戶對工程品質之滿意而達到最佳口碑之宣傳，以建立公司品牌形象。
- D. 厚植鋼構專業工程售後服務能力，隨時了解客戶需求，以提升工程品質，並建立公司專業工程承攬服務形象。
- E. 多角化經營規劃，評估分析與鋼構產業相關或較具遠景之事業作轉投資，以分散經營風險，增加營收及獲利。

● 生產製造策略

- A. 增添生產設備以提升產能，規劃改善產製流程與生產設備之配置，以提升生產設備機動率及生產效率。
- B. 透過協力次承包商之策略聯盟而整合生產效能，將主體結構工程以外之部分悉數由次承包商承作，以符合生產效益及提升生產競爭力並達成擴張市場佔有率。
- C. 引進新技術之自動化生產設備、結構性檢測儀器，以提高產能與產品結構強度，增加生產競爭力。

- 產品研發策略
 - A.延攬優秀電腦人才，增強電腦輔助設計軟硬體功能，以提升工程承攬效能及縮短工程期限。
 - B.增加鋼構工程品質結構強度及特殊工程材質之應用，如防火漆。
 - C.培訓品管檢測人員技術，並配合引進高精密之儀器設備，以維持產品之品質水準與檢測效率。
- 人力資源策略
 - A.人力資源係公司經營成敗關鍵因素之一，本公司積極推動在職訓練，藉由相關技術之交互淬煉與學習，培訓各類專業技術人員與幹部。
 - B.因應業績擴展，持續引進培訓生管技術人員、專業行銷人員、專業財務人員，以及公司之技術能力、業務能力及管理績效。
- 財務規劃政策
 - A.強化全面性財務規劃及控管能力，以降低營運風險。
 - B.繼續加強與銀行業界長久配合關係，並做好資金流量之管理。
 - C.加強客戶徵信及帳款的收回，與工程預算支出之掌控，以減少支出，增加現金流。
- 子公司方面
 - A.緬甸世紀積極開發緬甸鋼結構工程的市場。
 - B.世紀華都致力於桃園縣楊梅二重溪段土地開發案。
 - C.世紀風電積極投入風力發電之風機塔架轉階段及海底水下基礎鋼結構產品製造。

2.長期計劃

- 策略聯盟以強化競爭力

本公司未來期能加速透過合併或策略聯盟之上下游整合方式，強化本身體質及提升競爭能力，同時為持續開發市場、降低成本，未來將引進高科技設備，並充分運用高科技之技術。

- 依循綠建材政策，進行產業之永續發展

京都議定書於2005年2月16日正式生效，國內亦於94年起推動「民間建築物綠建築物設計及改善示範工作」計劃，且擇期實施「綠建築物構造」及「綠建材」之規定。

鋼結構因其具有下列優越性:1.減少水泥砂石使用2.減低二氧化碳排放量3.建築廢棄物少4.可回收性5.結構輕量化6.耐震7.設計彈性8.空間使用彈性9.施工期短等等，基於以上的優點及綠建材政策的實施，將促使建築結構由RC結構轉向鋼結構靠攏，而擴大本產業之需求。

- 開發緬甸市場

持續開發緬甸鋼結構市場，未來期望與台灣協力廠商一同擴展緬甸鋼結構市場，共創雙贏，以爭取公司更好的績效與利潤。

- 積極投入離岸風力發電產業市場(風機塔架轉階段及海底水下基礎鋼結構)

政府政策推動離岸風電產業供應鏈在地化，加上台灣西岸具有良好且豐富的風場，顯見離岸風力發電產業市場潛力大，將持續積極投入，創造利潤。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之銷售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區 域		107 年度		108 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內 銷	北 部	877,400	53.02	843,019	35.09
	中 部	292,555	17.68	1,047,478	43.60
	南 部	479,043	28.95	464,376	19.33
外 銷	緬 甸	5,763	0.35	41,483	1.73
合 計		1,654,761	100.00	2,402,396	100.00

2.主要競爭對手

本公司所屬產業屬高度內需型，從事各項鋼骨結構、鉸接型鋼等生產業務，主要競爭對手為中國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春源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東鋼鋼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長榮重工股份有限公司等大型鋼結構廠。

在離岸風電市場部分，由於水下基礎鋼結構體積龐大，合適的製造場址需後線腹地廣大並具備重件碼頭為必要條件，國內目前僅中鋼與世紀風電在擁有重件碼頭的港埠旁規劃製造廠區。

3.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為擁有數百名員工之國內大型鋼結構廠之一，舉凡屬於超高大樓、各式工業廠房及高架橋樑鋼結構工程等，均為積極爭取之市場。本公司近年來一直維持為鋼結構市場前五大生產廠商之一，但無客觀市場佔有率之統計資料。另國內離岸風電市場尚處於起步階段，故無水下基礎製造商客觀市場佔有率之統計資料。

4.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市場供給面與需求面

鋼結構業之榮枯與下游房地產景氣及公共工程推動有著密切的關係，近年因公共工程緊縮，房地產不景氣所推出的案件量較少，惟台商回流及物流業於近幾年仍持續有新的建廠計畫，帶動鋼構市場的需求。另一方面在政策積極推動綠能計畫之下，離岸風力發電相關項目需求可期。

(2)市場成長性

鋼結構之應用將成為主流，台灣地狹人稠又位處東南亞之地震帶，由於國內建築走向超高大樓之趨勢，921大地震及206地震之維冠金龍大樓倒塌後，國人對於建築物之防震及安全要求日益重視，而鋼構正具有耐震及防火之特性，以鋼構為主體之建築外牆質量不僅較傳統鋼筋混凝土輕，耐震及韌性亦較佳，且鋼構又符合可回收再利用之環保需求，因此鋼結構將可逐漸取代傳統之RC結構(鋼筋混凝土)，成為未來營建工程建材之主流，其鋼管混凝土之優點為抗壓和抗剪性能好，承载力高、抗震性能優異及鋼材性能要求不高，取材容易，鋼管製作方便。另一方面，政府為達成非核家園目標，正積極推動發展離岸風力發電產業，依台電公司規劃預計2025年以前要有5.5GW離岸風電併網容量，若以每座風機10MW預估，將有500座以上風力發電機組的需求，而其風力發電機組皆需風機塔架轉階段及海底水下基礎鋼結構之投入製作，故應使該產業成長可期。

5.競爭利基

(1)於同業間已建立良好商譽

以往所承攬工程之結構品質深獲肯定且工期皆能如期完成，已於業界及往來客戶中建立良好商譽，故原客戶之轉投資建廠或增資擴廠之鋼構工程部分，則直接發包予公司承攬，或指定承包之營造廠商就鋼構工程部分委由公司承作。

(2)員工素質高，專業經驗豐富

重視人才培訓與管理，員工素質高，多位員工擁有國際專案管理師(PMP)證照，並擁有豐富的專業經驗，競爭力強。

(3)擁有豐富之電子廠房營建經驗

本公司於電子廠房之接單經驗豐富，在未來電子業陸續執行大型建廠計劃之下，有利於業務之擴增。

(4)徵信工作落實，帳款管理能力良好

為避免發生財務風險，於接單前加強對工程業主之徵信，因此近年來並未發生重大壞帳，同時對於帳款之管理能力尚稱良好。

(5)成本管控及穩定的品質

鋼構產業業者要鞏固現有客源並積極推展市場，應推出價廉及有效的高品質產品，故使產品具備市場競爭力、擁有嚴格的成本控管及高品質產品製造能力，遂成為成就本公司目的事業之必要因素之一。

(6)取得離岸風電水下基礎鋼構產業的先機

由於水下基礎鋼結構體積龐大，合適的製造場址需後線腹地廣大更需具備重件碼頭為必要條件，公司於台北港已啟動高規格風電水下基礎專用廠房興建並取得重件碼頭之使用權，同時在技術端也通過EN 1090 (歐盟鋼結構認證)和ISO 3834 (銲接品質管理系統認證)等認證。

6.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有利因素

A. 政府積極推動綠能建設

政府為達成“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促進環境永續「綠能建設」”之目標，積極推動維護生態環境之綠建築，由於鋼構造建築在環保具正面效益，且可降低工程成本及需要勞力較少，且鋼結構施工精準度高，具有高度耐震性，將有利於鋼結構市場之推廣。另為達其能源轉型效益的目標，政府更是大力推動離岸風力發電的開發，不僅參與風場開發評估，更是嚴格把關離岸風力發電相關產業“台灣本土化”政策的執行，因此將更有利於國內離案風電產業供應鏈的形成，亦可增加相關廠商投入廠房興建，使得鋼構產業需求也隨之增強。

B. 政府擴大公共工程建設

近年來政府加速公共工程建設，期能帶動國內經濟成長，包括「前瞻基礎建設計畫」、「臺灣桃園國際機場第三航站區建設計畫」及「淡江大橋及其連絡道路建設計畫」等較大項目公共工程建設，將對於提振鋼結構市場有一定的正面影響。

C. 利率仍處於低點

國內金融機構近年來雖頻頻調升存放款利率，但相對於國外利率水準仍屬低利率，對降低營建業者之資金成本仍有助益，在實質利率維持低水準下，將有助於買氣。

(2)不利因素及因應對策

A. 鋼構廠無分級管理，承攬工程案合約大都併入營造廠合約下

台灣目前的鋼構廠沒有似營造廠之分級管理，礙於營建法規之約束，本身無法獨力承包整體工程案資格，大都需併入營造廠合約下，致使收款及獲利易受營造廠牽制影響。

因應措施：

在短期法規未變動前，盡可能慎選優質、信譽良好之營造廠配合。

B. 鋼構廠商削價競爭，被迫減價承接訂單

鋼構業雖屬高勞力及資本密集之行業，惟製造技術差異不大，進入門檻不高，小廠成群，易造成惡性競爭，在工程案量少情況下，低價搶標風氣瀰漫，因此常常被迫減價接單。

因應措施：

改善製程、縮短交期，並佐以提高施工品質來取得客戶之信任，另一方面積極強化議價能力來降低採購成本。再則搭乘政府「綠能建設」政策轉型發展離岸風電水下基礎相關事業，提升專業技術，爭取業務及利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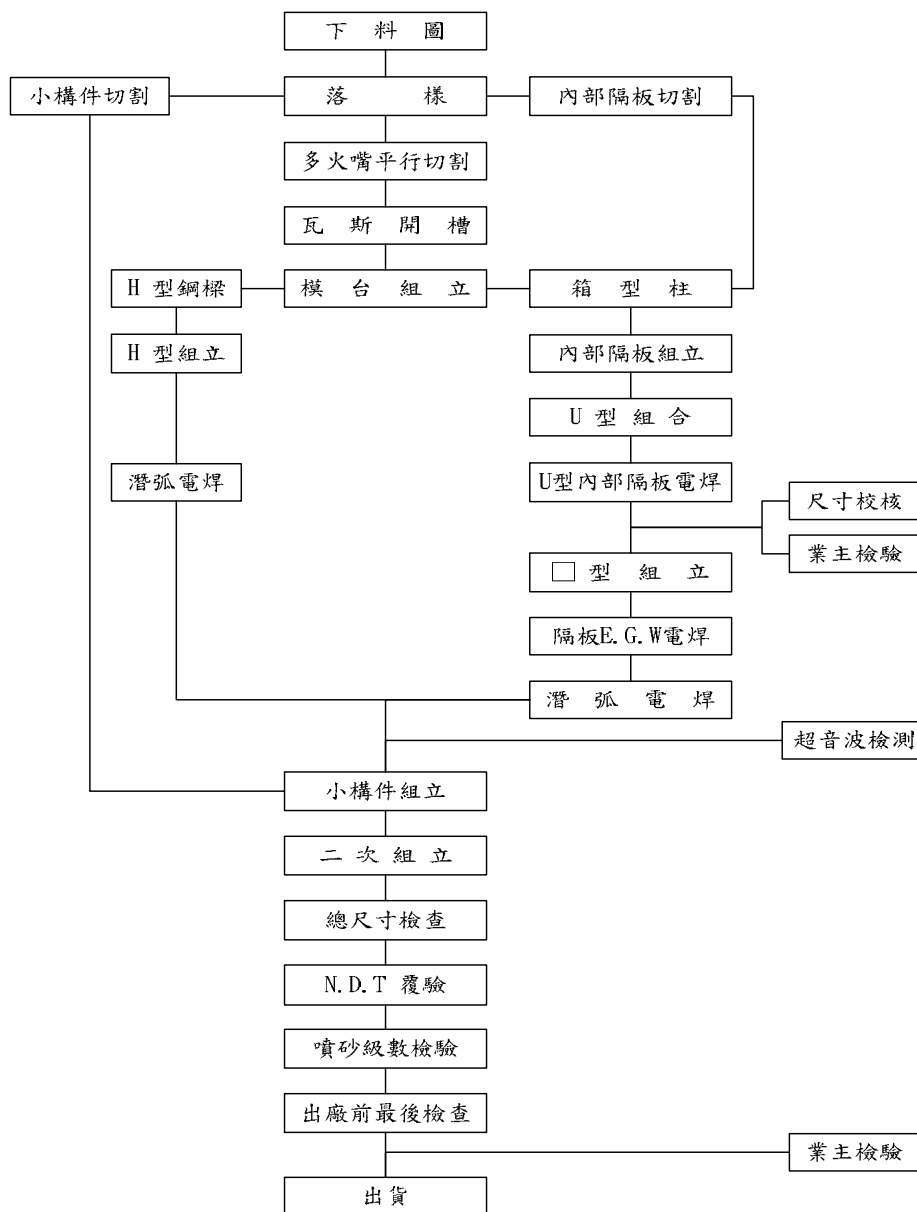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產 品	用 途
箱型柱、H 柱、2H 柱、H 樑	大樓建築用鋼骨結構、工業用廠房
	大型商場、體育場、停車廠
	結構橋樑、焚化爐、設備類鋼構
不動產	住宅、廠辦等

2.產製過程

A.箱型柱、H 柱、2H 柱、H 樑



B.子公司世紀華都公司為不動產開發業，其所持有之桃園市楊梅區二重溪段土地目前仍在規劃中。而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公司為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業，目前仍處建廠時期，尚未正式投產營業。

(三)主要原物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鋼板	中國鋼鐵、新光鋼鐵、美達王、佳德建材	良好
型鋼	盈發金屬、誠鋼實業	良好
土地	個人或公司行號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

1.主要進貨廠商名稱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第1季			
廠商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新光鋼鐵	265,530	26.31	無	中國鋼鐵	328,525	21.64	無	新光鋼鐵	361,417	53.48	無
中國鋼鐵	211,898	21.00	無	新光鋼鐵	311,273	20.51	無	中國鋼鐵	129,273	19.13	無
盈發五金	117,262	11.62	無	盈發金屬	224,804	14.81	無	美達王	76,686	11.35	無
其他	414,357	41.07	註1	樺晟電子	182,190	12.00	無	其他	108,430	16.04	註1
—	—	—	—	其他	471,101	31.04	註1	—	—	—	—
進貨淨額	1,009,047	100.00	—	進貨淨額	1,517,893	100.00	—	進貨淨額	675,806	100.00	—

註1：無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2.主要銷貨客戶名稱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第1季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客戶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淨額比例(%)	與發行人之關係
麗明營造	313,484	18.94	無	沃旭能源	836,610	34.82	無	沃旭能源	573,845	48.51	無
南亞塑膠	191,733	11.59	無	其他	1,565,786	65.18	註1	新光鋼鐵	257,129	21.73	無
富泰營造	166,015	10.03	無	-	-	-	-	義力營造	135,332	11.44	無
其他	983,529	59.44	註1	-	-	-	-	其他	216,755	18.32	註1
銷貨淨額	1,654,761	100.00		銷貨淨額	2,402,396	100.00		銷貨淨額	1,183,061	100.00	

最近二年度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有變動，主要係隨各年度承攬工程對象及工程認列進度之不同而變動。本公司於業界已建立專業形象及商譽，與既有直接需求鋼構工程之業主業務關係穩定外，與營造廠商之合作關係亦十分良好。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量值	107 年度			108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主要商品						
高樓建物鋼構工程	100,000	6,154	288,452	100,000	6,750	302,699
工業廠房鋼構工程		18,886	792,963		21,064	1,039,279
公共工程鋼構工程		3,761	173,797		1,970	95,615
風力發電鋼構工程		-	-		14,128	580,846
其他鋼構(含鋼品)		9,697	168,885		770	13,700
合計		38,498	1,424,097		44,682	2,032,139

本公司所生產之鋼樑與鋼柱皆可適用於高樓建築鋼構工程、工業廠房鋼構工程、公共工程鋼工程及其他鋼構工程，故並無個別統計其產能。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噸；新台幣仟元

年度 銷售量值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主要商品								
高樓建物鋼構工程	6,154	283,560	-	-	6,750	311,600	-	-
工業廠房鋼構工程	18,471	856,695	415	5,763	20,951	1,021,275	113	41,082
公共工程鋼構工程	3,761	231,081	-	-	1,970	94,625	-	-
風力發電鋼構工程	-	-	-	-	14,128	893,633	-	-
其他鋼構(含鋼品)	9,697	277,662	-	-	754	39,780	15	401
合計	38,083	1,648,998	415	5,763	44,553	2,360,913	128	41,483

三、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

年 度		107年度	108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9/04/30
員 工 人 數	直接人員	103	112	120
	間接人員	98	111	119
	管理人員	22	22	20
	合 計	223	245	259
平均年歲		42.94	41.41	40.52
平均服務年資		8.05	7.09	6.81
學 歷 分 佈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1.35	1.63	0.77
	大 專	36.32	38.78	39.77
	高 中	58.30	54.28	54.83
	高中以下	4.03	5.31	4.63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因環境污染而遭受損失與處分。

(二)未來因應對策及可能支出：

本公司生產過程中並無污染之虞，亦未有空氣污染物實測值超過法規排放標準之情事，另機器產生之噪音污染，亦符合環保局工業區噪音管制標準；一般事業廢棄物皆委託合法之環保廠商清運，故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環境污染之情形。另為符合環保法令規定，108年度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除費及生活廢棄物清除費用約530仟元，環保檢測費用約163仟元。

五、勞資關係

(一)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勞資關係和諧，除按政府規定之法令實施外，平時即重視員工各項福利，提供員工良好工作環境，更強調與員工雙向溝通，逐步建立起共識，各項福利措施說明如下：

1.員工福利措施：

(1)本公司設有員工餐廳、花園休息區、吸煙區、咖啡機、飲料及食物販賣機、身心障礙人士專用廁所、及員工停車場、提供交通車、宿舍、等福利措施來服務所有員工。更提供外縣市員工優惠的宿舍、新進外籍員工免費床褥等福利。

(2)在康樂休閒活動部分，每年舉辦員工旅遊，國內及國外旅遊輪流隔年舉辦，員工生日慶生及全公司不定期聚餐，另由各部門自行規畫舉辦部門聚餐。

(3)本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並頒佈「職工福利委員會組織章程」，定期舉辦員工自強旅遊活動，另於端午、中秋均發放禮品，對於婚喪喜慶酌予禮金、奠儀或慰問金等。

2.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公司108年度參與訓練員工人數為200人次，包含自辦、自費及各主管機關、會計師事務所與業界主辦之免費課程，當年度公司實際訓練費用支出為新台幣1,642仟元。

本公司新進員工於報到後將會進行新進人員職前訓練及職能在職訓練，另依每年職前訓練需求調查，擬訂年度教育計劃，並依訓練結果作效能評核，藉此強化員工職能，以提升企業經營績效與競爭力。另，為配合公司長期發展並提高員工素質，規劃一般訓練如勞工安全教育訓練、消防安全教育訓練及專業訓練如主管管理訓練、財務會計訓練、稽核訓練、專業技術訓練等。

3.退休制度與實施情形：

本公司為安定員工退休後的生活，依法訂定勞工退休辦法，並成立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且每月依薪資費用總額2%之比率定期提撥退休準備金並儲存於中央信託局專戶，以保障勞工權益。94年7月1日起併行採用政府新制退休辦法，依勞工薪資總所得提撥6%至員工個人退休金專戶；有自願提繳退休金者，另依自願提繳率自員工每月薪資中代為扣繳至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適用規定如下：

(1)自請退休：

勞工有下列情形之一得自請退休：（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依同條例規定辦理）

- a.工作十五年以上年滿五十五歲者。
- b.工作二十五年以上者。
- c.工作十年以上年滿六十歲者。

(2)強制退休：

員工非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本公司不得強制其退休：

- a.年滿六十五歲者。
- b.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不堪勝任工作者。

前項第一款所規定之年齡，對於擔任具有危險、堅強體力等特殊性質之工作者，本公司得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調整。但不得少於五十五歲。

(3)退休金給與標準：

本公司之退休金計算，均係依據法令之標準為之，其原則大略如下（如與法令之標準或其後之修正有違，均以法令為準）：

- a.適用勞動基準法前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給與標準如下：

如當時有工廠法或廠礦工人受雇解雇辦法等法令之適用者，依各該法令。

b.適用勞動基準法後，且未經選用或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其退休金給與標準如下：

(a) 按勞工工作年資，每滿1年給與2個基數（月平均工資），超過15年之工作年資，每滿1年給與1個基數，最高總數以45個基數為限。未滿半年者以半年計；滿半年者以1年計。

(b) 依規定強制命令退休之勞工，其心神喪失或身體殘廢係因執行職務所致者，依前款規定加給20%。

(3) 選用或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者之退休金制度如下：

個人退休金專戶制（即可攜式個人帳戶制）：

本公司按月為選用或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工作者，依據經行政院核訂之工資分級表，將不低於該工作者每月工資6%的金額，提撥至在勞保局設立之退休金個人專戶儲存。而於該工作者年滿60歲時，再分別視該工作者實際提繳退休金之工作年資是否滿15年以上，而由其請領月退休金或一次請領完畢之退休金制度。

(4) 退休金給付：

公司應給付員工之退休金，自員工退休之日起30日內給付之。

4.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為建立本公司良好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避免資訊不當洩漏，並確保本公司對外界發表資訊之一致性與正確性已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並要求經理人、董監事及處理重大資訊作業相關人員簽訂保密協定。

5. 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的保護措施：

制定安全衛生工作手冊，規定安全管理事項，以供員工遵循。

依照有關勞工安全衛生法令成立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並訂定「勞工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由製造部廠長及勞工安全衛生人員，推動安全衛生自動檢查計劃規劃、督導各部門之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安全衛生檢等。

設備安全：①危險性機械(升降機)，每月委託外部專業廠商檢查並取得廠商檢查結果記錄。

②每月由使用單位負責檢查及填寫「電動堆高機每月自動檢查表」並每年委託外部專業廠商實施法令規定之檢查。

③承攬商於工程簽約時，均告知安全及環保應注意事項。

④現場操作人員依規定需戴帽與口罩。

環境衛生：定期實施作業環境測定。

醫療保健：①對員工每一年實施一次一般健康檢查。

②對噪音作業場所人員，每年一次聽力特殊健康檢查。

③對粉塵作業場所人員，每年施行一次粉塵作業特殊檢查。

④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負責規劃年度勞工健康服務計畫及四大計畫(人因工程預防、職業不法侵害預防、母性健康保護、異常工作負荷預防)，並紀錄，以預防員工發生職業危害。

⑤工作場所如發生職業災害，即採取必要之急救措施，並實施調查、分析及作成記錄。

⑥勞工健康服務護理人員每月以 mail/海報方式提供醫療保健資訊。

⑦臨場服務醫師每月至公司一次提供醫療專業諮詢服務。

消防安全：依消防法之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及聯防體系，每半年實施消防教育訓練，使人員熟悉緊急應變措施。

6.勞資間之協議及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一切制度均務求合理化，舉凡員工出缺勤、休假、退休等概依勞基法有關規定辦理，另視經營績效及工作考核情形發給年終獎金。在合理化與制度化的人事及福利制度下，本公司與員工勞資關係良好。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08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因勞資糾紛而遭受損失之情事；未來本公司仍將本著照顧員工、利益共享之信念與員工充份協調，以維護目前良好的勞資關係。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工程承攬	富泰營造(股)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鉅晶電子廠結構補強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顯昌營造(有)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欣美創意園區廠房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國均企業(有)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國均廠房 A+B+C 棟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南亞塑膠工業(股)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新港銅箔四廠新建鋼構工程	無
工程承攬	大博鋼鐵(股)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汎德高雄展示中心新建工程-鋼構工程	無
工程承攬	麗明營造(股)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內湖藝術館大樓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麗明營造(有)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大江生醫 W1 倉儲廠房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磊登自動控制(有)公司 皇登營造(有)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磊登自動控制有限公司-楊梅市草埔坡段廠房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鵬霖營造(股)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漢口街新建工程 A1-鋼結構製造吊裝及逆打鋼柱工程	無
工程承攬	義力營造(股)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中鐵三重廠辦大樓新建工程-鋼構工程	無
工程承攬	旭源營造工程(股)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南陽實業(股)公司零件中心新豐廠新建工程(含二工)	無
工程承攬	富泰營造(股)公司	107~配合工程進度	和泰楊梅整備廠新建工程	無
製造合約	彰芳風力發電(股)公司 西島風力發電(股)公司	108~配合工程進度	彰芳西島離岸風場套管式水下基礎供應	無
工程承攬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佛教 慈濟慈善事業基金會	108~配合工程進度	慈濟高雄鳳山園區新建鋼骨工程	無
工程承攬	日商藤田(股)公司 台北分公司	108~配合工程進度	台灣日立化成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三期廠房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豐譽營造(股)公司	108~配合工程進度	沙崙智慧綠能循環住宅園區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日商日鐵技術(股)公司	108~配合工程進度	桃園焚化爐鋼結構體採購	無
工程承攬	義力營造(股)公司	108~配合工程進度	台中商銀辦公室及旅館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冠輝營造(股)公司	108~配合工程進度	中台綠能循環晶技創新研發中心-鋼構工程	無
製造合約	沃旭能源(股)公司	108~配合工程進度	大彰化海上風電場 01 和 02A-水下基礎的製造和供應	無
工程承攬	台欣世紀風電(股)公司	108~配合工程進度	台欣世紀風電廠房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榮金營造工程(股)公司	108~配合工程進度	中華郵政資訊中心大樓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新光鋼鐵(股)公司	108~配合工程進度	觀音區埔頂段新澄物流園區廠房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鵬霖營造(股)公司	108~配合工程進度	海天段新建工程 A2-營造工程-鋼構工程	無
工程承攬	東源營造工程(股)公司	109~配合工程進度	遠雄航空自由貿易港區(股)公司 FIN 案貨運站二期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侑晉科技(股)公司	109~配合工程進度	侑晉科技廠房鋼構新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國恭營造(有)公司	109~配合工程進度	五惠食品廠辦公室增建工程	無
工程承攬	義力營造(股)公司	109~配合工程進度	基隆山海城串聯再造計畫工程-景觀橋樑工程	無
長期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08.12.09~113.12.09	長期抵押聯貸借款，信用借款	土地廠房帳面價值 563,059 仟元
長期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06.06.12~109.06.12	抵押借款	土地帳面價值 261,895 仟元
長期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06.10.05~109.10.05	抵押借款	土地帳面價值 190,419 仟元
長期借款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07.07.30~110.07.30	公司債保證	投資性不動產帳面價值 128,328 仟元
長期借款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6.04.07~111.04.07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8.08.17~110.08.16	信用借款	無
長期借款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8.10.28~110.10.28	信用借款	無

陸、財務概況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CENTURY IRON AND STEEL INDUSTRIAL CO.,LTD.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 合併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9/03/31 財務資料 (註2)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3,926,551	\$3,825,398	\$3,809,559	\$6,153,337	4,139,892	3,553,77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062,455	2,191,484	2,515,544	3,382,880	3,828,687	4,144,128	
無形資產	-	-	-	-	-	-	
其他資產	362,118	393,769	373,458	722,452	3,272,858	4,559,582	
資產總額	6,351,124	6,410,651	6,698,561	10,258,669	11,241,437	12,257,48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76,974	1,696,644	1,045,384	1,435,830	2,433,698	2,615,368
	分配後	1,551,196	1,752,311	1,101,052	1,498,633	(註1)	-
非流動負債	2,361,107	2,150,512	2,891,721	3,939,901	3,182,684	3,870,70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838,081	3,847,156	3,937,105	5,375,731	5,616,382	6,486,071
	分配後	3,912,303	3,902,823	3,992,773	5,438,534	(註1)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 權益	2,360,993	2,334,712	2,314,204	3,684,376	4,443,401	4,585,607	
股本(含預收股本)	1,855,581	1,855,581	1,855,581	2,083,603	2,094,348	2,095,485	
資本公積	69,707	69,141	71,345	1,287,282	1,353,631	1,360,74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56,195	455,790	457,312	410,917	1,086,259	1,201,726
	分配後	381,973	400,123	401,644	348,114	(註1)	-
其他權益	-	(45,800)	(70,034)	(97,426)	(90,837)	(72,349)	
庫藏股票	-	-	-	-	-	-	
非控制權益	152,050	228,783	447,252	1,198,562	1,181,654	1,185,803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513,043	2,563,495	2,761,456	4,882,938	5,625,055	5,771,410
	分配後	2,438,821	2,507,828	2,705,788	4,820,135	(註1)	-

註1：本公司108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未經過股東會決議。

註2：當年度截至109年3月31日止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核閱。

2.合併簡明綜合損益表

台幣仟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外，餘為新元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9/03/31 財務資料 (註1)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3,025,020	\$2,281,877	\$2,050,202	\$1,654,761	\$2,402,396	1,183,060
營業毛利	381,650	288,117	131,580	230,664	370,257	222,229
營業損益	259,164	160,857	22,997	64,345	115,832	135,27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9,742)	(53,134)	24,091	(27,154)	646,432	1,050
稅前淨利	219,422	107,723	47,088	37,191	762,264	136,32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	190,834	71,368	49,528	4,386	692,230	107,10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
本期淨利(損)	190,834	71,368	49,528	4,386	692,230	107,10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1,506)	(41,381)	(43,150)	(43,797)	12,202	31,00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69,328	29,987	6,378	(39,411)	704,432	138,104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89,418	73,153	58,992	33,411	738,868	115,467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1,416	(1,785)	(9,464)	(29,025)	(46,638)	(8,36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67,912	48,507	32,955	8,958	746,311	133,95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1,416	(18,520)	(26,577)	(48,369)	(41,879)	4,149
每股盈餘	1.02	0.39	0.32	0.17	3.53	0.55

註 1：當年度截至 109 年 3 月 31 日止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經會計師核閱。

3.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流動資產		\$3,767,328	\$3,627,726	\$3,153,801	\$3,803,115	3,195,44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註 1)		2,060,898	2,042,647	2,252,260	2,920,069	2,175,307
無形資產		-	-	-	-	-
其他資產(註 1)		369,799	456,352	824,922	2,295,169	3,744,705
資產總額		6,198,025	6,126,725	6,230,983	9,018,353	9,115,45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75,925	1,641,501	1,025,058	1,391,815	2,150,795
	分配後	1,550,147	1,697,168	1,080,726	1,454,618	(註 2)
非流動負債		2,361,107	2,150,512	2,891,721	3,942,162	2,521,26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837,032	3,792,013	3,916,779	5,333,977	4,672,055
	分配後	3,911,254	3,847,680	3,972,447	5,396,780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360,993	2,334,712	2,314,204	3,684,376	4,443,401
股本(含預收股本)		1,855,581	1,855,581	1,855,581	2,083,603	2,094,348
資本公積		69,707	69,141	71,345	1,287,282	1,353,631
保留盈餘	分配前	456,195	455,790	457,312	410,917	1,086,259
	分配後	381,973	400,123	401,644	348,114	(註 2)
其他權益		(20,490)	(45,800)	(70,034)	(97,426)	(90,837)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360,993	2,334,712	2,314,204	3,684,376	4,443,401
	分配後	2,286,771	2,279,045	2,258,536	3,621,573	(註 2)

註 1：上列年度個體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未經過股東會決議。

4. 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

單位：除每股盈餘為元外，餘為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4 年度	105 年度	106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營 業 收 入		\$3,025,020	\$2,373,635	\$2,037,423	\$1,736,002	\$2,967,897
營 業 毛 利		381,650	320,590	133,019	239,515	426,639
營 業 損 益		270,995	173,187	41,083	135,880	214,831
營 業 外 收 入 及 支 出		(52,989)	(63,679)	15,469	(69,664)	594,071
稅 前 淨 利		218,006	109,508	56,552	66,216	808,902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189,418	73,153	58,992	33,411	738,868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189,418	73,153	58,992	33,411	738,868
本 期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稅 後 淨 額)		(21,506)	(24,646)	(26,037)	(24,453)	7,443
本 期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167,912	48,507	32,955	8,958	746,311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189,418	73,153	58,992	33,411	738,868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	-	-	-	-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167,912	48,507	32,955	8,958	746,311
綜 合 損 益 總 額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	-	-	-	-
每 股 盈 餘 (元)		1.02	0.39	0.32	0.17	3.53

註 1：上列年度個體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與其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明輝、黃鴻文	無保留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東輝、陳明輝	無保留意見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葉東輝、陳明輝	無保留意見
107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洪茂益	無保留意見
108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鄭清標、洪茂益	無保留意見

註：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理由：

因本公司之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隨著營運規模擴大將成為本公司之重要子公司，而該子公司自 106 年度即委由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為利於集團長期發展考量、帳務合併及管理營運需求調整。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合併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當年度截至 109/03/31 財務資料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 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0.43	60.01	58.78	52.40	49.96	52.92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36.33	215.11	224.73	260.81	230.05	232.67
償債 能力 %	流動比率	265.85	225.47	364.42	428.56	170.11	135.88
	速動比率	105.57	82.75	201.46	301.58	102.82	69.04
	利息保障倍數	4.14	2.58	1.75	1.55	10.75	8.82
經營 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32	2.38	2.03	1.59	2.37	4.43
	平均收現日數	157	153	180	230	154	82
	存貨週轉率(次)	1.22	0.87	0.97	0.84	1.02	1.6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37	2.38	2.82	2.14	2.33	3.72
	平均銷貨日數	299	419	376	435	358	22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6	1.07	0.87	0.56	0.67	1.1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8	0.36	0.31	0.20	0.22	0.40
獲利 能力	資產報酬率(%)	3.98	2.00	1.55	0.69	7.02	4.12
	權益報酬率(%)	8.07	2.81	1.86	0.11	13.18	7.5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1.82	5.81	2.54	1.81	36.40	26.04
	純益率(%)	6.31	3.13	2.42	0.27	28.81	9.05
	每股盈餘(元)(註3)	1.02	0.39	0.32	0.17	3.53	0.55
現金 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4.98	11.25	25.46	23.83	(5.14)	3.75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5.57	16.27	31.23	16.82	25.27	14.03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39	2.28	3.45	3.09	(2.57)	1.28
槓桿 度	營運槓桿度	1.84	2.49	10.79	4.95	4.11	1.89
	財務槓桿度	1.37	1.73	(0.58)	(17.69)	3.08	1.15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超過達20%)：

- 1.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減少：主要係現增款資本支出購設備同時短借及長借轉一年內到期數增加所致。
-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營業利益增加及出售物流廠利益所致。
- 3.應收款項週轉率上升、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要係因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 4.存貨週轉率上升：主要係因營業收入增加相對營業成本上升所致。
- 5.獲利能力各項比率上升：主要係因營業利益、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均增加所致。
- 6.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要係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及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7.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要係因104年度較103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量大幅增加所致。
- 8.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量減少所致。
- 9.財務槓桿度上升：主要係因營業利益大於利息支出數且大幅度成長所致。

(二)財務分析-個體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註1)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61.91	61.89	62.86	59.15	51.2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29.13	219.58	231.14	261.18	320.1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55.25	221.00	307.67	273.25	148.57
	速動比率	94.61	72.74	140.79	145.26	77.69
	利息保障倍數	4.12	2.61	1.90	1.97	12.1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32	2.48	2.02	1.61	2.70
	平均收現日數	157	147	181	227	135
	存貨週轉率(次)	1.22	0.90	0.98	0.89	1.32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3.37	2.53	2.92	2.36	3.24
	平均銷貨日數	299	406	374	410	27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6	1.16	0.95	0.67	1.1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9	0.39	0.33	0.23	0.3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00	2.10	1.79	1.15	8.69
	權益報酬率(%)	8.29	3.12	2.54	1.11	18.18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1.75	5.90	3.05	3.22	38.63
	純益率(%)	6.26	3.08	2.90	1.92	24.90
	每股盈餘(元)(註3)	1.02	0.39	0.32	0.17	3.53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44.72	10.49	31.75	22.86	1.4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67	12.28	28.44	18.51	40.99
	現金再投資比率(%)	12.67	2.01	4.77	3.26	(0.5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81	2.30	6.05	2.53	2.19
	財務槓桿度	1.35	1.65	(1.92)	2.00	1.51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增減超過達20%)：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要係因出售物流廠使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所致。
- 2.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減少：主要係現增款資本支出購設備同時短借及長借轉一年內到期數增加所致。
- 3.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營業利益增加及出售物流廠利益所致。
- 4.應收款項週轉率上升、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要係因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 5.存貨週轉率、應付款項週轉率上升及平均銷貨日數減少：主要係因營業收入增加相對營業成本上升所致。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上升：主要係因營業收入增加與出售物流廠所致。
- 7.總資產週轉率上升：主要係因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 8.獲利能力各項比率上升：主要係因營業利益、稅前淨利及稅後淨利均增加所致。
- 9.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要係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減少及流動負債增加所致。
- 10.現金流量允當比率上升：主要係因104年度較103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量大幅增加所致。
- 11.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量減少所致。
- 12.財務槓桿度下降：主要係因營業利益增加約58%大於利息支出成長幅度所致。

註1：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皆經會計師查核簽證，109年第1季財務資料亦經會計師核閱。

註 2：財務分析項目之計算公式：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108 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請參閱本年報第 93 頁。

四、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年報第 94~181 頁

五、108 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請參閱本年報第 182~264 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CENTURY IRON AND STEEL INDUSTRIAL CO.,LTD.

一、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139,892	6,153,337	(2,013,445)	(32.7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3,828,687	3,382,880	445,807	13.18
其他資產		3,272,858	722,452	2,550,406	353.02
資產總額		11,241,437	10,258,669	982,768	9.58
流動負債		2,433,698	1,435,830	997,868	69.50
非流動負債		3,182,684	3,939,901	(757,217)	(19.22)
負債總額		5,616,382	5,375,731	240,651	4.48
股本（含預收股本）		2,094,348	2,083,603	10,745	0.52
資本公積		1,353,631	1,287,282	66,349	5.15
保留盈餘		1,086,259	410,917	675,342	164.35
其他權益		(90,837)	(97,426)	6,589	6.76
非控制權益		1,181,654	1,198,562	(16,908)	(1.41)
股東權益總額		5,625,055	4,882,938	742,117	15.20
<p>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p> <p>1. 流動資產減少：主要係母公司及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現增款資本支出購設備及轉投資風電產業供應鏈相關公司所致。</p> <p>2. 其他資產增加：轉投資風電產業供應鏈相關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使用權資產增加所致。</p> <p>3. 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租賃負債、短期借款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增加所致。</p> <p>4. 保留盈餘增加：主要係本年度稅後淨利貢獻所致。</p>					

二、財務績效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 (減) 金額	變動比例%
項 目				
營業收入淨額	2,402,396	1,654,761	747,635	45.18
營業成本	2,032,139	1,424,097	608,042	42.70
營業毛利	370,257	230,664	139,593	60.52
營業費用	254,425	166,319	88,106	52.97
營業利益	115,832	64,345	51,487	80.0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646,432	(27,154)	673,586	2,480.61
稅前利益	762,264	37,191	725,073	1,949.59
所得稅費用	(70,034)	(32,805)	37,229	113.49
本期純益	692,230	4,386	687,844	15,682.72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				
1.營業收入增加：主要係風電事業項目已啟動投產貢獻營收所致。				
2.營業成本增加：主要係因營業收入增加相對營業成本上升所致。				
3.營業毛利、營業利益增加：主要係營業收入增加及風電事業項目之利潤相較於傳統鋼構業毛利較優而提升整體利益。				
4.營業費用增加：主要係各家子公司皆處於草創建廠時期,尚無營收,而有固定需支出之營業費用與管理費用等存在所致。				
5.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淨額增加：主要係出售物流廠利益存在所致。				
6.稅前利益、本期純益增加：主要係營業毛利增加及出售物流廠利益所致。				
7.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係獲利增加及出售土地所得繳納土地增值稅所致。				

(二) 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依據產業未來前景及已簽約待執行工程案計算，預期未來一年度國內鋼構本業營收與 108 年度約當，產銷量約 6 萬噸(惟本年度集團仍有自建廠房，占產能而無法認列營收)。惟在風電事業項目(離岸風電水下基礎)與風場開發商已簽定合約逾 200 億元以上，且陸續開工投產。另投資之緬甸世紀鋼構公司第一期廠房已建置完成，將努力爭取緬甸各方建設的工程商機，可陸續帶來新的營收績效。

三、現金流量分析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合併)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125,205)	342,088	(467,293)	(136.60)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132,341	(1,236,448)	1,368,789	110.70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1,958,050)	3,275,328	(5,233,378)	(159.78)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流出增加：主要係應收帳款收現減少及合約資產(應收建造合約款)支出增加所致。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流入增加：主要係出售物流廠利益所致。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流出增加：主要係清償 105 年度所組聯貸案借款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無此情形。

(三)未來一年(109)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1)	(2)	(3)	(1)+(2)-(3)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346,399	1,605,740	4,272,435	449,704	270,000	1,500,000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 (1)營業活動：預期在手工程案回收及全面實施成本節約，預估為淨現金流入。
- (2)投資活動：主要係投資離岸風電相關供應鏈公司及世紀離岸風電公司興建廠房、購置設備。
- (3)融資活動：主要係償還到期之中長期融資款及發放現金股利。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無。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108 年度認列之投資(損)益	主要營業項目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459)	各項土地開發及投資興建住宅、大樓	無開發銷售業務所致	持續進行及評估投資效益較高之土地，以增加獲利。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55,202)	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業	尚屬建廠期間，虧損主係營業費用與管理費用所致	設廠完成實際正常營運後，可望增加獲利。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539)	從事投資活動	投資損失所致	該公司係轉投資緬甸世紀鋼鐵結構公司，目前第一期廠房已建置完成，將努力爭取緬甸各方建設的工程商機，祈可增加獲利。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1)	從事投資活動	投資損失所致	未來如有轉投資計畫，將審慎評估，以增加獲利。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4,547)	金屬結構製造業	仍於設備建置期間，虧損主係營業費用與管理費用所致	設廠完成實際正常營運後，可望增加獲利。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1,135)	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	尚屬建置期間，虧損主係營業費用與管理費用所致	建置完成實際正常營運後，可望增加獲利。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5)	起重工程業	尚屬建置期間，虧損主係營業費用與管理費用所致	建置完成實際正常營運後，可望增加獲利。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樺晟世紀離岸風塔鋼構股份有限公司	(222)	金屬結構及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	尚屬建置期間，虧損主係營業費用與管理費用所致	建置完成實際正常營運後，可望增加獲利。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	(214)	國際貿易業	尚屬建置期間，虧損主係營業費用與管理費用所致	建置完成實際正常營運後，可望增加獲利。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4,546)	金屬結構製造業	仍於設備建置期間，虧損主係營業費用與管理費用所致	設廠完成實際正常營運後，可望增加獲利。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1,791)	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	尚屬建置期間，虧損主係營業費用與管理費用所致	建置完成實際正常營運後，可望增加獲利。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銻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18,348)	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	尚屬建置期間，虧損主係營業費用與管理費用所致	建置完成實際正常營運後，可望增加獲利。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3)	起重工程業	尚屬建置期間，虧損主係營業費用與管理費用所致	建置完成實際正常營運後，可望增加獲利。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8,340)	鋼結構工程	仍處營運初期業務開發中，虧損主係營業費用與管理費用所致	將努力爭取緬甸各方建設的工程商機，祈可增加獲利。
未來一年投資計畫：以「綠能產業-離岸風力發電水下基礎相關供應鏈」為主要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之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鋼構業因行業特性，所需營運資金較大，易受融資利率波動影響，本公司積極爭取長期且較低利率之融資條件（如中長期聯貸額度）支應。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的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外幣存款及進口融資，因應方式為使用遠期外匯合約進行避險操作，以管理相關風險。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依目前經濟情形，國內通貨膨脹指數尚屬低檔，對本公司之影響並不重大，惟本公司將會密切注意經濟情勢之發展。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1.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專注本業經營與發展，並未跨足其他高風險產業之投資，且本公司一向穩健經營，不作高槓桿投資。

2.從事資金貸與他人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均依照相關法令及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規定辦理。截至109年3月31日止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情形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貸與對象	本期最高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3）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4）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 13,000	\$4,900	2.10%	（註1）	（註2）	\$ 0	-	\$100,000	\$458,561

註1：係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

註2：係提供資金以供其營運所需。

註3：貸與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新台幣100,000仟元為限。

註4：貸與資金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財務表淨值10%為限。

3.從事背書保證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109年3月31日並無從事背書保證之情事。

4.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主要係以避險為目的，規避匯率變動之影響，藉以降低公司整體之外匯風險，並節省外匯操作成本，不作套利與投機用途，除遵循主管機關頒佈之相關法規、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外，亦將依本公司制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作業」及「衍生性商品處理程序」辦理，本公司截至109年3月31日並無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主係屬鋼結構之製造廠商，而其鋼構產品(含離岸風力發電之風機塔架轉階段及海底水下基礎鋼結構)皆依客戶(業主)所提之結構設計圖製作，故並無專責對生產技術及產品功能進行研發之部門，且目前本公司仍將相關費用歸類予製造費用。然本集團主要是設置設計部門負責工圖面展開繪製及生產圖面事宜，同時針對各項產品類別進行降低投入成本、縮短施工期間、減少施工現場人數及勞工安全事件發生等事項進行研究，並將現有及未來自行開發之各類施工工法及相關製造技術向相關單位申請專利，進而提升公司之競爭力，以及達到公司永續經營之目標。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關注國內外政經環境變化趨勢、政策及法令變動情形，並隨時做好各項因應措施，本公司108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有因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掌握相關產業脈動，並適時加以分析，惟108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未有因科技改變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專業及誠信之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及風險控管，尚無重大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因應措施：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係屬專業鋼構廠商，鋼構工程所必需之原料包含鋼材（各式鋼板及一體成型之型鋼）、焊材、剪力釘、螺栓及鋅板底漆等，其中鋼板進貨對象以中國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中鋼）為主，此乃基於中鋼為國內主要生產鋼板廠商所致，本公司享有向中鋼採購鋼板額度之優勢；另於型鋼方面，國內主要生產廠商為東和鋼鐵及中龍鋼鐵，本公司亦與此二家供應商之經銷商一盈發金屬及誠鋼有長期配合之關係；且在價格及材質適合之情況下，仍有部分需求可以進口鋼材支應，所以供貨來源尚屬穩定，且應無原料短缺或中斷供應之虞。另子公司世紀華都公司主要進貨項目係為土地，所取得之土地來源主要係以個人及公司行號為主，並無特定供應者，其價格係因所在地段及面積大小而有差異，故亦無進貨集中之風險。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離岸風電風機塔架轉階段及海底水下基礎鋼結構工程，當前合約之訂立多與母公司共同承攬，依作業工項區分主要材料多為母公司採購，故亦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風險

鋼構工程因所投入之資金額度龐大且所需時間甚長，常因大型工程案於完工比例法之核算下，產生銷售集中於某些客戶之情況，此乃行業特性使然；惟本公司之工程個案皆係競標或議價取得，且主要客戶隨工程之興建與結束迭有變動，因此就中長期而言，本公司尚無銷售集中之風險。

在子公司方面，由於房地產具有特殊性，其銷售對象多為不特定之個人或公司行號，且交易金額龐大，並無有銷售集中之情事。而於離岸風電相關業務面，由於此產業於國內仍屬新興階段，且在政府本土化政策規範下，配合各風場開發商期程作業，應無銷售集中的問題。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風險管理：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係針對各項潛在風險予以辯識、評估,進而採取適當支對策,以監控內在環境之情況變化及制度遵循。本公司各項風險管理的執行與負責單位如下：

1、策略風險及營運風險：

由各部門依所掌業務權責,訂定各項控制制度,並依據法令、政策及市場變化定期分析評估。

(1)業務部門針對業績及收款每週定期召開業務會議

(2)生產及品管每月於經營會議針對各項產量及品質提出進度報告

(3)環安衛定期召開環境、安全衛生召開檢討及計畫會議

2、財務風險：

由財務部門訂定各項控制制度,並依據金融市場變化定期分析評估,且於業務會議、經營會議報告財務資訊,並針對可能發生風險危機進行管控及處理。

3、資訊風險：

資訊發展領域已是數位轉型,相對的對資訊系統更唯依賴,依其風險等級建立可用性之資料備分及異地備援機制,以確保資料完整性,為了防止資訊系統損害發生,在公司內建立防毒、防駭、防災及防竊等機制,透過主機與天心等廠商簽訂硬體維護合約,以確保順利運轉無虞,軟體方面與第三方服務廠商簽訂服務合約,降低災害發生的可能性。

為強化資安事件應變與數位鑑識能力,不定時針對資訊人員的教育訓練及提供公司內部員工網路安全和資訊安全意識等相關資訊,避免或降低因人為帶來的安全損害事件。每年由稽核單位透過資訊系統風險管理進行內控查核,以達到資訊安全目標。另由稽核單位透過風險評估,不斷針對以上風險管控進行查核。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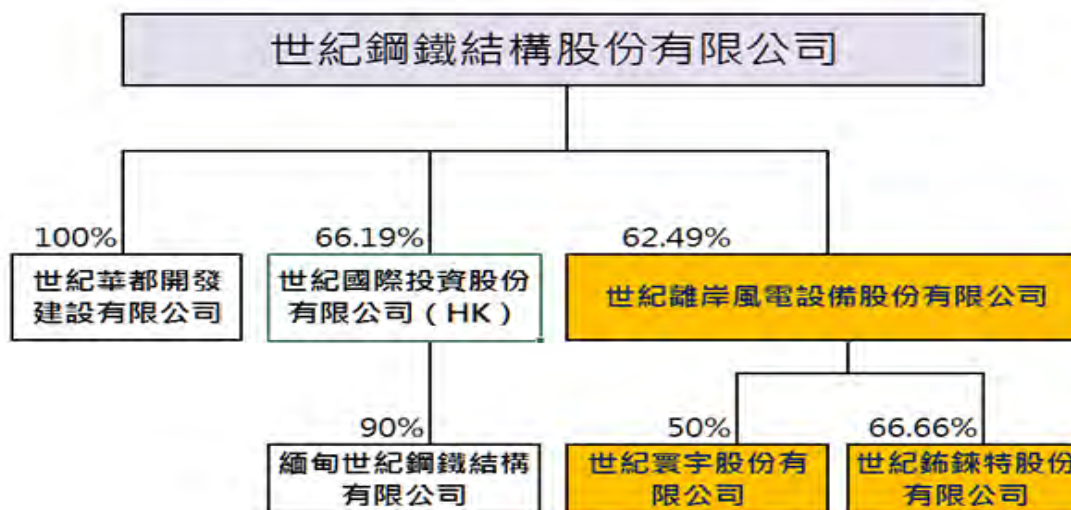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CENTURY IRON AND STEEL INDUSTRIAL CO.,LTD.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組織圖



(二)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美金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項目或生產項目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99.12.21	桃園市觀音區金湖里中山路一段 1119 號 1 樓	50,000	各項土地開發及投資興建住宅、大樓及廠房之租售業務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公司	106.05.15	桃園市觀音區金湖里中山路一段 1119 號一樓	880,000	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業
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	107.07.25	臺北市大安區復興南路1段 126 巷 1 號 2 樓之 31	5,000	國際貿易業
世紀銻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108.06.20	桃園市觀音區金湖里中山路一段 1119 號	88,007	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
世紀國際投資(股)公司	103.11.25	15/F., BOC Group Life Assurance Tower, 136 Des Voeux Road Central, Central, Hong Kong	USD 18,000	從事投資活動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104.3.17	Lot No. A-2, Zone A, Thilawa Special Economic Zone, Yangon Region, Myanmar	USD 20,000	各項鋼結構工程

(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四)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 1.本公司及本公司之關係企業所經營之業務主要以生產鋼材結構為主。
- 2.各關係企業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詳如前揭(二)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所示。

(五)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美金仟元/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出資額/股數	持有比例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董事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文祥	NTD50,000	100.00%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文祥	54,993,900 股	62.49%
	董事	福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莊健泓	300,000 股	0.34%
	董事	永業海洋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明弘	300,000 股	0.34%
	監察人	李清欽	2,315,700 股	2.63%
	經理人	李建成	510,000 股	0.58%
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永業海洋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明弘	175,000 股	35.00%
	董事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丁沈亮	250,000 股	50.00%
	董事	賴宣邇	75,000 股	15.00%
	監察人	賴惠華	-	0.00%
	經理人	林明弘	-	0.00%
世紀銻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惠華	5,861,260 股	66.60%
	董事	(丹麥商) BLADT INDUSTRIES A/S 代表人：Klaus Steen Mortensen	2,939,430 股	33.40%
	監察人	李翔益	-	0.00%
	經理人	林明弘	-	0.00%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文祥	USD 11,913	66.19%
	董事	Sinpao Investment Co., 代表人：粟明德、劉百慧	USD 3,000	16.67%
	董事	賴俊成	USD 831	4.62%
	董事	林素珠	USD 446	2.48%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董事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賴文祥、黃宗源、 粟明德、徐發信	USD 18,000	90.00%
	董事	Chan Li Company Limited 代表人：U Maung Sein @ Yang Ta Sin	USD 2,000	10.00%

(六)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美金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 總值	負債 總額	淨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損)益	本期 (損)益	每股盈 餘(元)
							(稅後)	(稅後)
世紀華都開發 建設有限公司	50,000	76,120	4,900	71,220	-	(358)	(459)	-
世紀離岸風電 設備(股)公司	880,000	3,629,408	1,025,044	2,604,364	94,582	(65,385)	(89,078)	-
世紀寰宇股份 有限公司	5,000	4,599	69	4,530	-	(428)	(428)	-
世紀銻鍊特股 股份有限公司	88,007	67,812	7,353	60,459	-	(27,560)	(27,549)	-
世紀國際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USD18,000	406,338	733	405,605	-	(80)	(8,421)	-
緬甸世紀鋼鐵 結構有限公司	USD20,000	524,222	72,767	451,455	41,483	(10,316)	(9,267)	-

(七)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八)關係企業報告書：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交法第36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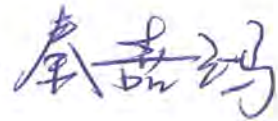
監察人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等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鄭清標、洪茂益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經本監察人等查核，認為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令，爰依公司法第 219 條之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上

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 秦嘉鴻



監察人 林碧花



監察人 楊天成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5 月 8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工程收入認列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2,402,396 仟元，收入來源主要為提供鋼構工程之承攬業務，並採隨時間經過認列收入，於財務報表結束日以個別合約總價款按照個別合約完工程度認列工程收入，完工程度係依據已發生成本占估計合約總成本比率計算。由於估計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

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工程收入模式下履約義務相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評估及測試與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抽選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包括抽核投入成本及完工比例計算之正確性，以及抽核主要客戶工程合約文件，核對工程合約總價是否與工程利益分攤表一致、針對工程收入執行分析性複核程序及抽核檢視收款進度是否與工程合約存在重大差異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淨額合計為新台幣2,159,828 仟元，占合併資產總額19%，對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括適當之帳齡區間及各帳齡區間損失率之考量，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淨額，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分析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分組方式之適當性，確認是否將存有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以類似風險特性為群組)予以適當分組(例如：按歷史經驗等)；對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採用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及複核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可回收性等。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暨相關風險揭露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及樺晟世紀離岸風塔鋼構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174,664仟元及173,979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1.55%及1.70%，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9,315)仟元及(606)仟元，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1.22)%及(1.63)%，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為新台幣0元，均占合併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0%。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

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〇八年度及民國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包括其他事項段之無保留意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3)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87)金管證(六)第 65315 號

鄭清標



會計師：

洪茂益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七日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 計 項 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1,346,399	12	\$3,297,207	32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3及八	23,983	-	52,321	1
1140	合約資產	四、六.19及七	845,410	8	1,072,546	1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4及八	86,531	1	229,886	2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5	657,247	6	287,766	3
1200	其他應收款		9,897	-	6,824	-
130x	存貨淨額	四及六.6	1,034,374	9	1,100,990	1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136,051	1	105,797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4,139,892</u>	<u>37</u>	<u>6,153,337</u>	<u>60</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2	390	-	5,419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3及八	69,582	1	53,440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7	277,515	2	179,795	2
1560	合約資產	四、六.19及七	657,171	6	14,57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及八	3,828,687	34	3,382,880	33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六.21及七	1,349,945	12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六.9及八	213,158	2	214,238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5	47,588	-	33,67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10	657,509	6	221,307	2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7,101,545</u>	<u>63</u>	<u>4,105,332</u>	<u>40</u>
1xxx	資產總計		<u>\$11,241,437</u>	<u>100</u>	<u>\$10,258,669</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 賴文祥

經理人 林明政

會計主管 林麗雪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萬元為單位)

代碼	負債及權益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1及八	\$567,956	5	\$203,763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12	-	-	49,976	1
2130	合約負債	四、六.19及七	263,592	3	191,724	2
2150	應付票據		538,831	5	441,675	4
2170	應付帳款		235,443	2	170,243	2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3及七	288,643	3	135,149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5	41,675	-	39,243	-
2280	租賃負債	四、六.21及七	125,194	1	-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15及八	369,579	3	187,476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785	-	16,581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433,698	22	1,435,830	14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	四、六.19及七	188,168	2	25,005	-
2530	應付公司債	四、六.14及八	699,378	6	768,360	7
2540	長期借款	六.15及八	756,727	7	3,133,568	31
2580	租賃負債	四、六.21及七	1,521,171	13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16	17,240	-	12,968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3,182,684	28	3,939,901	38
2xxx	負債總計		5,616,382	50	5,375,731	5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18				
3110	普通股股本		2,094,077	19	2,055,581	20
3130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271	-	28,022	-
3200	資本公積		1,353,631	12	1,287,282	13
330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8,570	1	155,229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7,426	1	70,03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830,263	7	185,654	2
3400	其他權益		(90,837)	(1)	(97,426)	(1)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28	1,181,654	11	1,198,562	12
3xxx	權益總計		5,625,055	50	4,882,938	48
	負債及權益總計		\$11,241,437	100	\$10,258,669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郭文輝

經理人：陸明政

會計主管：林禮霖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9及七	\$2,402,396	100	\$1,654,761	100
5000	營業成本	七	(2,032,139)	(85)	(1,424,097)	(86)
5900	營業毛利		370,257	15	230,664	14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5,001)	-	(12,531)	(1)
6200	管理費用	七	(241,539)	(10)	(130,921)	(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四及六.20	2,115	-	(22,867)	(1)
	營業費用合計		(254,425)	(10)	(166,319)	(10)
6900	營業利益		115,832	5	64,345	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3				
7010	其他收入		56,674	2	17,392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80,726	28	24,019	1
7050	財務成本	七	(78,188)	(3)	(67,983)	(4)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7	(12,780)	-	(582)	-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646,432	27	(27,154)	(2)
7900	稅前淨利		762,264	32	37,191	2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及六.25	(70,034)	(3)	(32,805)	(2)
8200	本期淨利		692,230	29	4,38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4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54	-	2,93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348	-	(46,736)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2,202	-	(43,797)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04,432	29	\$(39,411)	(2)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738,868	31	\$33,411	2
8620	非控制權益		(46,638)	(2)	(29,025)	(2)
			\$692,230	29	\$4,386	-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746,311	31	\$8,958	-
8720	非控制權益		(41,879)	(2)	(48,369)	(2)
			\$704,432	29	\$(39,411)	(2)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6	\$3.53		\$0.1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6	\$3.41		\$0.17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林文輝

經理人：林明政

會計主管：林麗雲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代碼	項 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計
		股本	債券換股 權利證書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 公積	特別盈餘 公積	未分配盈餘				
3100	313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1xx	36xx	3xxx		
A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1,855,581	\$-	\$71,345	\$149,330	\$45,800	\$262,182	\$(70,034)	\$2,314,204	\$447,252	\$2,761,456
	一〇六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899		(5,899)	-	-	-	-
B3	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24,234	(24,234)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55,668)	(55,668)	(55,668)	(55,668)	(55,668)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39,065				39,065	39,065	39,065	39,065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2,204)			(27,077)	(29,281)	(29,281)	(29,281)	(29,281)
D1	民國一〇七年度淨利(損)						33,411	33,411	33,411	(29,025)	4,386
D3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939	(27,392)	(24,453)	(19,344)	(43,797)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6,350	(27,392)	8,958	(48,369)	(39,411)
E1	現金增資	200,000		1,007,770					1,207,770		1,207,770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8,022	171,306					199,328		199,328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799,679	799,679
Z1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055,581	\$28,022	\$1,287,282	\$155,229	\$70,034	\$185,654	\$(97,426)	\$3,684,376	\$1,198,562	\$4,882,938
A1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2,055,581	\$28,022	\$1,287,282	\$155,229	\$70,034	\$185,654	\$(97,426)	\$3,684,376	\$1,198,562	\$4,882,938
	一〇七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341		(3,341)	-	-	-	-
B3	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27,392	(27,392)	-	-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62,803)	(62,803)	(62,803)	(62,803)	(62,803)
D1	民國一〇八年度淨利						738,868	738,868	738,868	(46,638)	692,230
D3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854	6,589	7,443	4,759	12,202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39,722	6,589	746,311	(41,879)	704,432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8,496	(27,751)	66,349					77,094		77,094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577)	(1,577)	(1,577)		(1,577)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24,971	24,971
Z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2,094,077	\$271	\$1,353,631	\$158,570	\$97,426	\$830,263	\$(90,837)	\$4,443,401	\$1,181,654	\$5,625,05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文祥

經理人：林明政

會計主管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代碼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762,264	\$37,191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196	(20,819)
A20000	調整項目：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500)	(174,33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20,061)	(1,115,949)
A20100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	113,089	62,435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69,771	66,88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2,115)	22,86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2,925)	(1,076)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4,720	(211)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	3,269
A20900	利息費用	78,188	67,983	B07500	收取之利息	13,860	5,579
A21200	利息收入	(13,822)	(5,523)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32,341	(1,236,448)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12,780	582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687,656)	(17,084)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810,371	792,545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	(161)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446,178)	(808,371)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49,976)	21
A31125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409,731)	63,606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1,000,000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41,157	(49,935)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443,324	5,028,927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66,083)	130,781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644,534)	(4,660,158)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8,332)	1,446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2,709	(44)
A31200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66,616	(112,279)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4,357)	-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55,837)	(32,75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2,803)	(55,668)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35,031	(53,535)	C04600	現金增資	-	1,207,770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97,156	194,413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23,394	770,306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5,200	64,20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58,050)	3,275,328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017	36,984	DDDD	匯率變動影響數	106	(5,34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3,796)	(5,747)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950,808)	2,375,621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7,583)	16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297,207	921,58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5,263	405,43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46,399	\$3,297,20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4,177)	(60,80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76,291)	(2,541)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5,205)	342,088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文祥

經理人：林明政

會計主管：林麗雪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六年十月設立。目前主要經營業務包括：(一)鋼架、鐵骨等建材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安裝工程業務及(二)大樓及橋樑鋼骨結構製造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七年三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本公司註冊地及業務主要營運據點為桃園市觀音區中山路一段1119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簡稱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七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集團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15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本集團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初次適用日係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A.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B.對於租賃之定義：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

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亦即，本集團僅就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評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相較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評估於大多數情況下適用新租賃之定義，對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之評估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C.本集團為承租人：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時，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

(a)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衡量並認列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增加247,332仟元；租賃負債增加247,332仟元。

另，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且已全數支付相關之租金者，將長期預付租金139,339仟元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

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對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以個別租賃為基礎，使用下列實務權宜作法：

- i.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ii.依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對租賃是否為虧損性之評估，作為執行減損檢視之替代方法。
- iii.對租賃期間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選擇以短期租賃方式處理該等租賃。
- iv.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v.使用後見之明，諸如於決定租賃期間時(若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新增與承租人相關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及附註六。

(c)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說明如下：

i.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之租賃負債所適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之加權平均數為2.44%。

ii.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中，扣除符合並選擇以短期租賃方式處理之租賃，以及符合並選擇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所作之調整後為304,437仟元(折現前)，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為247,332仟元(折現後)，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帳上認列之租賃負債為247,332仟元。

D.本集團為出租人，未作任何調整，僅新增與出租人相關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及附註六。

2.本集團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2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3	利率指標變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1)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重大、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2)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資訊為：若資訊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等資訊係屬重大。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或兩者)。企業就其財務報表整體評估資訊是否重大。

(3)利率指標變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針對所有直接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納入數個例外規定。因利率指標變革使得被避險項目或避險工具之指標基礎之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產生不確定性，則避險關係直接受其影響。因此，企業應對所有直接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適用例外規定。

此修正包括：

A.對高度很有可能之規定

當評估預期交易是否為高度很有可能，企業應假設被避險現金流量依據之利率指標不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B.預期之評估

當執行預期之評估時，企業應假設被避險項目、被規避風險及/或避險工具之依據不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C.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追溯評估

對避險關係直接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者，企業無須執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追溯評估(即避險之實際結果是否介於80%至125%間之評估)。

D.單獨辨認之風險部分

對利率風險之非合約明訂指標部分之避險，企業僅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始應適用可單獨辨認之規定。

此修正亦包含終止適用例外之規定及此修正相關之附註揭露規定。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109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集團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集團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1年1月1日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含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 A.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 B.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 C.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 A.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 B.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3)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集團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集團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

2. 編製基礎

合併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合併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合併概況

(1)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控制即達成。特別是，本公司僅於具有下列三項控制要素時，本公司始控制被投資者：

- (1) 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亦即具有賦予其現時能力以主導攸關活動之既存權利)
- (2) 來自對被投資者之參與之變動報酬之暴險或權利，及
- (3) 使用其對被投資者之權力以影響投資者報酬金額之能力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少於多數之被投資者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公司考量所有攸關事實及情況以評估其是否對被投資者具有權力，包括：

- (1)與被投資者其他表決權持有人間之合約協議
- (2)由其他合約協議所產生之權利
- (3)表決權及潛在表決權

當事實及情況顯示三項控制要素中之一項或多項發生變動時，本公司即重評估是否仍控制被投資者。

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公司取得控制之日)起，即全部編入合併報表中，直到喪失對子公司控制之日為止。子公司財務報表之會計期間及會計政策與母公司一致。所有集團內部帳戶餘額、交易、因集團內部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內部利得與損失及股利，係全數銷除。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該股權變動係以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產生虧損餘額亦然。

若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1)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2)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3)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4)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5)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6)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2)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所持有權益百分比	
			108.12.31	107.12.31
本公司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各項土地開投及投資興建住宅、大樓	100.00%	100.00%
本公司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投資業務	66.19%	65.12%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 股份有限公司	從事發電、配電 、機械設備製造	62.49%	62.49%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 有限公司	鋼構工程	90.00%	90.00%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 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寰宇股份有限 公司	國際貿易業	50.00%	50.00%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 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銻鍊特股份有 限公司	發電、配電機械 設備製造	66.66% (註1)	-%

註1：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間設立世紀銻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4.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

集團內個體之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5.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涉及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喪失控制之部分處分，及部分處分對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之權益後，所保留之權益係一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金融資產者，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協議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本集團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6.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7.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8.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續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集團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集團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集團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集團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9.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集團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10.存貨

存貨包括鋼板、條版、型鋼及相關鋼結構材料等，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1.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者。合資係指本集團對聯合協議(具聯合控制者)之淨資產具有權利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或合資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集團與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集團對其持股比例時，本集團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增發新股時，本集團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或合資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於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或合資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或合資之財務報表係就與集團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或合資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或合資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對合資之聯合控制時，本集團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時，該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採平均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3~55年

機器設備：1~20年

租賃改良：2年

其他設備：2~2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3.投資性不動產

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外，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惟若其由承租人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規定非為待出售者，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建築物 38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集團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建築物 38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集團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4.租賃

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集團就合約成立日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者，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集團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集團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集團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

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集團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集團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集團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集團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集團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集團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集團，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集團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集團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集團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集團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集團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集團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集團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融資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集團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集團為出租人

本集團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

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5.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6.收入認列

本集團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工程收入及銷售商品，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工程收入

本集團從事營造工程之承攬業務，因資產於建造時即由客戶控制，因此，以迄今已發生工程成本之比例為基礎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集團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集團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超過認列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集團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若無法合理衡量工程合約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銷售商品

本集團之銷售商品交易，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並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本集團銷售商品之授信期間通常為發票日後30~90天收款，於商品移轉控制且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為應收款項。

17.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8.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中。國外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係依當地法令規定辦理。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國外子公司則依當地特定比例提撥並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9.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與本期及前期有關之本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集團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2.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工程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則第15號之合約，合約約定之獎勵金、賠償款等變動對價，僅於相關不確定性後續消除時，將該等金額納入並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由於估計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3,850	\$3,987
支票及活期存款	1,271,302	3,246,226
定期存款	71,247	46,994
合計	<u>\$1,346,399</u>	<u>\$3,297,207</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390	\$5,419
合 計	\$390	\$5,419
流 動	\$-	\$-
非 流 動	390	5,419
合 計	\$390	\$5,419

本集團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93,565	\$105,761
流 動	\$23,983	\$52,321
非 流 動	\$69,582	\$53,440

本集團將部分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4. 應收票據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	\$86,531	\$229,886
減：備抵損失	-	-
合 計	\$86,531	\$229,886

應收票據提供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累計減損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20，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 應收帳款

	108.12.31	107.12.31
應收帳款	\$698,046	\$331,963
減：備抵損失	(40,799)	(44,197)
合 計	\$657,247	\$287,766

本集團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本集團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發票日後30天至90天，承攬工程及勞務提供則依合約進度請款。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698,046仟元及331,963仟元，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20，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

6. 存貨

(1) 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鋼 板	\$629,726	\$423,976
型 鋼	322,923	361,401
附 板	48,089	57,757
物 料	24,413	35,403
鋼 捲	4,166	2,891
條 板	582	787
在 製 品	4,475	218,775
合 計	\$1,034,374	\$1,100,990

(2)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032,139仟元及1,424,097仟元，其中包括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分別為5,537仟元及2,598仟元。

(3) 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7.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12.31		107.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關聯企業：				
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355	29.00%	\$5,816	29.00%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164,886	26.42%	173,979	26.42%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70,574	49.00%	-	-%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26,922	45.00%	-	-%
樺晟世紀離岸風塔鋼構股份有限公司	9,778	20.00%	-	-%
合 計	<u>\$277,515</u>		<u>\$179,795</u>	

- (1)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六年間投資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29%，評估對其取得重大影響力而將其視為關聯企業。
- (2)本集團於民國一〇七年間投資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綜合持股比例為26.42%，評估對其取得重大影響力而將其視為關聯企業。
- (3)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間投資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綜合持股比例為49%，評估對其取得重大影響力而將其視為關聯企業。
- (4)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間投資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綜合持股比例為45%，評估對其取得重大影響力而將其視為關聯企業。
- (5)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間投資樺晟世紀離岸風塔鋼構股份有限公司，綜合持股比例為20%，評估對其取得重大影響力而將其視為關聯企業。
- (6)本集團對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樺晟世紀離岸風塔鋼構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對本集團並非重大。本集團投資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樺晟世紀離岸風塔鋼構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彙總帳面金額分別為277,515仟元及179,795仟元，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12,780)	\$(58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12,780)</u>	<u>\$(582)</u>

- (7)本集團對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本集團對其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集團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 (8)前述投資關聯企業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8.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12.31(註)	107.12.3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3,828,687</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1)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其他 設備	租賃 改良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8.01.01	\$1,159,716	\$874,004	\$604,106	\$63,341	\$7,414	\$1,169,231	\$3,877,812
增添	16,561	4,035	117,152	6,912	-	1,682,112	1,826,772
處分	(195,444)	(1,147,923)	-	(2,357)	-	-	(1,345,724)
其他變動	17,701	1,365,429	14,213	2,081	-	(1,377,599)	21,82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4,860	1,762	43	-	1,350	8,015
108.12.31	<u>\$998,534</u>	<u>\$1,100,405</u>	<u>\$737,233</u>	<u>\$70,020</u>	<u>\$7,414</u>	<u>\$1,475,094</u>	<u>\$4,388,700</u>
折舊及減損：							
108.01.01	\$-	\$155,231	\$298,096	\$34,191	\$7,414	\$-	\$494,932
折舊	-	24,293	36,713	6,572	-	-	67,578
處分	-	(620)	-	(2,192)	-	-	(2,812)
匯率變動之影響	-	86	212	17	-	-	315
108.12.31	<u>\$-</u>	<u>\$178,990</u>	<u>\$335,021</u>	<u>\$38,588</u>	<u>\$7,414</u>	<u>\$-</u>	<u>\$560,013</u>
淨帳面金額：							
108.12.31	<u>\$998,534</u>	<u>\$921,415</u>	<u>\$402,212</u>	<u>\$31,432</u>	<u>\$-</u>	<u>\$1,475,094</u>	<u>\$3,828,687</u>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以前之規定)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其他 設備	租賃 改良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7.01.01	\$1,209,228	\$635,899	\$588,645	\$45,932	\$7,414	\$478,366	\$2,965,484
增添	284	2,783	22,271	17,697	-	962,476	1,005,511
處分	(49,796)	(12,643)	(1,985)	(793)	-	-	(65,217)
移轉	-	247,965	2,397	650	-	(251,012)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	(7,222)	(145)	-	(20,599)	(27,966)
107.12.31	<u>\$1,159,716</u>	<u>\$874,004</u>	<u>\$604,106</u>	<u>\$63,341</u>	<u>\$7,414</u>	<u>\$1,169,231</u>	<u>\$3,877,812</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折舊及減損：

107.01.01	\$-	\$147,110	\$265,846	\$29,570	\$7,414	\$-	\$449,940
折舊	-	20,988	34,894	5,473	-	-	61,355
處分	-	(12,643)	(1,985)	(793)	-	-	(15,421)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24)	(659)	(59)	-	-	(942)
107.12.31	\$-	\$155,231	\$298,096	\$34,191	\$7,414	\$-	\$494,932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1,159,716	\$718,773	\$306,010	\$29,150	\$-	\$1,169,231	\$3,382,880
-----------	-------------	-----------	-----------	----------	-----	-------------	-------------

(3)本集團購置土地位於桃園市觀音區廣興段及白沙屯段，用途為擴建廠房預定地及存貨倉儲之用。因屬農地目前分別由賴文祥及陳杏雪名義為所有權登記，並設定抵押權予本集團。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5)本集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已按其適用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9.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本集團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本集團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租賃期間為三年，租賃合約包含依據每年市場環境調整租金之條款。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 計
成本：			
108.01.01	\$216,875	\$40,071	\$256,946
增添－源自購買	-	-	-
108.12.31	\$216,875	\$40,071	\$256,946
107.01.01	\$150,427	\$40,071	\$190,498
增添－源自購買	66,448	-	66,448
107.12.31	\$216,875	\$40,071	\$256,946
折舊及減損：			
108.01.01	\$17,849	\$24,859	\$42,708
當期折舊	-	1,080	1,080
108.12.31	\$17,849	\$25,939	\$43,788
107.01.01	\$17,849	\$23,779	\$41,628
當期折舊	-	1,080	1,080
107.12.31	\$17,849	\$24,859	\$42,708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淨帳面金額：

108.12.31	\$199,026	\$14,132	\$213,158
107.12.31	\$199,026	\$15,212	\$214,238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379	\$1,379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1,080)	(1,080)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 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合 計	\$299	\$299	

(1)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合計為492,643仟元，該公允價值分別以非關係人之不動產評價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之評價暨政府公告現值為基礎，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比較計算得出。

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合計為501,523仟元，該公允價值分別以非關係人之不動產評價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六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八日進行之評價暨政府公告現值為基礎，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比較計算得出。

(2)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0.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12.31	107.12.31	
存出保證金	\$35,074	\$2,125	
長期預付租金－土地使用權	(註)	136,271	
預付設備款	622,435	82,911	
合 計	\$657,509	\$221,307	

(1) 本集團為擴展業務之需要，於緬甸迪洛瓦特別經濟區Class-A工業區取得土地使用權，攤銷年限為49年，截至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帳列其他流動資產為3,068仟元，其他非流動資產為136,271仟元，合計139,339仟元。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1.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利率區間(%)	108.12.31	107.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70%~2.25%	\$78,824	\$85,463
擔保銀行借款	1.60%~2.00%	489,132	118,300
合 計		<u>\$567,956</u>	<u>\$203,763</u>

(2)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327,314仟元及171,237仟元。

(3)有關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2.應付短期票券

	108.12.31	107.12.31
應付商業本票	\$-	\$5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24)
合 計	<u>\$-</u>	<u>\$49,976</u>

13.其他應付款

	108.12.31	107.12.31
應付費用	\$70,648	\$85,333
應付利息	1,802	2,684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0,750	2,048
應付設備款	195,443	45,084
合 計	<u>\$288,643</u>	<u>\$135,149</u>

14.應付公司債

(1)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負債要素：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面額	\$712,400	\$792,100
減：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折價	(13,022)	(23,740)
合 計	699,378	768,360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
一年以上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u>\$699,378</u>	<u>\$768,360</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贖賣回權	\$(390)	\$(5,419)
權益要素－轉換權	\$27,051	\$30,382

有關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贖賣回權評價損益及公司債認列利息費用金額，請參閱附註六.23。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三十日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發行總額： 新台幣 300,000 仟元
- (B)發行日： 107.07.30
- (C)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之 100.75%發行
- (D)票面利率： 0%
- (E)發行期間： 107.07.30～110.07.30
- (F)擔保情形：
- a.本轉換公司債委託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保證銀行(以下簡稱「保證銀行」)。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公司債借款收足之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依本辦法所應付本息等從屬於本轉換公司債之負擔全部清償為止，保證範圍為除本金外尚須包含利息及所有潛在之債務(包括遲延利息、設有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提前贖回權及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於執行前揭贖回權或賣回權時，依發行及轉換辦法所須支付之所有金額)。
 - b.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或受託人)如擬就本轉換公司債向保證銀行請求付款，保證銀行將於接獲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或受託人)依本轉換公司債規定請求付款之通知後十四個營業日內付款。
 - c.在保證期間，本公司若發生未能按期還本付息，或違反與受託銀行簽訂之受託契約，或違反與保證銀行簽訂之委任保證契約，或違反主管機關核定事項，足以影響公司債持有人權益時，本轉換公司債視為全部到期。
 - d.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請求保證銀行給付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款項時，應由本公司債債權人簽署切結書，切結其對經保證銀行保證之本轉換公司債債權已全數自保證銀行受償，並不得再對保證銀行請求履行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責任。
- (G)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起至到期日(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三十日)止，除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其他本公司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

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三條及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H)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75 元。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間因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依據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二十九日起轉換價格由 75 元調整為 74.59 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間因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依據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二十四日起轉換價格由 74.59 元調整為 74.27 元。

(I)本公司之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日)止，有下列情形，本公司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 a. 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一百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
- b. 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
- c. 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應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依面額以現金贖回。

(3)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發行總額： 新台幣 700,000 仟元
- (B)發行日： 107.07.31
- (C)發行價格： 按票面價格發行
- (D)票面利率： 0%
- (E)發行期間： 107.07.31~110.07.31
- (F)擔保情形：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 (G)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一日)起至到期日(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三十一日)止，除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前一日止、其他本公司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三條及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 (H)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新台幣 74.60 元。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間因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依據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二十九日起轉換價格由 74.60 元調整為 74.19 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間因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依據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二十四日起轉換價格由 74.19 元調整為 73.87 元。
- (I)本公司之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一日)止，有下列情形，本公司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a.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一百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
- b. 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
- c. 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應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依面額以現金贖回。

15. 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u>擔保借款</u>		
土地、廠房及建築物擔保借款，自105年11月起至110年10月前陸續到期或到期一次清償，年利率：108及107年度均為1.85~2.02%	\$291,000	\$1,241,000
土地、廠房及建築物擔保借款，自108年12月起至113年12月前陸續到期或到期一次清償，年利率：108年度為1.84%	450,000	-
質抵押借款，自103年8月起至110年10月前陸續還款，已於108年8月提前清償，年利率：108及107年度分別為1.91%及1.90%~1.91%	-	600,000
小 計	741,000	1,841,000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自103年5月至110年10月前陸續到期還本，已於108年8月提前清償，每月付息，年利率：108及107年度皆為2.05%	-	1,321,42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信用借款—自108年12月至113年12月前陸續到期或到期一次清償，每月付息，年利率：108年度為1.84%	166,910	-
信用借款—自106年5月起，每季付息，首次撥貸日滿18個月為第一期，爾後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8期平均分攤還本金，年利率：108及107年度皆為1.63%	75,000	105,000
信用借款—自106年9月起，每季付息，108年9月到期一次償還本金，年利率：108及107年度皆為1.63%	-	60,000
信用借款—自108年9月起，每季付息，首次撥貸日滿12個月為第1期，爾後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3期平均分攤還本金，年利率：108年度為1.42%	37,600	-
信用借款—自108年9月起，每季付息，首次撥貸日滿12個月為第1期，爾後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3期平均分攤還本金，年利率：108年度為1.42%	112,600	-
小 計	392,110	1,486,420
合 計	1,133,110	3,327,42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69,579)	(187,476)
聯貸案主辦費	(6,804)	(6,376)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756,727	\$3,133,568

(1)本集團為償還既有金融機構借款、充實購料週轉金暨營運週轉金及支應桃園觀音廠新建置廠房之所需，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十二日與八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分別為甲項、乙項及丙項額度，甲項授信額度為十六億元；乙項授信額度為六億元；丙項授信額度為十四億元，合計授信額度為三十六億元。

(2)本集團為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充實中期購料暨營運週轉金，及支應投標、承攬工程之所需各項保證金之資金需求，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二日與六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分別為甲項及乙項額度，甲項授信額度為十二億元；乙項授信額度為十五億元，合計授信額度為二十七億元。

根據上述聯合貸款合約規定，本公司之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受有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限制。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每半年度及年度之特定財務比率。本公司半年度及年度之各項財務比率均符合前述財務比率之限制規定。

(3)有關資產提供作為借款擔保品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6.其他非流動負債

	108.12.31	107.12.31
淨確定福利負債	\$3,975	\$12,412
存入保證金	13,265	556
合 計	\$17,240	\$12,968

17.退職後福利計畫

(1)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8,873仟元及7,065仟元。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66仟元。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分別預期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五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213	\$32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92	150
清償損益	(1,981)	-
合 計	<u>\$ (1,676)</u>	<u>\$ 479</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107.01.0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3,599	\$38,947	\$40,39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9,624)	(26,535)	(25,209)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 之帳列數	<u>\$3,975</u>	<u>\$12,412</u>	<u>\$15,183</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107.01.01	\$40,392	\$(25,209)	\$15,183
當期服務成本	329	-	329
利息費用(收入)	399	(249)	150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u>41,120</u>	<u>(25,458)</u>	<u>15,662</u>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4)	-	(4)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777	-	777
經驗調整	(2,946)	(766)	(3,71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	-
小計	<u>(2,173)</u>	<u>(766)</u>	<u>(2,939)</u>
支付之福利	-	-	-
雇主提撥數	-	(311)	(311)
107.12.31	38,947	(26,535)	12,412
當期服務成本	213	-	213
利息費用(收入)	276	(184)	92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u>(22,446)</u>	<u>20,465</u>	<u>(1,981)</u>
小計	16,990	(6,254)	10,736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3	-	3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433	-	433
經驗調整	(307)	(983)	(1,290)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	-
小計	<u>129</u>	<u>(983)</u>	<u>(854)</u>
支付之福利	(3,520)	(2,144)	(5,664)
雇主提撥數	-	(243)	(243)
108.12.31	<u>\$13,599</u>	<u>\$(9,624)</u>	<u>\$3,975</u>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8.12.31	107.12.31
折現率	0.60%	0.75%
預期薪資增加率	3.00%	3.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 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 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25%	\$-	\$(181)	\$-	\$(777)
折現率減少0.25%	184	-	801	-
預期薪資增加0.25%	179	-	781	-
預期薪資減少0.25%	-	(177)	-	(762)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8.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2,500,000仟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2,094,077仟元及2,055,581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209,408仟股及205,558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業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經金管會核准，並以同年八月二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發行價格為每股60元。增資後額定股本為2,500,000仟元，業已發行股本為2,055,581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205,558仟股。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〇八年度申請轉換金額為79,700仟元，申請換發普通股1,074仟股，其中27仟股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交付股票，故帳列債券換股權利證書科目項下。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〇七年度申請轉換金額分別為300仟元及207,600仟元，分別申請換發普通股4仟股及2,798仟股；上述申請換發普通股業經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決議以同日為增資基準日，因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交付股票，故帳列債券換股權利證書科目項下。

(2) 資本公積

	108.12.31	107.12.31
股票發行溢價	\$1,326,579	\$1,256,900
認股權	27,052	30,382
合計	<u>\$1,353,631</u>	<u>\$1,287,282</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盈餘分配

依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後，彌補虧損，分派盈餘時，應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於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B. 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以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相互搭配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分派股東股利總額之3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C.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實收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D. 特別盈餘公積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E.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四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3,341	\$5,899		
特別盈餘公積	27,392	24,234		
普通股現金股利	62,803	55,668	\$0.30	\$0.30
合 計	\$93,536	\$85,801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計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六.22。

(4) 非控制權益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期初餘額	\$1,198,562	\$447,252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損	(46,638)	(29,025)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759	(19,344)
現金增資	29,394	799,679
收購子公司已發行之股份	(4,423)	-
期末餘額	\$1,181,654	\$1,198,562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9.營業收入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工程收入	\$2,376,864	\$1,425,071
商品銷售收入及其他	25,532	229,690
合 計	\$2,402,396	\$1,654,761

(1)收入細分

民國一〇八年度

	單一部門
工程收入	\$2,376,864
商品銷售收入及其他	25,532
合 計	\$2,402,396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5,532
隨時間逐步滿足	2,376,864
合 計	\$2,402,396

民國一〇七年度

	單一部門
工程收入	\$1,425,071
商品銷售收入及其他	229,690
合 計	\$1,654,761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229,690
隨時間逐步滿足	1,425,071
合 計	\$1,654,76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合約餘額

A.合約資產

	108.12.31	107.12.31	差異數
工程建造及應收工程保留款	\$1,502,581	\$1,087,121	\$415,460
流動	\$845,410	\$1,072,546	\$(227,136)
非流動	657,171	14,575	642,596
合計	\$1,502,581	\$1,087,121	\$415,460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約資產餘額增加，係因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合約對價尚未具有無條件收取權利之合約金額增加。另減損之影響評估請參閱附註六.20。

B.合約負債

	108.12.31	107.12.31	差異數
工程建造及應付工程保留款	\$451,760	\$216,729	\$235,031
流動	\$263,592	\$191,724	\$71,868
非流動	188,168	25,005	163,163
合計	\$451,760	\$216,729	\$235,031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合約負債餘額增加，係因於資產負債日廠商對本集團合約對價尚未具有無條件收取權利之合約金額增加。

20.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票據	\$2,198	\$-
合約資產	(5,729)	5,808
應收帳款	(3,398)	17,059
代付款	4,814	-
合計	\$(2,115)	\$22,867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之合約資產、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合約資產之總帳面金額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523,082仟元及1,113,351仟元，以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之備抵損失金額分別為20,501仟元及26,230仟元。

(2)代付款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08.12.31

	未逾期	交易對象已有違約跡象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9,638	\$13,268	\$32,906
損失率	-%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13,268)	(13,268)
帳面金額	\$19,638	\$-	\$19,638

107.12.31

	未逾期	交易對象已有違約跡象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24,043	\$8,454	\$32,497
損失率	-%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8,454)	(8,454)
帳面金額	\$24,043	\$-	\$24,043

(3)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08.12.31

	未逾期(註)	逾期 6個月內	逾期 6個月至1年	逾期 1年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743,159	\$418	\$403	\$3	\$40,594	\$784,577
損失率	-%	-%	50%	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202)	(3)	(40,594)	(40,799)
帳面金額	\$743,159	\$418	\$201	\$-	\$-	\$743,778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7.12.31

	未逾期(註)	逾期 6個月內	逾期 6個月至1年	逾期 1年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515,472	\$835	\$3,085	\$34,003	\$8,454	\$561,849
損失率	0.04%	-%	50%	99%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199)	-	(1,543)	(34,001)	(8,454)	(44,197)
帳面金額	\$515,273	\$835	\$1,542	\$2	\$-	\$517,652

註：本集團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合約資產	應收帳款	代付款
108.01.01	\$-	\$26,230	\$44,197	\$8,454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2,198	(5,729)	(3,398)	4,81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2,198)	-	-	-
108.12.31	\$-	\$20,501	\$40,799	\$13,268
	應收票據	合約資產	應收帳款	代付款
107.01.01(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	\$-	\$20,422	\$27,138	\$8,454
107.01.01保留盈餘調整數	-	-	-	-
107.01.01(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	-	20,422	27,138	8,454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5,808	17,059	-
107.12.31	\$-	\$26,230	\$44,197	\$8,454

21.租賃

(1)本集團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

本集團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包括不動產(土地、房屋及建築)、機器設備、運輸設備、辦公設備及其他設備。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1年至49年間，其中部分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不得私自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予他人。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租賃對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08.12.31	107.12.31(註)
土 地	\$842,692	
房屋及建築	505,444	
運輸設備	1,809	
合 計	<u>\$1,349,945</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b) 租賃負債

	108.12.31	107.12.31(註)
租賃負債	<u>\$1,646,365</u>	
流 動	\$125,194	
非 流 動	<u>1,521,171</u>	
合 計	<u>\$1,646,365</u>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參閱附註六.23財務成本；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註)
土地	\$23,863	
房屋及建築	19,602	
運輸設備	966	
合計	<u>\$44,431</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C.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註)
短期租賃之費用	\$(3,935)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 短期租賃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 費用)	(550)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 賃給付費用	(140)	
售後租回交易所產生之利益	687,726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D.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63,279仟元。

(2)本集團為承租人－營業租賃(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關之揭露)

本集團向三福氣體承租液態氧氣設備，租期將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到期，到期時可再續約；另向台北港務公司承租土地供倉儲使用，租期將於民國一一六年五月到期。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8.12.31(註)	107.12.31
不超過一年		\$19,354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74,128
超過五年		213,085
合 計		\$306,567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一〇八年度(註)	一〇七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25,598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3)本集團為出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

本集團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六.9。自有之廠房及投資性不動產暨使用權資產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集團簽訂廠房及商業大樓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二至二十年，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註)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相關收益	\$34,348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08.12.31	107.12.31(註)
不超過一年	\$1,36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3,437	
超過五年	7,170	
合 計	\$11,968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4)本集團為出租人—營業租賃(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關之揭露)

本集團簽訂廠房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二至二十年。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8.12.31(註)	107.12.31
不超過一年		\$2,08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3,172
超過五年		5,424
合 計		\$10,677

本集團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收益之租金為2,105仟元。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22.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3,237	\$104,573	\$207,810	\$93,840	\$65,379	\$159,219
勞健保費用	12,377	8,044	20,421	11,804	5,270	17,074
退休金費用	5,038	2,159	7,197	4,769	2,775	7,54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189	8,093	12,282	2,646	5,394	8,040
折舊費用	65,982	47,107	113,089	56,751	5,684	62,435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1.5%為員工酬勞，不高於2.5%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股東常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依獲利狀況，分別以不低於1.5%估列員工酬勞及不高於2.5%估列董監酬勞，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12,450仟元及8,300仟元，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皆為1,024仟元，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日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16,600仟元及8,300仟元，與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差異，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皆為1,024仟元，與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2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租金收入	\$34,348	\$2,105
利息收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822	5,523
其他收入—其他	8,504	9,603
廉價購買利益	-	161
合 計	<u>\$56,674</u>	<u>\$17,392</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87,656	\$17,084
淨外幣兌換(損)益	144	7,14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評價利益(損失)(註)	(4,720)	211
什項支出	(2,354)	(420)
合 計	<u>\$680,726</u>	<u>\$24,019</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產生。

(3)財務成本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50,232	\$62,482
租賃負債之利息	14,297	(註)
應付公司債利息	8,421	4,662
其他利息費用	49	23
財務費用	10,800	4,392
減：列入符合資本化要件資產成本 之金額	(5,611)	(3,576)
財務成本合計	<u>\$78,188</u>	<u>\$67,983</u>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5,611	\$3,576
利息資本化年平均利率	3.32%	2.03%

24.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所得稅利益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小計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854	\$-	\$854	\$-	\$85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11,348	-	11,348	-	11,34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u>\$12,202</u>	<u>\$-</u>	<u>\$12,202</u>	<u>\$-</u>	<u>\$12,202</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小計	所得稅利益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2,939	\$-	\$2,939	\$-	\$2,93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份額	(46,736)	-	(46,736)	-	(46,7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43,797)	\$-	\$(43,797)	\$-	\$(43,797)

25. 所得稅

(1)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改為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0%改為5%。

(2) 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97,354	\$26,98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調整	(13,410)	14,94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	(13,910)	(4,790)
得稅費用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4,333)
所得稅費用	\$70,034	\$32,805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762,264	\$37,19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38,277	\$(388)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9,930	9,710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18,205	14,075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35,687)	(1,369)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42,111	(4,728)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588	56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3,390)	14,94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合計	<u>\$70,034</u>	<u>\$32,805</u>

(4)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一〇八年度

	期初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減損損失	\$5,502	\$(85)	\$-	\$5,417
工程損失	14,486	(2,067)	-	12,41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60	1,107	-	3,067
未實現銷貨毛利	8,550	16,086	-	24,63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3,071	(2,276)	-	795
其他	109	1,145	-	1,25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u>\$13,910</u>	<u>\$-</u>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u>\$33,678</u>			<u>\$47,588</u>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u>\$33,678</u>			<u>\$47,58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u>			<u>\$-</u>

一〇七年度

	期初餘額	稅率影響數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減損損失	\$4,819	\$850	\$(167)	\$-	\$5,502
工程損失	9,008	1,590	3,888	-	14,48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4	190	696	-	1,960
未實現銷貨毛利	5,816	1,026	1,708	-	8,55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2,581	456	34	-	3,071
其他	1,257	221	(1,369)	-	109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333	\$4,790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24,555			\$33,678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555			\$33,6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5)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A.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8.12.31	107.12.31	
106年	\$13,177	\$13,177	\$13,177	116年
107年	65,958	65,958	66,051	117年
108年(預計)	63,182	63,182	-	118年
合計	\$142,317	\$142,317	\$79,228	

B.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8.12.31	107.12.31	
102年	\$283	\$283	\$283	112年
103年	226	226	226	113年
104年	515	515	515	114年
105年	445	445	445	115年
106年	451	451	451	116年
107年	427	427	427	117年
108年(預計)	460	460	-	118年
合計	\$2,807	\$2,807	\$2,347	

C.世紀錦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最後可抵減年度
		108.12.31	107.12.31	
108年(預計)	\$27,472	\$27,472	\$-	118年

(6)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34,520仟元及16,315仟元。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本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	(註1)
世紀銻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註1)

註1：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尚未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26.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738,868	\$33,41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09,096	192,996
基本每股盈餘(元)	\$3.53	\$0.17
(2)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738,868	\$33,411
轉換公司債利息	8,421	(註)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仟元)	\$747,289	\$33,41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		
股數(仟股)	209,096	192,996
稀釋效果：		
轉換公司債(仟股)	9,960	(註)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176	16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		
平均股數(仟股)	219,232	193,012
稀釋每股盈餘(元)	\$3.41	\$0.17

註：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2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收購子公司已發行之股份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八月二十八日額外收購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7% 有表決權之股份，使其所有權增加至 66.19%。支付予非控制權益股東之現金對價為 6,000 仟元，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淨資產帳面金額(原始取得且不含商譽)為 4,423 仟元，額外取得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相關權益調整數如下：

本公司支付予非控制股東之現金對價	\$6,000
非控制權益增加(減少)數	(4,423)
認列於權益中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之差異數	\$1,577

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增資發行之新股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合併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1,352,840
收取(給付)之現金對價	(1,382,195)
認列於權益中資本公積之差異數	\$(29,355)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8.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財務資訊列示如下：

非控制權益所持有之權益比例：

子公司名稱	公司及營運 所在國家	108.12.31	107.12.31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香港	33.81%	34.88%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台灣	37.51%	37.51%

重大非控制權益之累積餘額：

	108.12.31	107.12.31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82,298	\$185,772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999,356	\$1,012,790

分攤予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利益(損失)：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3,810)	\$(2,439)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42,828)	\$(26,586)

此等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提供如下，此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為基礎。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損益彙總性資訊：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營業收入	\$41,483	\$5,76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9,348)	(5,91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000	(52,654)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損益彙總性資訊：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營業收入	\$94,582	\$-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損	(98,494)	(67,7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8,494)	(67,752)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108.12.31	107.12.31
流動資產	\$65,003	\$63,837
非流動資產	459,246	442,163
流動負債	(73,500)	(57,250)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彙總性資訊：

	108.12.31	107.12.31
流動資產	\$1,005,252	\$2,405,557
非流動資產	2,654,032	447,733
流動負債	(332,768)	(157,343)
非流動負債	(699,695)	(26)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現金流量彙總性資訊：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營業活動	\$15,175	\$16,222
投資活動	(14,166)	(16,430)
籌資活動	-	-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009	\$(208)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現金流量彙總資訊：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營業活動	\$(58,553)	\$69,930
投資活動	(1,462,018)	(424,079)
籌資活動	17,442	2,152,526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503,129)	\$1,798,377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1. 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集團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永業海洋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賴文祥	本公司之董事長
賴惠華	本公司之孫公司世紀銻特股份有限公司之董事長

2.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營業收入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81,492	\$-

本集團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餘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2) 本集團委託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勞務等所認列之費用(帳列營業成本)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6,034	\$-

(3) 合約資產

	108.12.31	107.12.31
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81,492	\$-

(4) 合約負債

	108.12.31	107.12.31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6,336	\$-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5)應付費用(帳列其他應付款)

	108.12.31	107.12.31
永業海洋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	\$729

(6)租賃－關係人

(a)使用權資產

	108.12.31	107.12.31(註)
賴惠華	\$1,401	

(b)租賃負債

	108.12.31	107.12.31(註)
賴惠華	\$1,407	

(c)利息費用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註)
賴惠華	\$12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7)顧問服務費用(帳列管理費用)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永業海洋船舶科技有限公司	\$3,641	\$6,650

3.取得背書保證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主要管理階層	\$1,694,262	\$3,524,807

4.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0,014	\$12,766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八、質押之資產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8.12.31	107.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3,565	\$105,761	保證金及備償戶及開立信用狀額度
應收票據	-	110,631	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54,057	1,524,068	長、短期借款
投資性不動產	146,710	147,790	長、短期借款及發行公司債擔保
合 計	<u>\$1,594,332</u>	<u>\$1,888,250</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1.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約為202,750仟元。
- 2.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已開立之履約保證票據計2,791,933仟元。
- 3.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尚未完成之重大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合約如下：

合約性質	合約金額	已付金額	未付金額
南碼頭重大工程合約	<u>\$1,365,722</u>	<u>\$1,247,292</u>	<u>\$118,430</u>

已付金額帳列未完工程及待驗設備項下。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十二、其他

1. 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90	\$5,4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189,789	3,927,444
合 計	\$2,190,179	\$3,932,863

金融負債

	108.12.31	107.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567,956	\$203,763
應付短期票券	-	49,976
應付款項	1,062,917	747,067
應付公司債	699,378	768,36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126,306	3,321,044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者)	1,646,365	(註)
存入保證金	13,265	556
合 計	\$5,116,187	\$5,090,766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2.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本集團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針對部分外幣款項則使用遠期外匯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自然避險及以遠期外匯合約之方式管理匯率風險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集團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集團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609仟元及1,636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十個基本點，對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352仟元及232仟元。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集團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

本集團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占本集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約為72%及45%，其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集團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集團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年以上	合計
<u>108.12.31</u>						
借款	\$955,003	\$131,383	\$15,066	\$-	\$616,911	\$1,718,363
應付款項	1,062,917	-	-	-	-	1,062,917
應付公司債	-	712,400	-	-	-	712,400
存入保證金	13,265	-	-	-	-	13,265
租賃負債	150,621	149,976	149,190	148,826	1,202,934	1,801,547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年以上	合 計
107.12.31						
借款	\$405,400	\$485,360	\$2,689,039	\$15,801	\$-	\$3,595,600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	-	-	-	50,000
應付款項	747,067	-	-	-	-	747,067
應付公司債	-	-	792,100	-	-	792,100
存入保證金	556	-	-	-	-	556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八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 票券	長期借款	存入 保證金	應付 公司債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01.01	\$203,763	\$49,976	\$3,321,044	\$556	\$768,360	\$247,332	\$4,591,031
現金流量	364,193	(49,976)	(2,201,210)	12,709	-	(44,357)	(1,918,641)
非現金	-	-	6,472	-	(68,982)	1,443,390	1,380,880
之變動							
108.12.31	\$567,956	\$-	\$1,126,306	\$13,265	\$699,378	\$1,646,365	\$4,053,270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 票券	長期借款	存入 保證金	應付 公司債	租賃負債 (註)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7.01.01	\$219,589	\$49,955	\$2,950,105	\$600	\$-	\$-	\$3,220,249
現金流量	(15,826)	21	368,769	(44)	1,000,000	-	1,352,920
非現金	-	-	2,170	-	(231,640)	-	(229,470)
之變動							
107.12.31	\$203,763	\$49,976	\$3,321,044	\$556	\$768,360	\$-	\$4,343,699

註：本集團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7.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 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集團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 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 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應付公司債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E.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集團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係趨近於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108.12.31	107.12.31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699,378	\$768,36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	
	108.12.31	107.12.31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705,310	\$771,861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集團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嵌入式衍生工具

本公司因發行轉換公司債而辨認出之嵌入式衍生性工具，業已與主契約分離，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方式處理，有關此交易之合約資訊請詳附註六.14。

9.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集團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	\$-	\$390	\$39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無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	\$-	\$5,419	\$5,419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無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本集團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集團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表列示如下：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衍生工具
108年1月1日	\$5,419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總利益 (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 失」)	(4,720)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取得	-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處分	(309)
108年12月31日	\$39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u>資產</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衍生工具</u>
107年1月1日	\$-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總利益 (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 失」)	211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取得	6,772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處分	<u>(1,564)</u>
107年12月31日	<u>\$5,419</u>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損失)中，與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資產相關之損益金額分別為(4,720)仟元及211仟元。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集團持有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大	輸入值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值	關係之敏感度
		量化資訊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嵌入式衍生金 融工具	二元樹可轉債 評價模型	波動率 34.83%	波動率越高， 公允價值估計 數越高 當波動率上升(下 降)1%，對本集團 損益將增加/減少0 元及(20)仟元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大 評價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嵌入式衍生金 融工具	二元樹可轉債 評價模型	波動率	75.82%	波動率越高， 公允價值估計 數越高	當波動率上升(下 降)1%，對本集團 損益將減少(40)仟 元及(110)仟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集團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集團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9)	\$-	\$-	\$492,643	\$492,643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詳附註六.14)	\$-	\$-	\$705,310	\$705,310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9)	\$-	\$-	\$501,523	\$501,523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詳附註六.14)	\$-	\$-	\$771,861	\$771,86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集團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外幣單位：仟元)：

	108.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442	30.05	\$163,520
緬幣	655,984	0.0203	13,316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87	30.04	\$2,610
緬幣	1,769,952	0.0203	35,930
107.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5,465	30.71	\$167,828
緬幣	367,662	0.020	7,280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36	30.69	\$4,180
緬幣	945,150	0.020	18,714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集團之集團個體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集團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144仟元及7,144仟元。

11.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詳附表一。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二。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三。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10.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詳附表五。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 1.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詳附表四。
- 2.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者(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三。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1.合併公司皆具有類似之經濟特性，本集團營運決策者係覆核公司整體營運結果，以制定公司資源之決策並評估公司整體之績效，故為單一營運部門，並採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相同之基礎編製。

2.地區別資訊：

(1)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台 灣	\$2,360,913	\$1,649,001
緬 甸	41,483	5,760
合 計	\$2,402,396	\$1,654,761

(2)非流動資產：

	108.12.31	107.12.31
台 灣	\$6,592,830	\$3,662,283
緬 甸	426,053	407,246
合 計	\$7,018,883	\$4,069,529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重要客戶資訊：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 10% 以上者如下：

客戶名稱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A 客戶	\$836,610	\$-
B 客戶	64,403	313,484
C 客戶	203,267	191,733
D 客戶	126,130	166,015
合計	\$1,230,410	\$671,232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者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 間	資金貸 與性質 (註2)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4)
													名稱	價值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 有限公司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0,000	\$5,000	\$4,900 (註5)	2.10%	2	\$-	營業週轉	\$-	-	\$-	\$100,000	\$444,340

註1：0為本公司。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3：貸與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新台幣100,000仟元為限。

註4：貸與資金總額對象以不超過本公司財務報表淨值10%為限。

註5：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處分不動產 之公司	財產 名稱	事實發生日 (註1)	交易 金額	價款收 取情形	交易 對象	關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處分目的及 使用之情形	其他約定 事項
							所有人	與公司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 有限公司	土地 房屋及建築物	108/7/29	\$1,307,177	依合約	樂富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	-	-	-	-	參考專業鑑價機構 鑑定之價格。	為活化資產及充實營運資金 並改善財務結構。	註2
		108/7/29	1,162,498		一京城銀行								
		合計	<u>\$2,469,675</u>										

註1：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註2：以售後租回(租回列為此交易之必要條件)方式，處分物流中心不動產，租期為10年，向交易相對人租回。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收入	\$701,566	23.64%	依合約規定	銷貨產品規格與其他客戶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	依合約規定	應收帳款 \$39,386 應收票據 \$47,083	5.33% 35.24%	註1

註1：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外幣/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台灣	各項土地開發及投資興建住宅、大樓	\$50,000	\$50,000	5,000	100.00%	\$71,220	\$(459)	\$(459)	註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	1,759,945	1,759,945	54,994	62.49%	\$1,536,938	\$(89,078)	\$(55,202)	註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從事投資活動	376,768	370,768	11,913	66.19%	\$236,261	\$(8,421)	\$(5,539)	註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投資活動	5,800	5,800	580	29.00%	\$5,355	\$(1,589)	\$(46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前瑞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金屬結構製造業	87,166	87,166	8,717	13.21%	\$82,443	\$(34,419)	\$(4,547)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	28,500	-	2,850	19.00%	\$27,365	\$(5,972)	\$(1,135)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起重工業	12,000	-	1,200	20.00%	\$11,965	\$(173)	\$(35)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緯星世紀離岸風塔鋼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金屬結構及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	10,000	-	1,000	20.00%	\$9,778	\$(1,112)	\$(222)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國際貿易業	2,500	2,500	250	50.00%	\$2,265	\$(428)	\$(214)	註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前瑞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金屬結構製造業	87,166	87,166	8,717	13.21%	\$82,443	\$(34,419)	\$(4,546)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	45,000	-	4,500	30.00%	\$43,209	\$(5,972)	\$(1,791)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錫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	58,613	-	5,861	66.66%	\$40,265	\$(27,549)	\$(18,348)	註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起重工業	15,000	-	1,500	25.00%	\$14,957	\$(173)	\$(43)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緬甸	鋼構工程	USD 18,000	USD 18,000	18,000	90.00%	\$406,310	\$(9,267)	\$(8,340)	註

註：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 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701,566	依合約規定	29.20%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1	利息收入	102	依合約規定	-%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4,025	依合約規定	0.17%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錫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1	租金收入	770	依合約規定	0.03%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	勞務支出	950	依合約規定	0.04%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	利息支出	351	依合約規定	0.01%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票據	47,083	依合約規定	0.42%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39,386	依合約規定	0.35%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1,300	依合約規定	0.01%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3,058	依合約規定	0.29%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734	依合約規定	0.01%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	依合約規定	-%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資金融通)	4,900	依合約規定	0.04%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錫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	依合約規定	-%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1	其他應付款	69	依合約規定	-%
1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錫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1	出售資產	197	依合約規定	-%
1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錫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4	依合約規定	-%
1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錫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26	依合約規定	-%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工程收入認列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收入為新台幣 2,967,897 仟元，收入來源主要為提供鋼構工程之承攬業務，並採隨時間經過認列收入，於財務報表結束日以個別合約總價款按照個別合約完工程度認列工程收入，完工程度係依據已發生成本占估計合約總成本比率計算。由於估計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

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工程收入模式下履約義務相關收入認列會計政策之適當性、評估及測試與履約義務收入認列時點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抽選樣本執行交易細項測試，包括抽核投入成本及完工比例計算之正確性，以及抽核主要客戶工程合約文件，核對工程合約總價是否與工程利益分攤表一致、針對工程收入執行分析性複核程序及抽核檢視收款進度是否與工程合約存在重大差異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的適當性。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淨額合計為 2,100,146 仟元，占資產總額 23%，對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包括適當之帳齡區間及各帳齡區間損失率之考量，基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淨額，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分析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分組方式之適當性，確認是否將存有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以類似風險特性為群組)予以適當分組(例如：按歷史經驗等)；對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所採用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及複核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可回收性等。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有關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暨相關風險揭露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中，採權益法認列之被投資公司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及樺晟世紀離岸風塔鋼構股份有限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92,221仟元及86,990仟元，占個體資產總額之1.01%及0.96%，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4,769)仟元及(303)仟元，占個體稅前淨利之(0.59)%及(0.46)%，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均為新台幣0元，占個體其他綜合損益淨額均為0%。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03)金管證審字第 1030025503 號

(87)金管證(六)第 65315 號

鄭清標



會計師：

洪茂益



中華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七日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 產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422,075	5	\$870,852	10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3及八	8,334	-	52,321	1
1140	合約資產	四、六.19及七	834,925	9	1,067,663	12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5及八	86,489	1	229,886	2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四、六.5及七	47,083	1	-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及六.6	657,247	7	287,766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四、六.6及七	40,686	1	82,292	1
1200	其他應收款		2,610	-	6,614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38,696	-	37,563	-
130x	存貨淨額	四及六.6	1,021,393	11	1,086,951	1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35,906	-	81,207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3,195,444	35	3,803,115	42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2	390	-	5,419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六.3及八	19,780	-	17,749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及六.7	1,981,325	22	2,067,842	23
1560	合約資產	四、六.19及七	607,974	7	14,57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及六.8	2,175,307	24	2,920,069	33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21	531,941	6	-	-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六.9及八	137,712	1	138,792	2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5	47,588	-	33,678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10	417,995	5	17,114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920,012	65	5,215,238	58
1xxx	資產總計		\$9,115,456	100	\$9,018,353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文祥

經理人：林明政

會計主管：林麗雪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六.11及八	\$567,956	6	\$203,763	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12	-	-	49,976	1
2130	合約負債	四、六.21及七	227,662	2	169,366	2
2150	應付票據		422,614	5	388,642	4
2170	應付帳款		235,443	3	170,243	2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	-	261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3	191,402	2	111,261	1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69	-	55,174	1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5	41,675	-	39,243	-
22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21	92,403	1	-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六.15及八	369,579	4	187,476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992	-	16,41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2,150,795	23	1,391,815	15
	非流動負債					
2527	合約負債	四、六.21及七	181,182	2	25,005	-
2530	應付公司債	四、六.14及八	699,378	8	768,360	9
2540	長期借款	六.15及八	756,727	8	3,133,568	35
25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21	866,818	10	-	-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16及七	17,155	-	15,229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2,521,260	28	3,942,162	44
2xxx	負債總計		4,672,055	51	5,333,977	59
	權益					
31xx	股本	六.18				
3100	普通股股本		2,094,077	23	2,055,581	23
3130	債券換股權利證書		271	-	28,022	-
3200	資本公積	六.18	1,353,631	15	1,287,282	14
3300	保留盈餘	六.18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58,570	2	155,229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97,426	1	70,034	1
3350	未分配盈餘		830,263	9	185,654	2
3400	其他權益		(90,837)	(1)	(97,426)	(1)
3xxx	權益總計		4,443,401	49	3,684,376	41
	負債及權益總計		\$9,115,456	100	\$9,018,353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張文輝

經理人：林明政

會計主管：林麗雪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註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19及七	\$2,967,897	100	\$1,736,002	100
5000	營業成本	七	(2,541,258)	(86)	(1,496,487)	(86)
5900	營業毛利		426,639	14	239,515	14
5920	已(未)實現利益		(80,429)	(2)	(8,541)	-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346,210	12	230,974	14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7,795)	-	(8,103)	(1)
6200	管理費用		(125,699)	(5)	(64,124)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四及六.20	2,115	-	(22,867)	(1)
	營業費用合計		(131,379)	(5)	(95,094)	(6)
6900	營業利益		214,831	7	135,880	8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23及七				
7010	其他收入		53,838	2	21,023	1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680,154	23	22,649	1
7050	財務成本		(72,321)	(3)	(67,983)	(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7	(67,600)	(2)	(45,353)	(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594,071	20	(69,664)	(4)
7900	稅前淨利		808,902	27	66,216	4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	四及六.25	(70,034)	(2)	(32,805)	(2)
8200	本期淨利		738,868	25	33,411	2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24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54	-	2,939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589	-	(27,392)	(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443	-	(24,453)	(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746,311	25	\$8,958	-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6	\$3.53		\$0.17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6	\$3.41		\$0.17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文輝

經理人：林明政

會計主管：林麗潔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總計
		股本	債券換股權 利證書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 公積	特別盈餘 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3100	313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XXX
A1	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餘額	\$1,855,581	\$-	\$71,345	\$149,330	\$45,800	\$262,182	\$(70,034)	\$2,314,204
	一〇六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5,899		(5,899)		-
B3	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24,234	(24,234)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55,668)		(55,668)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認股權			39,065					39,065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2,204)			(27,077)		(29,281)
D1	民國一〇七年度淨利						33,411		33,411
D3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939	(27,392)	(24,45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36,350	(27,392)	8,958
E1	現金增資	200,000		1,007,770					1,207,770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28,022	171,306					199,328
Z1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2,055,581</u>	<u>\$28,022</u>	<u>\$1,287,282</u>	<u>\$155,229</u>	<u>\$70,034</u>	<u>\$185,654</u>	<u>\$(97,426)</u>	<u>\$3,684,376</u>
A1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餘額	\$2,055,581	\$28,022	\$1,287,282	\$155,229	\$70,034	\$185,654	\$(97,426)	\$3,684,376
	一〇七年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3,341		(3,341)		-
B3	提撥特別盈餘公積					27,392	(27,392)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62,803)		(62,803)
D1	民國一〇八年度淨利						738,868		738,868
D3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854	6,589	7,443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39,722	6,589	746,311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38,496	(27,751)	66,349					77,094
M5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577)		(1,577)
Z1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u>\$2,094,077</u>	<u>\$271</u>	<u>\$1,353,631</u>	<u>\$158,570</u>	<u>\$97,426</u>	<u>\$830,263</u>	<u>\$(90,837)</u>	<u>\$4,443,401</u>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文祥

經理人：林明政

會計主管：林麗雪

世紀銅箔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萬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代碼	項 目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	\$808,902	\$66,216	B000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41,956	(6,788)
A20000	調整項目：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56,500)	(1,469,36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35,749)	(813,055)
A20100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	79,696	52,22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69,771	66,88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2,115)	22,867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2,730)	(10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 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4,720	(211)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50)	(450)
A20900	利息費用	72,321	67,983	B07500	收取之利息	8,785	8,938
A21200	利息收入	(8,751)	(8,97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495,083	(2,213,945)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67,600	45,35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687,680)	(17,084)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銷貨利益	82,150	10,170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810,371	792,545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銷貨利益	(1,721)	(1,629)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1,446,178)	(808,371)
A29900	廉價購買利益	-	(81)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49,976)	21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1200	發行公司債	-	1,000,000
A31125	合約資產(增加)減少	(354,932)	68,49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443,324	5,028,927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41,199	(49,935)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644,534)	(4,660,158)
A31140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47,083)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0,363	2,217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66,083)	128,818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4,539)	-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1,606	(81,00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62,803)	(55,668)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1,716)	1,064	C04600	現金增資	-	1,207,77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83)	(7,74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73,972)	2,507,283
A31200	存貨淨額(增加)減少	65,558	(114,68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2,786	(13,284)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448,777)	611,463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214,473	139,714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70,852	259,389
A32130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33,972	141,73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22,075	\$870,852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64,939	(132,731)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2,196	3,50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55,105)	55,174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4,418)	5,23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7,583)	16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64,248	381,35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8,310)	(60,807)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75,826)	(2,427)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30,112	318,12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賴文輝

經理人：林明政

會計主管：林國輝

一、公司沿革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六年十月設立。目前主要經營業務包括：(一)鋼架、鐵骨等建材加工、製造、買賣及相關安裝工程業務及(二)大樓及橋樑鋼骨結構製造買賣。

本公司股票自民國九十七年三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本公司註冊地及業務主要營運據點為桃園市觀音區中山路一段1119號。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業經董事會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七日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首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產生之會計政策變動

本公司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或解釋公告，除下述新準則及修正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外，其餘首次適用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解釋公告第15號「營業租賃：誘因」，及解釋公告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之法律形式之交易實質」。

本公司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初次適用日係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影響說明如下：

A.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適用之會計政策說明詳附註四。

B.對於租賃之定義：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亦即，本公司僅就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評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相較於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評估於大多數情況下適用新租賃之定義，對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之評估並未產生重大影響。

C.本公司為承租人：於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時，選擇不重編比較資訊，而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認列初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

(a)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對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時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按剩餘租賃給付現值(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衡量並認列租賃負債；另以個別租賃為基礎，選擇按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衡量並認列使用權資產。

- i.該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如同自開始日已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但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或
- ii.租賃負債之金額，但調整與該租賃有關之所有預付或應付之租賃給付金額(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之資產負債表者)。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使用權資產增加26,599仟元；租賃負債增加26,599仟元。

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過渡規定，對先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租賃，以個別租賃為基礎，使用下列實務權宜作法：

- i.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
- ii.依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前刻對租賃是否為虧損性之評估，作為執行減損檢視之替代方法。
- iii.對租賃期間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後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選擇以短期租賃方式處理該等租賃。
- iv.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 v.使用後見之明，諸如於決定租賃期間時(若合約包含租賃延長或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b)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新增與承租人相關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及附註六。

(c)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初次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對財務報表之影響說明如下：

i.認列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資產負債表之租賃負債所適用之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之加權平均數為1.926%。

ii.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所揭露之營業租賃承諾中，扣除符合並選擇以短期租賃方式處理之租賃，以及符合並選擇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所作之調整後為28,786仟元(折現前)，使用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為26,599仟元(折現後)，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帳上認列之租賃負債為26,599仟元。

D.本公司為出租人，未作任何調整，僅新增與出租人相關之附註揭露，請詳附註四及附註六。

2.本公司尚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且金管會已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2	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3	利率指標變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民國109年1月1日

(1)業務之定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修正)

此修正釐清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業務之定義，協助企業辨認交易係依企業合併處理，亦或依資產取得方式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持續採用市場參與者角度決定取得活動或資產組合是否為業務，包括釐清事業之最低要求、增加指引協助企業評估取得之過程是否重大、縮減對事業及產出之定義等。

(2)重大之定義(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及第8號之修正)

主要係重新定義重大為：若資訊之遺漏、誤述或模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等資訊係屬重大。此修正釐清重大性取決於資訊之性質或大小(或兩者)。企業就其財務報表整體評估資訊是否重大。

(3)利率指標變革(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修正)

此修正針對所有直接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納入數個例外規定。因利率指標變革使得被避險項目或避險工具之指標基礎之現金流量時點或金額產生不確定性，則避險關係直接受其影響。因此，企業應對所有直接受到利率指標變革影響之避險關係適用例外規定。

此修正包括：

A.對高度很有可能之規定

當評估預期交易是否為高度很有可能，企業應假設被避險現金流量依據之利率指標不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B.預期之評估

當執行預期之評估時，企業應假設被避險項目、被規避風險及/或避險工具之依據不因利率指標變革而改變。

C.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追溯評估

對避險關係直接受利率指標變革影響者，企業無須執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追溯評估(即避險之實際結果是否介於80%至125%間之評估)。

D.單獨辨認之風險部分

對利率風險之非合約明訂指標部分之避險，企業僅於避險關係開始時始應適用可單獨辨認之規定。

此修正亦包含終止適用例外之規定及此修正相關之附註揭露規定。

以上為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金管會已認可且自民國一〇九年一月一日以後開始之會計年度適用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之準則或解釋，本公司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3.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為止，本公司未採用下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修訂及修正準則或解釋：

項次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民國110年1月1日
3	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民國111年1月1日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此計畫係為處理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與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間，有關以子公司作價投資關聯企業或合資而喪失控制之不一致。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規定投入非貨幣性資產以交換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權益時，應依順流交易之處理方式銷除所產生利益或損失之份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則規定應認列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之全數利益或損失。此修正限制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前述規定，當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為業務之資產出售或投入時，其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應全數認列。

此修正亦修改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使得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當出售或投入不構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所定義業務之子公司時，其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僅就非屬投資者所享有份額之範圍認列。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此準則提供保險合約全面性之模型，包括所有會計相關部分(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準則之核心為一般模型，於此模型下，原始認列以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兩者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其中履約現金流量包括：

1. 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
2. 折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及與未來現金流量相關之財務風險(在財務風險未包含於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值範圍內)之調整；及
3. 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

保險合約群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面金額為剩餘保障負債及已發生理賠負債兩者之總和。

除一般模型外，並提供：

1. 具直接參與特性合約之特定適用方法(變動收費法)
2. 短期合約之簡化法(保費分攤法)

(3)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

此係針對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表達」第69段至76段中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進行修正。

以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準則或解釋，其實際適用日期以金管會規定為準，本公司評估前述新公布或修正準則、或解釋對本公司並無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 遵循聲明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2. 編製基礎

本公司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因此，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個體財務報表除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係以歷史成本為編製基礎。除另行註明者外，個體財務報表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 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4.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5.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6.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包括合約期間三個月內之定期存款)。

7.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金融資產之認列與衡量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割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以下列兩項為基礎將金融資產分類為後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應收款等項目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等金融資產(不包括涉及避險關係者)後續以攤銷後成本【原始認列時衡量之金額，減除已償付之本金，加計或減除該原始金額與到期金額間差額之累積攤銷數(使用有效利息法)，並調整備抵損失】衡量。於除列、透過攤銷程序或認列減損利益或損失時，將其利益或損失認列於損益。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 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 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之金融資產，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 A. 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
- B. 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性：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此類金融資產相關損益之認列說明如下：

- A. 除列或重分類前，除減損利益或損失與外幣兌換損益認列於損益外，其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B. 除列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積利益或損失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作為重分類調整
- C. 以有效利息法(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或下列情況計算之利息，則認列於損益：
 - (a)如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 (b)非屬前者，惟後續變成信用減損者，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

此外，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權益工具，且該權益工具既非持有供交易，亦非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之企業合併中之收購者所認列之或有對價，於原始認列時，選擇(不可撤銷)將其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中之金額後續不得移轉至損益(處分該等權益工具時，將列入其

他權益項目之累積金額，直接轉入保留盈餘)，並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投資之股利則認列於損益，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除前述符合特定條件而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外，金融資產均採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

(2) 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預期信用損失認列並衡量備抵損失。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將備抵損失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且不減少該投資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以反映下列各項之方式衡量預期信用損失：

- A. 藉由評估各可能結果而決定之不偏且以機率加權之金額
- B. 貨幣時間價值
- C. 與過去事項、現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有關之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於資產負債表日無須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者)

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說明如下：

- A. 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或於資產負債表日判定為信用風險低者。此外，亦包括前一報導期間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但於本期資產負債表日不再符合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條件者。
- B.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包括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 C. 對於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範圍內之交易所產生之應收帳款或合約資產，本公司採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比較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與原始認列日之違約風險之變動，評估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後之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另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詳附註十二。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A.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B.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C.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複合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可轉換公司債依其合約條款確認金融負債及權益組成要素。另對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係於區分權益要素前評估嵌入之買、賣權之經濟特性及風險是否與主債務商品緊密關聯。

不涉及衍生工具之負債部分，其公允價值使用性質相當且不具轉換特性債券之市場利率評估，於轉換或贖回清償前，此部分金額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至於其他與主契約經濟特性風險不緊密關聯之嵌入式衍生工具部分(例如嵌入之買回權及贖回權經確認其執行價格無法幾乎等於債務商品於每一執行日之攤銷後成本)，除屬權益組成要素外，分類為負債組成要素，並於後續期間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權益要素之金額則以轉換公司債公允價值減除負債組成部分決定之，其帳面金額於後續之會計期間不予重新衡量。若所發行之轉換公司債不具權益要素，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混合工具之方式處理。

交易成本依照原始認列可轉換公司債分攤予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之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於該轉換公司債到期前要求行使轉換權利時，先將負債組成要素之帳面金額調整至轉換當時應有之帳面金額，作為發行普通股之入帳基礎。

金融負債

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或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負債或一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負債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利息。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5)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8.公允價值衡量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某一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某一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公允價值衡量假設該出售資產或移轉負債之交易發生於下列市場之一：

- (1)該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
- (2)若無主要市場，該資產或負債之最有利市場

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是公司所能進入以進行交易者。

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係使用市場參與者於定價資產或負債時會使用之假設，其假設該等市場參與者依其經濟最佳利益為之。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衡量考量市場參與者藉由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或藉由將該資產出售予會將該資產用於其最高及最佳使用之另一市場參與者，以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本公司採用在相關情況下適合且有足夠資料可得之評價技術以衡量公允價值，並最大化攸關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且最小化不可觀察輸入值之使用。

9.存貨

存貨包括鋼板、條板、型鋼及相關鋼結構材料等，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勞務提供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規定處理，非屬存貨範圍。

10.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投資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21條之規定，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以使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此等調整主要係考量投資子公司於合併財務報表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之處理及不同報導個體層級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差異，並借記或貸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或「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等科目。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除分類為待出售資產外，係採用權益法處理。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者。

於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於資產負債表之列帳，係以成本加計取得後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資產變動數依持股比例認列之金額。對關聯企業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其他相關長期權益於採用權益法減少至零後，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則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

當關聯企業之權益變動並非因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而發生且不影響本公司對其持股比例時，本公司係按持股比例認列相關所有權權益變動。因而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因而使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所享有之淨資產持份發生增減者，以「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該增減數。當投資比例變動為減少時，另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項目，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或其他適當科目。前述所認列之資本公積於後續處分關聯企業時，係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關聯企業之財務報表係就與公司相同之報導期間編製，並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公司

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本公司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並認列所保留之投資部分。喪失重大影響時該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與所保留投資之公允價值加計處分所得價款間之差額，則認列為損益。

11.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 房屋及建築：3~55年
- 機器設備：1~20年
- 租賃改良：2年
- 其他設備：1~20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12.投資性不動產

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除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外，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惟若其由承租人以使用權資產所持有且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之規定非為待出售者，係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之規定處理。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建築物 38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公司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建築物 38年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或永久不再使用且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當不動產符合或不再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且有證據顯示用途改變時，本公司將不動產轉列為投資性不動產或從投資性不動產轉出。

13.租賃

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之會計處理如下：

本公司就合約成立日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後者，評估該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該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為評估合約是否轉讓對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本公司評估在整個使用期間是否具有下列兩者：

- (1)取得來自使用已辨認資產之幾乎所有經濟效益之權利；及
- (2)主導已辨認資產之使用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選擇無須重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本公司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租賃之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另就先前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4號時已辨認為不包含租賃之合約，不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對於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者，本公司將合約中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獨租賃，並與合約中之非租賃組成部分分別處理。對於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之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者，本公司以每一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彙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中之對價分攤至該租賃組成部分。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以出租人(或類似供應者)分別對該組成部分(或類似組成部分)收取之價格為基礎決定。若可觀察之單獨價格並非隨時可得，本公司最大化可觀察資訊之使用以估計該單獨價格。

公司為承租人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當本公司係租賃合約之承租人時，對所有租賃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於該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負債。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於開始日，計入租賃負債之租賃給付，包括與租賃期間內之標的資產使用權有關且於該日尚未支付之下列給付：

- (1) 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減除可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2) 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原始衡量)；
- (3) 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
- (4) 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若本公司可合理確定將行使該選擇權；及
- (5) 租賃終止所須支付之罰款，若租賃期間反映承租人將行使租賃終止之選擇權。

開始日後，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租賃負債，以有效利率法增加租賃負債帳面金額，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租賃給付之支付減少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開始日，按成本衡量使用權資產，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包含：

- (1) 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
- (2) 於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 (3) 承租人發生之任何原始直接成本；及
- (4) 承租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或將標的資產復原至租賃之條款及條件中所要求之狀態之估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後續衡量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列示，亦即適用成本模式衡量使用權資產。

若租賃期間屆滿時標的資產所有權移轉予本公司，或若使用權資產之成本反映本公司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自開始日起至標的資產耐用年限屆滿時，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否則，本公司自開始日起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對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

本公司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判定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辨認之減損損失。

除符合並選擇短期租賃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列報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並於綜合損益表分別列報與租賃相關之折舊費用及利息費用。

本公司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有關該等租賃之租賃給付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將其每一租賃分類為營業租賃或融資租賃。租賃如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係分類為融資租賃；若未移轉，則分類為營業租賃。於開始日，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認列融資租賃下所持有之資產，並按租賃投資淨額將其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對於合約包含租賃組成部分以及非租賃組成部分，本公司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規定分攤合約中之對價。

本公司按直線基礎或另一種有系統之基礎，將來自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認列為租金收入。對於營業租賃之非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於發生時認列為租金收入。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以前之會計處理如下：

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相關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本公司者，並於租賃期間開始日，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租金給付則分攤予融資費用及租賃負債之減少數，其中融資費用係以剩餘負債餘額依固定利率決定，並認列於損益。

租賃資產係以該資產耐用年限提列折舊，惟如無法合理確定租賃期間屆滿時本公司將取得該項資產所有權，則以該資產估計耐用年限及租賃期間兩者較短者提列折舊。

營業租賃下之租賃給付係於租賃期間內以直線法認列為費用。

公司為出租人

本公司未移轉租賃標的物所有權之實質全部風險及報酬之租賃，係分類為營業租賃。因安排營業租賃所產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作為租賃資產帳面金額之加項，並於租期以與租金收入相同基礎認列。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或有租金則於租金賺得之期間認列為收入。

14.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屬

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15. 收入認列

本公司與客戶合約之收入主要包括工程收入及銷售商品，會計處理分別說明如下：

工程收入

本公司從事營造工程之承攬業務，因資產於建造時即由客戶控制，因此，以迄今已發生工程成本之比例為基礎隨時間逐步認列收入。由於建造所投入之成本與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直接相關，本公司係以實際投入成本佔預期總成本比例衡量完成進度。本公司於建造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工程超過認列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工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若無法合理衡量工程合約履約義務之完成程度，合約收入僅於預期可回收成本的範圍內認列。

若情況改變，將修正對收入、成本及完成程度之估計，並於管理階層得知情況改變而作修正之期間，將造成之增減變動反映於損益。

銷售商品

本公司之銷售商品交易，於承諾之商品運送至客戶端且客戶取得其控制(即客戶主導該商品之使用並取得該商品之幾乎所有剩餘效益之能力)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並以合約敘明之價格為基礎認列收入。本公司銷售商品之授信期間通常為發票日後30~90天收款，於商品移轉控制且無條件收取對價之權利時，即認列為應收款項。

16.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17.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適用於所有正式任用之員工，員工退休基金全數提存於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管理，並存入退休基金專戶，由於上述退休金係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存入，與本公司完全分離，故未列入上開個體財務報表中。

對於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所提撥之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對於屬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計畫，依據預計單位福利法於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按精算報告提列。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包括計畫資產報酬與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並減除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以及精算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於發生時，列入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並立即認列於保留盈餘。前期服務成本為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且於下列兩者較早之日期認列為費用：

- (1)當計畫修正或縮減發生時；及
- (2)當公司認列相關重組成本或離職福利時。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係由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乘以折現率決定，兩者均於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時決定，再考量該期間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因提撥金及福利支付產生之任何變動。

18.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係指包含於決定本期損益中，與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有關之彙總數。

當期所得稅

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當期所得稅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之項目有關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權益而非損益。

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之日列為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就報導期間結束日，資產與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間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予以計算。

除下列兩者外，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予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

- (1)商譽之原始認列；或非屬企業合併交易所產生，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其迴轉時點可控制且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不會迴轉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除下列兩者外，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未使用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於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

- (1)與非屬企業合併交易，且於交易當時既不影響會計利潤亦不影響課稅所得(損失)之資產或負債原始認列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
- (2)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有關，僅於可預見之未來很有可能迴轉且迴轉當時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該暫時性差異使用之範圍內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並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衡量係反映報導期間結束日預期回收資產或清償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遞延所得稅與不列於損益之項目有關者，亦不認列於損益，而係依其相關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認列於權益。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予以重新檢視並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須於報導期間結束日進行判斷、估計及假設，此將影響收入、費用、資產與負債報導金額及或有負債之揭露。然而，這些重大假設與估計之不確定性可能導致資產或負債之帳面金額須於未來期間進行重大調整之結果。

估計及假設

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對有關未來所作之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資訊，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一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重大風險。茲說明如下：

1. 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

本公司應收款項減損損失之估計係採用存續期間預計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將依據合約可收取之合約現金流量(帳面金額)與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評估前瞻資訊)兩者間差額之現值為信用損失，惟短期應收款之折現影響不重大，信用損失以未折現之差額衡量。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請詳附註六。

2. 建造合約

建造合約工程損益之認列係參照合約活動之完成程度分別認列收入及成本，並以至今完工已發生合約成本占估計總合約成本之比例衡量完成程度。適用國際財務報導則第15號之合約，合約約定之獎勵金、賠償款等變動對價，僅於相關不確定性後續消除時，將該等金額納入並認列之累積收入金額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始將其納入合約收入。由於估計總成本及合約項目等係由管理階層針對不同工程之性質、預計發包金額、工期、工程施作及工法等進行評估及判斷而得，因而可能影響完工百分比及工程損益之計算，請詳附註六。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12.31	107.12.31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2,719	\$2,802
支票及活期存款	348,109	821,056
定期存款	71,247	46,994
合 計	<u>\$422,075</u>	<u>\$870,852</u>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未指定避險關係之衍生工具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u>\$390</u>	<u>\$5,419</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流 動	\$-	\$-
非 流 動	390	5,419
合 計	<u>\$390</u>	<u>\$5,419</u>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受限制銀行存款	<u>\$28,114</u>	<u>\$70,070</u>
流 動	<u>\$8,334</u>	<u>\$52,321</u>
非 流 動	<u>\$19,780</u>	<u>\$17,749</u>

本公司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擔保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4. 應收票據及應收票據－關係人

	108.12.31	107.12.31
應收票據－因營業而發生	\$86,489	\$229,886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u>86,489</u>	<u>229,886</u>
應收票據－關係人	47,083	-
減：備抵損失	-	-
小 計	<u>47,083</u>	<u>-</u>
合 計	<u>\$133,572</u>	<u>\$229,886</u>

應收票據提供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減損，累計減損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20，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

5. 應收帳款及應收帳款－關係人

(1) 應收帳款淨額及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應收帳款－因營業而發生	\$698,046	\$331,963
減：備抵損失	<u>(40,799)</u>	<u>(44,197)</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小計	657,247	287,766
應收帳款－關係人	40,686	82,292
減：備抵損失	-	-
小計	40,686	82,292
合計	<u>\$697,933</u>	<u>\$370,058</u>

(2)本公司之應收帳款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3)本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通常為發票日後30天至90天，承攬工程及勞務提供則依合約進度請款。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總帳面金額分別為738,732仟元及414,255仟元，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備抵損失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20，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

6.存貨

(1)存貨淨額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鋼板	\$618,856	\$411,798
型鋼	321,719	360,083
附板	48,089	57,757
物料	23,506	34,860
鋼捲	4,166	2,891
條板	582	787
在製品	4,475	218,775
合計	<u>\$1,021,393</u>	<u>\$1,086,951</u>

(2)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為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2,541,258仟元及1,496,487仟元，其中包括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分別為5,537仟元及2,598仟元。

(3)前述存貨未有提供擔保或質押之情形。

7.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8.12.31		107.12.31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投資子公司：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股份公司	\$71,220	100.00%	\$71,679	100.00%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註)	236,261	66.19%	229,067	65.12%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536,938	62.49%	1,674,290	62.49%
投資關聯企業：				
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355	29.00%	5,816	29.00%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82,443	13.21%	86,990	13.21%
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27,365	19.00%	-	-%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1,965	20.00%	-	-%
樺晟世紀離岸風塔鋼構股份有限公司	9,778	20.00%	-	-%
合 計	<u>\$1,981,325</u>		<u>\$2,067,842</u>	

註：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間以新台幣6,000仟元向其他股東購入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部份股權，致持股比例由65.12%增加為66.19%。

- (1)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 (2) 投資關聯企業

對本公司非具重大性之關聯企業資訊如下：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間投資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為29%，評估對其取得重大影響力而將其視為關聯企業。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參與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案，本公司增加投資金額為54,000仟元，取得5,400仟股，持股比例為15.00%。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參與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案，本公司增加投資金額為33,166仟元，取得3,317仟股，因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持股比例自15.00%減少為13.21%，並認列未按持股比例認購產生之資本公積46仟元。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間投資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期末持股比例為13.21%，因綜合考量子公司所持有同一公司之表決權股份一併計算，經評估對其取得重大影響力而將其視為關聯企業。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間投資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期末持股比例為19.00%，因綜合考量子公司所持有同一公司之表決權股份一併計算，經評估對其取得重大影響力而將其視為關聯企業。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間投資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期末持股比例為20.00%，因綜合考量子公司所持有同一公司之表決權股份一併計算，經評估對其取得重大影響力而將其視為關聯企業。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間投資樺晟世紀離岸風塔鋼構股份有限公司，期末持股比例為20.00%，經評估對其取得重大影響力而將其視為關聯企業。

本公司對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樺晟世紀離岸風塔鋼構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對本公司並非重大。本公司投資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及樺晟世紀離岸風塔鋼構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彙總帳面金額分別為136,906仟元及92,806仟元，其彙總性財務資訊依所享有份額合計列示如下：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6,400)	\$(27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	-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400)	\$(279)

本公司對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投資及本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 (3) 前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或有負債或資本承諾，亦未有提供擔保之情形。

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8.12.31(註)	107.12.31
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175,307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自用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其他 設備	租賃 改良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8.01.01	\$1,159,716	\$681,568	\$534,320	\$59,960	\$7,414	\$959,168	\$3,402,146
增添	16,561	4,036	108,910	5,583	-	497,211	632,301
處分	(195,444)	(1,147,924)	-	(2,331)	-	-	(1,345,699)
移轉	17,701	1,339,435	2,043	2,081	-	(1,339,435)	21,825
108.12.31	<u>\$998,534</u>	<u>\$877,115</u>	<u>\$645,273</u>	<u>\$65,293</u>	<u>\$7,414</u>	<u>\$116,944</u>	<u>\$2,710,573</u>
折舊及減損：							
108.01.01	\$-	\$151,819	\$289,667	\$33,177	\$7,414	\$-	\$482,077
折舊	-	20,019	30,168	5,813	-	-	56,000
處分	-	(620)	-	(2,191)	-	-	(2,811)
108.12.31	<u>\$-</u>	<u>\$171,218</u>	<u>\$319,835</u>	<u>\$36,799</u>	<u>\$7,414</u>	<u>\$-</u>	<u>\$535,266</u>
淨帳面金額：							
108.12.31	<u>\$998,534</u>	<u>\$705,897</u>	<u>\$325,438</u>	<u>\$28,494</u>	<u>\$-</u>	<u>\$116,944</u>	<u>\$2,175,307</u>

(2)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以前之規定)

	土地	房屋及 建築	機器 設備	其他 設備	租賃 改良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備	合計
成本：							
107.01.01	\$1,209,228	\$635,900	\$511,637	\$44,067	\$7,414	\$290,366	\$2,698,612
增添	284	2,783	22,271	16,036	-	727,377	768,751
處分	(49,796)	(12,643)	(1,985)	(793)	-	-	(65,217)
重分類	-	55,528	2,397	650	-	(58,575)	-
107.12.31	<u>\$1,159,716</u>	<u>\$681,568</u>	<u>\$534,320</u>	<u>\$59,960</u>	<u>\$7,414</u>	<u>\$959,168</u>	<u>\$3,402,146</u>
折舊及減損：							
107.01.01	\$-	\$147,110	\$262,728	\$29,100	\$7,414	\$-	\$446,352
折舊	-	17,352	28,924	4,870	-	-	51,146
處分	-	(12,643)	(1,985)	(793)	-	-	(15,421)
107.12.31	<u>\$-</u>	<u>\$151,819</u>	<u>\$289,667</u>	<u>\$33,177</u>	<u>\$7,414</u>	<u>\$-</u>	<u>\$482,077</u>
淨帳面金額：							
107.12.31	<u>\$1,159,716</u>	<u>\$529,749</u>	<u>\$244,653</u>	<u>\$26,783</u>	<u>\$-</u>	<u>\$959,168</u>	<u>\$2,920,069</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本公司購置土地位於桃園市觀音區廣興段及白沙屯段，用途為擴建廠房預定地及存貨倉儲之用。因屬農地目前分別由賴文祥及陳杏雪名義為所有權登記，並設定抵押權予本公司。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5)本公司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已按其適用之耐用年限提列折舊。

9.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本公司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本公司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簽訂商業財產租賃合約，租賃期間為三年。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成本：			
108.01.01	\$141,429	\$40,071	\$181,500
增添－源自購買	-	-	-
108.12.31	\$141,429	\$40,071	\$181,500
107.01.01	\$74,981	\$40,071	\$115,052
增添－源自購買	66,448	-	66,448
107.12.31	\$141,429	\$40,071	\$181,500
折舊及減損：			
108.01.01	\$17,849	\$24,859	\$42,708
折舊	-	1,080	1,080
108.12.31	\$17,849	\$25,939	\$43,788
107.01.01	\$17,849	\$23,779	\$41,628
折舊	-	1,080	1,080
107.12.31	\$17,849	\$24,859	\$42,708
淨帳面金額：			
108.12.31	\$123,580	\$14,132	\$137,712
107.12.31	\$123,580	\$15,212	\$138,792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379	\$1,379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1,080)	(1,080)
當期末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合 計	<u>\$299</u>	<u>\$299</u>

(1)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合計為257,343仟元，該公允價值分別以非關係人之不動產評價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之評價暨政府公告現值為基礎，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比較計算得出。

投資性不動產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公允價值合計為259,302仟元，該公允價值分別以非關係人之不動產評價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十六日及民國一〇八年一月八日進行之評價暨政府公告現值為基礎，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進行比較計算得出。

(2)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0.其他非流動資產

	108.12.31	107.12.31
存出保證金	\$33,066	\$336
預付設備款	384,929	16,778
合 計	<u>\$417,995</u>	<u>\$17,114</u>

11.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明細如下：

	利率區間(%)	108.12.31	107.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1.70%~2.25%	\$78,824	\$85,463
擔保銀行借款	1.60%~2.00%	489,132	118,300
合 計		<u>\$567,956</u>	<u>\$203,763</u>

(2)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使用之短期借款額度分別約為327,314仟元及171,237仟元。

(3)有關資產提供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2.應付短期票券

	108.12.31	107.12.31
應付商業本票	\$-	\$50,000
減：應付商業本票折價	-	(24)
合 計	\$-	\$49,976

13.其他應付款

	108.12.31	107.12.31
應付費用	\$54,939	\$61,445
應付利息	1,802	2,684
應付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20,750	2,048
應付設備款	113,911	45,084
合 計	\$191,402	\$111,261

14.應付公司債

(1)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負債要素：		
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面額	\$712,400	\$792,100
減：應付國內轉換公司債折價	(13,022)	(23,740)
合 計	699,378	768,360
減：一年內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	-
一年以上到期之應付公司債	\$699,378	\$768,360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贖賣回權	\$(390)	\$(5,419)
權益要素－轉換權	\$27,051	\$30,382

有關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贖賣回權評價損益及公司債認列利息費用金額，請參閱附註六.23。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三十日發行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發行總額： 新台幣 300,000 仟元
(B)發行日： 107.07.30

- (C)發行價格： 依票面金額之 100.75%發行
- (D)票面利率： 0%
- (E)發行期間： 107.07.30~110.07.30
- (F)擔保情形： a.本轉換公司債委託臺灣中小企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保證銀行(以下簡稱「保證銀行」)。保證期間自本轉換公司債債款收足之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依本辦法所應付本息等從屬於本轉換公司債之負擔全部清償為止，保證範圍為除本金外尚須包含利息及所有潛在之債務(包括遲延利息、設有發行公司或外國發行人提前贖回權及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於執行前揭贖回權或賣回權時，依發行及轉換辦法所須支付之所有金額)。
- b.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或受託人)如擬就本轉換公司債向保證銀行請求付款，保證銀行將於接獲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或受託人)依本轉換公司債規定請求付款之通知後十四個營業日內付款。
- c.在保證期間，本公司若發生未能按期還本付息，或違反與受託銀行簽訂之受託契約，或違反與保證銀行簽訂之委任保證契約，或違反主管機關核定事項，足以影響公司債持有人權益時，本轉換公司債視為全部到期。
- d.本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請求保證銀行給付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款項時，應由本公司債債權人簽署切結書，切結其對經保證銀行保證之本轉換公司債債權已全數自保證銀行受償，並不得再對保證銀行請求履行本轉換公司債之保證責任。
- (G)轉換期間： 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起至到期日(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三十日)止，除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前一日止、其他本公司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三條及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 (H)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75 元。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間因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依據本公司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二十九日起轉換價格由 75 元調整為 74.59 元。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間因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依據本公司

國內第二次有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二十四日起轉換價格由 74.59 元調整為 74.27 元。

(I) 本公司之贖回權：

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民國一〇七年十月三十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日)止，有下列情形，本公司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 a. 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一百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
- b. 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
- c. 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應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依面額以現金贖回。

(3)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 | |
|-----------|---|
| (A) 發行總額： | 新台幣 700,000 仟元 |
| (B) 發行日： | 107.07.31 |
| (C) 發行價格： | 按票面價格發行 |
| (D) 票面利率： | 0% |
| (E) 發行期間： | 107.07.31~110.07.31 |
| (F) 擔保情形： | 本轉換公司債為無擔保債券，惟如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本公司另發行其他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時，本轉換公司債亦將比照該有擔保附認股權或轉換公司債，設定同等級之債權 |

或同順位之擔保物權。

- (G)轉換期間：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一日)起至到期日(民國一一〇年七月三十一日)止，除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前一日止、其他本公司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外，得隨時透過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集保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並依本辦法第十條、第十三條及第十五條規定辦理。
- (H)轉換價格及其調整：轉換價格於發行時訂為每股新台幣 74.60 元。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後，如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符合發行條款規定之調整轉換價格事項時，轉換價格依發行條款規定公式調整之。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間因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占每股時價之比率超過 1.5%，依據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〇七年八月二十九日起轉換價格由 74.60 元調整為 74.19 元。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間因配發普通股現金股利，依據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規定進行轉換價格調整，故自民國一〇八年九月二十四日起轉換價格由 74.19 元調整為 73.87 元。
- (I)本公司之贖回權：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後翌日(民國一〇七年十一月一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〇年六月二十一日)止，有下列情形，本公司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 本公司普通股股票在集中交易市場之收盤價格若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一百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
 - 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給債權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權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債券之債權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落入本轉換公司債停止轉換期間內)，且函請櫃檯買賣中心公告。

c.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應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債依面額以現金贖回。

15.長期借款

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108.12.31	107.12.31
<u>擔保借款</u>		
土地、廠房及建築物擔保借款，自105年11月起至110年10月前陸續到期或到期一次清償，年利率：108及107年度均為1.85%~2.02%	\$291,000	\$1,241,000
土地、廠房及建築物擔保借款，自108年12月起至113年12月前陸續到期或到期一次清償，年利率：108年度為1.84%	450,000	-
質抵押借款，自103年8月起至110年10月前陸續還款，已於108年8月提前清償，年利率：108及107年度分別為1.91%及1.90%~1.91%	-	600,000
小 計	741,000	1,841,000
<u>無擔保借款</u>		
信用借款—自103年5月至110年10月前陸續到期還本，已於108年8月提前清償，每月付息，年利率：108及107年度皆為2.05%	-	1,321,420
信用借款—自108年12月至113年12月前陸續到期或到期1次清償，每月付息，年利率：108年度為1.84%	166,910	-
信用借款—自106年5月起，每季付息，首次撥貸日滿18個月為第一期，爾後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8期平均分攤還本金，年利率：108及107年度皆為1.63%	75,000	105,00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信用借款—自106年9月起，每季付息，108年9月到期一次償還本金，年利率：108及107年度皆為1.63%	-	60,000
信用借款—自108年9月起，每季付息，首次撥貸日滿12個月為第1期，爾後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3期平均攤還本金，年利率：108年度為1.42%	37,600	-
信用借款—自108年9月起，每季付息，首次撥貸日滿12個月為第1期，爾後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3期平均攤還本金，年利率：108年度為1.42%	112,600	-
小計	392,110	1,486,420
合計	1,133,110	3,327,42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369,579)	(187,476)
聯貸案主辦費	(6,804)	(6,376)
一年以上到期之長期借款	\$756,727	\$3,133,568

(1) 本公司為償還既有金融機構借款、充實購料週轉金暨營運週轉金及支應桃園觀音廠新建置廠房之所需，於民國一〇五年九月二十二日與八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分別為甲項、乙項及丙項額度，甲項授信額度為十六億元；乙項授信額度為六億元；丙項授信額度為十四億元，合計授信額度為三十六億元。

(2) 本公司為償還金融機構借款、充實中期購料暨營運週轉金，及支應投標、承攬工程之所需各項保證金之資金需求，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二日與六家金融機構訂立聯合貸款合約，分別為甲項及乙項額度，甲項授信額度為十二億元；乙項授信額度為十五億元，合計授信額度為二十七億元。

根據上述聯合貸款合約規定，本公司之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受有流動比率、負債比率及利息保障倍數等限制。本公司於貸款存續期間內，應維持每半年度及年度之特定財務比率。本公司半年度及年度之各項財務比率均符合前述財務比率之限制規定。

(2) 有關資產提供作為借款擔保品之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16.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8.12.31	107.12.31
淨確定福利負債	\$3,975	\$12,412
存入保證金	13,180	2,817
合計	\$17,155	\$15,229

17. 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係屬確定提撥計畫。依該條例規定，本公司每月負擔之勞工退休金提撥率，不得低於員工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本公司業已依照該條例訂定之員工退休辦法，每月依員工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帳戶。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認列確定提撥計畫之費用金額分別為6,167仟元及5,827仟元。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訂定之員工退休金辦法係屬確定福利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之基數及核准其退休時一個月平均工資計算。十五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滿一年給與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與一個基數，惟基數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名義專戶儲存於臺灣銀行之專戶。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述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者，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由勞動部依據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進行資產配置，基金之投資以自行經營及委託經營方式，兼採主動與被動式管理之中長期投資策略進行投資。考量市場、信用、流動性等風險，勞動部設定基金風險限額與控管計畫，使在不過度承擔風險下有足夠彈性達成目標報酬。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預期於下一年度提撥66仟元。

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分別預期於民國一一三年及一一五年到期。

下表彙整確定福利計畫認列至損益之成本：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213	\$329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	92	15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清償損益	(1,981)	-
合 計	\$(1,676)	\$479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及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08.12.31	107.12.31	107.01.0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13,599	\$38,947	\$40,392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9,624)	(26,535)	(25,209)
其他非流動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帳列數	\$3,975	\$12,412	\$15,183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調節：

	確定福利 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 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 負債(資產)
107.01.01	\$40,392	\$(25,209)	\$15,183
當期服務成本	329	-	329
利息費用(收入)	399	(249)	150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	-	-
小計	41,120	(25,458)	15,662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4)	-	(4)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777	-	777
經驗調整	(2,946)	(766)	(3,712)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	-
小計	(2,173)	(766)	(2,939)
支付之福利	-	-	-
雇主提撥數	-	(311)	(311)
107.12.31	38,947	(26,535)	12,412
當期服務成本	213	-	213
利息費用(收入)	276	(184)	92
前期服務成本及清償損益	(22,446)	20,465	(1,981)
小計	16,990	(6,254)	10,736
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人口統計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3	-	3
財務假設變動產生之精算損益	433	-	433
經驗調整	(307)	(983)	(1,290)
確定福利資產再衡量數	-	-	-
小計	129	(983)	(854)
支付之福利	(3,520)	(2,144)	(5,664)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雇主提撥數	-	(243)	(243)
108.12.31	\$13,599	\$(9,624)	\$3,975

下列主要假設係用以決定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

	108.12.31	107.12.31
折現率	0.60%	0.75%
預期薪資增加率	3.00%	3.00%

每一重大精算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確定福利義務增加	確定福利義務減少
折現率增加0.25%	\$-	\$(181)	\$-	\$(777)
折現率減少0.25%	184	-	801	-
預期薪資增加0.25%	179	-	781	-
預期薪資減少0.25%	-	(177)	-	(762)

進行前述敏感度分析時係假設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單一精算假設(例如：折現率或預期薪資)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時，對確定福利義務可能產生之影響進行分析。由於部分精算假設相互有關，實務上甚少僅有單一精算假設發生變動，故此分析有其限制。

本期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並無不同。

18. 權益

(1) 普通股

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均為2,500,000仟元，已發行股本分別為2,094,077仟元及2,055,581仟元，每股票面金額10元，分別為209,408仟股及205,558仟股。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六月十二日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0,0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業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七月十七日經金管會核准，並以同年八月二十九日為增資基準日，發行價格為每股60元。增資後額定股本為2,500,000仟元，業已發行股本為2,055,581仟元，每股面額10元，分為205,558仟股。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〇八年度申請轉換金額為79,700仟元，申請換發普通股1,074仟股，其中27仟股於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交付股票，故帳列債券換股權利證書科目項下。

本公司發行之國內第二次有擔保可轉換公司債及國內第三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於民國一〇七年度申請轉換金額分別為300仟元及207,600仟元，分別申請換發普通股4仟股及2,798仟股；上述申請換發普通股業經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二十二日董事會決議以同日為增資基準日，因於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交付股票，故帳列債券換股權利證書科目項下。

(2) 資本公積

	108.12.31	107.12.31
股票發行溢價	\$1,326,579	\$1,256,900
認股權	27,052	30,382
合計	<u>\$1,353,631</u>	<u>\$1,287,282</u>

依法令規定，資本公積除填補公司虧損外，不得使用，公司無虧損時，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產生之資本公積，每年得以實收資本之一定比率為限撥充資本，前述資本公積亦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現金分配。

(3) 盈餘分派及股利政策

A. 盈餘分配：

依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後，彌補虧損，分派盈餘時，應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時，得不再提列；其餘額於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併同累計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B. 股利政策：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係以股票股利與現金股利相互搭配為原則，其中現金股利以不低於當年度分派股東股利總額之 30%。

C.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總額已達資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放新股或現金。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D.特別盈餘公積：

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開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告後，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餘額與其他權益減項淨額之差額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嗣後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E.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六月二十四日及民國一〇七年六月二十日之股東常會，分別決議民國一〇七及一〇六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案及每股股利，列示如下：

	盈餘指撥及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3,341	\$5,899		
特別盈餘公積	27,392	24,234		
普通股現金股利	62,803	55,668	\$0.30	\$0.30
合 計	<u>\$93,536</u>	<u>\$85,801</u>		

有關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估列基礎及認列金額之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六.22。

19.營業收入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客戶合約之收入		
工程收入	\$2,240,719	\$1,419,314
商品銷售收入及其他	727,178	316,688
合 計	<u>\$2,967,897</u>	<u>\$1,736,002</u>

(1)收入細分

民國一〇八年度

	單一部門
工程收入	\$2,240,719
商品銷售收入及其他	727,178
合 計	<u>\$2,967,897</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727,178
隨時間逐步滿足	2,240,719
合 計	<u>\$2,967,897</u>

民國一〇七年度

	<u>單一部門</u>
工程收入	\$1,419,314
商品銷售收入及其他	316,688
合 計	<u>\$1,736,002</u>

收入認列時點：	
於某一時點	\$316,688
隨時間逐步滿足	1,419,314
合 計	<u>\$1,736,002</u>

(2)合約餘額

A.合約資產

	<u>108.12.31</u>	<u>107.12.31</u>
工程建造及應收工程保留款	\$1,442,899	\$1,082,238
流 動	\$834,925	\$1,067,663
非 流 動	607,974	14,575
合 計	<u>\$1,442,899</u>	<u>\$1,082,238</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約資產餘額增加，係因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合約對價尚未具有無條件收取權利之合約金額增加。另減損之影響評估請參閱附註六.20。

B.合約負債

	<u>108.12.31</u>	<u>107.12.31</u>
工程建造及應付工程保留款	\$408,844	\$194,371
流 動	\$227,662	\$169,366
非 流 動	181,182	25,005
合 計	<u>\$408,844</u>	<u>\$194,371</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合約負債餘額增加，係因於資產負債日廠商對本公司合約對價尚未具有無條件收取權利之合約金額增加。

2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營業費用－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應收票據	\$2,198	\$-
合約資產	(5,729)	5,808
應收帳款	(3,398)	17,059
代付款	4,814	-
合 計	\$(2,115)	\$22,867

與信用風險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二。

本公司之合約資產、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應收款項(包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皆採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備抵損失金額之相關說明如下：

(1) 合約資產之總帳面金額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別為1,463,400千元及1,108,468千元，以預期信用損失率衡量之備抵損失金額分別為20,501千元及26,230千元。

(2) 代付款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08.12.31

	未逾期	交易對象已有違約跡象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19,331	\$13,268	\$32,599
損失率	-%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13,268)	(13,268)
帳面金額	\$19,331	\$-	\$19,331

107.12.31

	未逾期	交易對象已有違約跡象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23,649	\$8,454	\$32,103
損失率	-%	10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8,454)	(8,454)
帳面金額	\$23,649	\$-	\$23,649

(3)應收款項則考量交易對手信用等級、區域及產業等因素區分群組，並採用準備矩陣衡量備抵損失，相關資訊如下：

108.12.31

	未逾期(註)	逾期 6個月內	逾期 6個月至1年	逾期 1年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830,886	\$418	\$403	\$3	\$40,594	\$872,304
損失率	-%	-%	50%	100%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202)	(3)	(40,594)	(40,799)
帳面金額	\$830,886	\$418	\$201	\$-	\$-	\$831,505

107.12.31

	未逾期(註)	逾期 6個月內	逾期 6個月至1年	逾期 1年至3年	逾期 3年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597,764	\$835	\$3,085	\$34,003	\$8,454	\$644,141
損失率	0.03%	-%	50%	99%	100%	
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199)	-	(1,543)	(34,001)	(8,454)	(44,197)
帳面金額	\$597,565	\$835	\$1,542	\$2	\$-	\$599,944

註：本公司之應收票據皆屬未逾期。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代付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之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應收票據	合約資產	應收帳款	代付款
108.01.01	\$-	\$26,230	\$44,197	\$8,454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2,198	(5,729)	(3,398)	4,814
因無法收回而沖銷	(2,198)	-	-	-
108.12.31	\$-	\$20,501	\$40,799	\$13,268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收票據	合約資產	應收帳款	代付款
107.01.01(依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規定)	\$-	\$20,422	\$27,138	\$8,454
107.01.01保留盈餘調整數	-	-	-	-
107.01.01(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	-	20,422	27,138	8,454
本期增加(迴轉)金額	-	5,808	17,059	-
107.12.31	\$-	\$26,230	\$44,197	\$8,454

21.租賃

(1)本公司為承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

本公司承租多項不同之資產，土地及房屋及建築。各個合約之租賃期間介於3年至10年間，其中部分合約約定未取得出租人同意，不得私自將租賃物全部或一部份出借、轉租、頂讓或以其他變相方法由他人使用，或將租賃權轉讓予他人。

租賃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說明如下：

A.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

(a)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

	108.12.31	107.12.31(註)
土 地	\$27,899	
房屋及建築	504,042	
合 計	\$531,941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b)租賃負債

	108.12.31	107.12.31(註)
租賃負債	\$959,221	
流 動	\$92,403	
非 流 動	866,818	
合 計	\$959,22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租賃負債之利息費用請參閱附註六.23財務成本；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請參閱附註十二.5流動性風險管理。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B.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註)
土地	\$3,343	
房屋及建築	19,273	
合計	<u>\$22,616</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C.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收益及費損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註)
短期租賃之費用	\$(1,878)	
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不包括短期租賃之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費用)	(480)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97)	
售後租回交易所產生之利益	687,726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D.承租人與租賃活動相關之現金流出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度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為45,074仟元。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本公司為承租人—營業租賃(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關之揭露)

本公司向三福氣體承租液態氧氣設備，租期將於民國一〇九年十二月到期，到期時可再續約；另向台北港務公司承租土地供倉儲使用，租期將於民國一一六年五月到期。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8.12.31(註)	107.12.31
不超過一年		\$3,895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5,026
超過五年		11,994
合 計		\$30,915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營業租賃認列之費用如下：

	一〇八年度(註)	一〇七年度
最低租賃給付		\$11,231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3)本公司為出租人(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相關之揭露)

本公司對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相關揭露請參閱附註六.9。自有之廠房、投資性不動產暨使用權資產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簽訂廠房及商業大樓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二至二十年，由於未移轉附屬於標的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分類為營業租賃。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註)
營業租賃認列之租賃收益		
固定租賃給付相關收益	\$38,987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本公司簽訂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將收取之未折現之租賃給付及剩餘年度之總金額如下：

	108.12.31	107.12.31(註)
不超過一年	\$4,12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14,477	
超過五年	41,670	
合 計	\$60,268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4)本公司為出租人—營業租賃(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相關之揭露)

本公司簽訂廠房租賃合約，其平均年限為二至二十年。

依據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合約，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租人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08.12.31(註)	107.12.31
不超過一年		\$2,081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3,172
超過五年		5,424
合 計		\$10,677

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為收益之租金為6,734仟元。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2.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100,973	\$36,158	\$137,131	\$90,380	\$34,480	\$124,860
勞健保費用	12,377	2,651	15,028	11,436	2,555	13,991
退休金費用	5,037	(546)	4,491	4,770	1,536	6,306
董事酬金	-	11,147	11,147	-	4,671	4,67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4,042	3,305	7,347	2,710	2,705	5,415
折舊費用	53,234	26,462	79,696	47,129	5,097	52,226

附註：

1.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員工人數分別為 229 人及 223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 5 人。

2. 股票已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於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上櫃買賣之公司，應增加揭露以下資訊：

- (1)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732 仟元及 691 仟元。
- (2)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612 仟元及 573 仟元。
- (3)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情形為 7%。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 1.5% 為員工酬勞，不高於 2.5% 為董監酬勞，但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述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有關董事會通過之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請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本公司依獲利狀況，分別以不低於 1.5% 估列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5% 估列董監酬勞，民國一〇八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 12,450 仟元及 8,300 仟元，民國一〇七年度認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皆為 1,024 仟元，前述金額帳列於薪資費用項下。若董事會決議以股票發放員工酬勞，則以董事會決議日前一收盤價作為配發股票股數之計算基礎，如估列數與董事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有差異時，則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九年三月十七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八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 16,600 仟元及 8,300 仟元，與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差異，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三月二十日董事會決議以現金發放民國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皆為1,024仟元，與民國一〇七年度財務報告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差異。

23.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租金收入	\$38,987	\$6,734
利息收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8,751	8,971
其他收入—其他	6,100	5,237
廉價購買利益	-	81
合 計	<u>\$53,838</u>	<u>\$21,023</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	\$687,680	\$17,084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597)	5,77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利益 (損失)(註)	(4,720)	211
什項支出	(2,209)	(419)
合 計	<u>\$680,154</u>	<u>\$22,649</u>

註：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所產生。

(3)財務成本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銀行借款之利息	\$50,232	\$62,482
租賃負債之利息	8,080	(註)
應付公司債利息	8,421	4,662
其他利息費用	399	23
財務費用	10,800	4,392
減：列入符合資本化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5,611)	(3,576)
財務成本合計	<u>\$72,321</u>	<u>\$67,983</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5,611	\$3,576
利息資本化年平均利率	3.32%	2.03%

24.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

民國一〇八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小計	所得稅利益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54	\$-	\$854	\$-	\$85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6,589	-	6,589	-	6,58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7,443	\$-	\$7,443	\$-	\$7,443

民國一〇七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如下：

	當期		小計	所得稅利益	
	當期產生	重分類調整		(費用)	稅後金額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939	\$-	\$2,939	\$-	\$2,939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7,392)	-	(27,392)	-	(27,39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合計	\$(24,453)	\$-	\$(24,453)	\$-	\$(24,453)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25. 所得稅

(1) 依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本公司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改為20%，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0%改為5%。

(2) 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主要組成如下：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利益)：		
當期應付所得稅	\$97,354	\$26,98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期之調整	(13,410)	14,942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13,910)	(4,790)
與稅率變動或新稅目課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	(4,333)
所得稅費用(利益)	\$70,034	\$32,805

(3)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乘以所適用所得稅率之金額調節如下：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來自於繼續營業單位之稅前淨利	\$808,902	\$66,216
按相關國家所得所適用之國內稅率計算之稅額	\$161,781	\$13,243
報稅上不可減除費用之所得稅影響數	14,737	9,374
免稅收益之所得稅影響數	(135,687)	(1,369)
其他依稅法調整之所得稅影響數	42,025	(4,333)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588	948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於本年度之調整	(13,410)	14,94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利益)合計	\$70,034	\$32,805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與下列項目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餘額：

民國一〇八年度

	期初餘額	稅率影響數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減損損失	\$5,502	\$-	\$(86)	\$-	\$5,416
工程損失	14,486	-	(2,067)	-	12,41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960	-	1,108	-	3,068
未實現銷貨毛利	8,550	-	16,086	-	24,636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3,071	-	(2,276)	-	795
其他	109	-	1,145	-	1,25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	\$13,910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33,678				\$47,588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33,678				\$47,58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民國一〇七年度

	期初餘額	稅率影響數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期末餘額
暫時性差異					
減損損失	\$4,819	\$850	\$(167)	\$-	\$5,502
工程損失	9,008	1,590	3,888	-	14,486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4	190	696	-	1,960
未實現銷貨毛利	5,816	1,026	1,708	-	8,550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	2,581	456	34	-	3,071
其他	1,257	221	(1,369)	-	109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4,333	\$4,790	\$-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淨額	\$24,555				\$33,678
表達於資產負債表之資訊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	\$24,555				\$33,6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				\$-

(5)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皆為0元。

(6)所得稅申報核定情形

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核定至民國一〇六年度。

26.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稀釋每股盈餘金額之計算，係以當期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之淨利(經調整具稀釋作用之影響數後)除以當期流通在外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加上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轉換為普通股時將發行之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1)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738,868	\$33,41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09,096	192,996
基本每股盈餘(元)	\$3.53	\$0.17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2)稀釋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仟元)	\$738,868	\$33,411
轉換公司債利息	8,421	(註)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本期淨利(仟元)	\$747,289	\$33,411
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09,096	192,996
稀釋效果：		
轉換公司債(仟股)	9,960	(註)
員工酬勞－股票(仟股)	176	16
經調整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219,232	193,012
稀釋每股盈餘(元)	\$3.41	\$0.17

註：潛在普通股列入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列入。

於報導期間後至財務報表通過發布前，並無任何重大改變期末流通在外普通股或潛在普通股股數之其他交易。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七、關係人交易

1.於財務報導期間內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如下：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世紀銻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孫公司
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
賴文祥	本公司之董事長

2.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701,566	\$85,672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	1,330
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81,492	-
合 計	\$783,058	\$87,002

本公司與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其交易價格與收付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其餘關係人交易，因無相關同類交易可循，其交易條件由雙方協商決定。

(2)本公司委託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及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提供勞務等所認列之費用(帳列營業成本)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950	\$641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6,034	-
合 計	\$6,984	\$64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3)租金收入

關係人名稱	租賃期間	租賃標的物	收款方式	租金收入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07.01.01-126.12.31	桃園市觀音區 中山路一段 1119 號	每月租金 350 仟元 (107.01.01~108.06.30) 每月租金 230 仟元 (108.07.01~126.12.31)	\$3,480	\$4,200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106.10.01-111.09.30	員工宿舍	每人每月 5 仟元	\$545	\$429
世紀銻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108.07.01-108.12.31	桃園市觀音區 中山路一段 1119 號	每月租金 120 仟元	\$720	\$-
世紀銻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108.07.01-111.09.30	員工宿舍	每人每月 5 仟元	\$50	\$-

(4)應收票據－關係人

	108.12.31	107.12.31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47,083	\$-

(5)應收帳款－關係人

	108.12.31	107.12.31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1,300	\$1,332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39,386	80,960
合計	\$40,686	\$82,292

(6)合約資產

	108.12.31	107.12.31
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81,492	\$-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7)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不含資金融通)

	108.12.31	107.12.31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33,058	\$32,398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34	653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3	62
世紀銻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1	-
合 計	<u>\$33,796</u>	<u>\$33,113</u>

(8)應付帳款－關係人

	108.12.31	107.12.31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u>\$-</u>	<u>\$261</u>

(9)合約負債

	108.12.31	107.12.31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u>\$6,336</u>	<u>\$-</u>

(10)其他應付款－關係人(不含資金融通)

	108.12.31	107.12.31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	\$55,174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69	-
合 計	<u>\$69</u>	<u>\$55,174</u>

(11)本公司與關係人資金融通情形如下：(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區間	利息總額
<u>一〇八年度</u>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10,000	<u>\$4,900</u>	2.1%	<u>\$102</u>
<u>一〇七年度</u>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8,000	<u>\$4,450</u>	2.1%	<u>\$91</u>

(12)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108.12.31	107.12.31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u>\$-</u>	<u>\$2,287</u>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3)利息收入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	\$4,984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七年間移轉台北港南碼頭承租權予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履約保證金利息計4,984仟元。

(14)利息支出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351	\$-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年間與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交易，產生之現金折扣計351仟元。

(15)取得背書保證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主要管理階層	\$1,694,262	\$3,524,807

(16)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為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代採購機器設備18,809仟元。

(17)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應付公司債提供投資性不動產作為擔保品。

(18)本公司主要管理人員之薪酬

	一〇八年度	一〇七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0,014	\$12,766

八、質押之資產

項 目	帳面金額		擔保債務內容
	108.12.31	107.12.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8,114	\$70,070	保證金及備償戶
應收票據	-	110,631	短期借款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54,057	1,524,068	長、短期擔保借款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性不動產	71,264	72,344	長、短期擔保借款及發行公司債擔保
合 計	<u>\$1,453,435</u>	<u>\$1,777,113</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1.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額度約為167,703仟元。
- 2.截至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開立之履約保證票據計2,747,543仟元。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十二、其他

1.金融工具之種類

金融資產

	108.12.31	107.12.3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90	\$5,41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20,281	1,585,043
合 計	<u>\$1,320,671</u>	<u>\$1,590,462</u>

金融負債

	108.12.31	107.12.31
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567,956	\$203,763
應付短期票券	-	49,976
應付款項	849,528	725,58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應付公司債	699,378	768,36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126,306	3,321,044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	959,221	(註)
存入保證金	13,180	2,817
合計	<u>\$4,215,569</u>	<u>\$5,071,541</u>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2.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公司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市場風險主要包括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

實務上極少發生單一風險變數單獨變動之情況，且各風險變數之變動通常具關聯性，惟以下各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並未考慮相關風險變數之交互影響。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分幣別相同，此時，部位相當部分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項目，其相關之外幣升值/貶值對本公司損益及權益之影響。本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受美元匯率波動影響，敏感度分析資訊如下：

當新台幣對美元升值/貶值1%時，對本公司於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475仟元及1,634仟元。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因市場利率之變動而導致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浮動利率債務工具投資、固定利率借款及浮動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利率暴險項目，包括浮動利率投資及浮動利率借款，並假設持有一個會計年度，當利率上升/下降0.1%，對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1,275仟元及2,657仟元。

4.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合約資產、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本公司各單位係依循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信用風險。所有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交易對手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

本公司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前十大客戶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占本公司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總額之百分比分別約為73%及44%，其餘合約資產及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公司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規定評估預期信用損失，應收款項係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其餘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其原始購入係以信用風險低者為前提，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衡量備抵損失之方法及其損失率。

另本公司於評估無法合理預期將收回金融資產時(例如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或已破產)，則予以沖銷。

5.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年以上	合 計
<u>108.12.31</u>						
借款	\$955,003	\$131,383	\$15,066	\$-	\$616,911	\$1,718,363
應付款項	849,528	-	-	-	-	849,528
應付公司債	-	712,400	-	-	-	712,400
存入保證金	13,180	-	-	-	-	13,180
租賃負債	109,889	109,886	109,886	109,886	609,848	1,049,395

	短於一年	一至二年	二至三年	三至四年	四年以上	合 計
<u>107.12.31</u>						
借款	\$405,400	\$485,360	\$2,689,039	\$15,801	\$-	\$3,595,600
應付短期票券	50,000	-	-	-	-	50,000
應付款項	725,581	-	-	-	-	725,581
應付公司債	-	-	792,100	-	-	792,100
存入保證金	2,817	-	-	-	-	2,817

6.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

民國一〇八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 票券	長期借款	存入 保證金	應付 公司債	租賃負債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8.01.01	\$203,763	\$49,976	\$3,321,044	\$2,817	\$768,360	\$26,599	\$4,372,559
現金流量	364,193	(49,976)	(2,201,210)	10,363	-	(34,539)	(1,911,169)
非現金	-	-	6,472	-	(68,982)	967,161	904,651
之變動							
108.12.31	\$567,956	\$-	\$1,126,306	\$13,180	\$699,378	\$959,221	\$3,336,041

民國一〇七年度之負債之調節資訊：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 票券	長期借款	存入 保證金	應付 公司債	租賃負 債(註)	來自籌資活動 之負債總額
107.01.01	\$219,589	\$49,955	\$2,950,105	\$600	\$-	\$-	\$3,220,249
現金流量	(15,826)	21	368,769	2,217	1,000,000	-	1,355,181
非現金	-	-	2,170	-	(231,640)	-	(229,470)
之變動							
107.12.31	\$203,763	\$49,976	\$3,321,044	\$2,817	\$768,360	\$-	\$4,345,96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註：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規定，並依該準則之過渡規定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

7.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1)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公允價值係指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本公司衡量或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A.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B.於活絡市場交易且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例如，上市櫃股票、受益憑證、債券及期貨等)。
- C.無活絡市場交易之權益工具(例如，上市櫃私募股票、無活絡市場之公開發行公司股票及未公開發行公司股票)採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係以相同或可比公司權益工具之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價格及其他攸關資訊(例如缺乏流通性折價因素、類似公司股票本益比、類似公司股票股價淨值比等輸入值)推估公允價值。
- D.無活絡市場報價之債務類工具投資、銀行借款及其他非流動負債，公允價值係以交易對手報價或評價技術決定，評價技術係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為基礎決定，其利率及折現率等假設主要係參考類似工具相關資訊(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Reuters商業本票利率平均報價及信用風險等資訊)。
- E.無活絡市場報價之衍生金融工具，其中屬非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係採用交易對手報價或存續期間適用之殖利率曲線以現金流量折現分析計算公允價值；屬選擇權衍生金融工具，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式(例如 Black-Scholes模型)或其他評價方法(例如，Monte Carlo Simulation)計算公允價值。

(2)以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除下表所列者外，本公司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金額係趨近於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108.12.31	107.12.31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699,378	\$768,36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公允價值	
	108.12.31	107.12.31
金融負債		
應付公司債	\$705,310	\$771,861

(3)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相關資訊

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層級資訊請詳附註十二.9。

8.嵌入式衍生工具

本公司因發行轉換公司債而辨認出之嵌入式衍生性工具，業已與主契約分離，並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方式處理，有關此交易之合約資訊請詳附註六.14。

9.公允價值層級

(1)公允價值層級定義

以公允價值衡量或揭露之所有資產及負債，係按對整體公允價值衡量具重要性之最低等級輸入值，歸類其所屬公允價值層級。各等級輸入值如下：

第一等級：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之可觀察輸入值，但包括於第一等級之報價者除外。

第三等級：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對以重複性基礎認列於財務報表之資產及負債，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重評估其分類，以決定是否發生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

(2)公允價值衡量之層級資訊

本公司未有非重複性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重複性資產及負債之公允價值層級資訊列示如下：

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	\$-	\$390	\$39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無

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	\$-	\$-	\$5,419	\$5,419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

無

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本公司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並無公允價值層級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移轉。

重複性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

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屬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者，期初至期末餘額之調節表列示如下：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衍生工具
108年1月1日	\$5,419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總利益 (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 失」)	(4,720)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取得	-
108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處分	(309)
108年12月31日	\$39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衍生工具
107年1月1日	\$-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認列總利益 (損失)：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其他利益及損 失」)	211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取得	6,772
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處分	(1,564)
107年12月31日	<u>\$5,419</u>

上述認列於損益之總利益(損失)中，與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資產相關之損益金額分別為(4,720)仟元及 211 仟元。

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資訊

截至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持有公允價值層級第三等級之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之負債，用於公允價值衡量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表所列示：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大 評價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嵌入式衍生金 融工具	二元樹可轉債 評價模型	波動率	34.83%	波動率越高， 公允價值估計 數越高	當波動率上升(下 降)1%，對本公司 損益將增加/減少0 元及20仟元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大 評價技術	不可觀察輸入值	量化資訊	輸入值與 公允價值關係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 關係之敏感度 分析價值關係
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嵌入式衍生金 融工具	二元樹可轉債 評價模型	波動率	75.82%	波動率越高， 公允價值估計 數越高	當波動率上升(下 降)1%，對本公司 損益將減少(40)仟 元及(110)仟元

第三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流程

本公司財務部門負責進行公允價值驗證，藉獨立來源資料使評價結果貼近市場狀態、確認資料來源係獨立、可靠、與其他資源一致以及代表可執行價格，並於每一報導日依據公司會計政策須作重衡量或重評估之資產及負債之價值變動進行分析，以確保評價結果係屬合理。

(3)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但須揭露公允價值之層級資訊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9)	\$-	\$-	\$257,343	\$257,343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詳附註六.14)	\$-	\$-	\$705,310	\$705,310

民國一〇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詳附註六.9)	\$-	\$-	\$259,302	\$259,302
僅揭露公允價值之負債： 應付公司債(詳附註六.14)	\$-	\$-	\$771,861	\$771,86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10.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

本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外幣單位：仟元)：

	108.12.31			107.12.31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金融資產</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4,919	29.98	\$147,479	\$5,319	30.72	\$163,377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7,881	29.98	\$236,261	\$7,457	30.72	\$229,067
<u>金融負債</u>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	\$-	\$-	-	\$-

上述資訊係以外幣帳面金額(已換算至功能性貨幣)為基礎揭露。

由於本公司之交易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幣別揭露貨幣性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兌換損益資訊。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八及一〇七年度之外幣兌換利益(損失)分別為(597)仟元及5,773仟元。

11.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 1.本公司對他人資金融通者：詳附表一。
- 2.本公司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本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續)
(金額除另予註明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4. 本公司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5. 本公司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6. 本公司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二。
7. 本公司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三。
8. 本公司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 本公司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詳附表四。
2.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附註十三.(一)相關資訊：
 - (1)對他人資金融通者：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者：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無。
 - (4)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單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詳附表三。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表揭露營運部門資訊。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者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 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2)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 金貸與限額 (註3)	資金貸與總 限額(註4)
													名稱	價值		
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 有限公司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Y	\$10,000	\$5,000	\$4,900	2.10%	2	\$-	營業週轉	\$-	-	\$-	\$100,000	\$444,340

註1：0為本公司。

註2：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3：貸與個別對象以不超過新台幣100,000仟元為限。

註4：貸與資金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財務報表淨值10%為限。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處分不動產 之公司	財 產 名 稱	事實發生日 (註1)	交 易 金 額	價款收 取情形	交 易 對 象	關 係	交易對象為關係人者、其前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定之 參考依據	處分目的及 使用之情形	其他約定 事 項
							所有人	與公司之關係	移轉日期	金額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 有限公司	土地	108/7/29	\$1,307,177	依合約	樂富一號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 —京城銀行	-	-	-	-	-	參考專業鑑價機構 鑑定之價格。	為活化資產及充實營運資金 並改善財務結構。	註2
	房屋及建築物	108/7/29	1,162,498										
	合 計		\$2,469,675										

註1：事實發生日，係指交易簽約日、付款日、委託成交日、過戶日、董事會決議日或其他足資確定交易對象及交易金額之日等日期孰前者。

註2：以售後租回(租回列為此交易之必要條件)方式，處分物流中心不動產，租期為10年，向交易相對人租回。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民國一〇八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收入	\$701,566	23.64%	依合約規定	銷貨產品規格與其他客戶不同，故其交易價格無法比較	依合約規定	應收帳款 \$39,386 應收票據 \$47,083	5.33% 35.24%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對被投資公司具有重大影響力或控制能力時，應揭露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表四
單位：外幣/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華都開發建設有限公司	台灣	各項土地開發及投資興建住宅、大樓	\$50,000	\$50,000	5,000	100.00%	\$71,220	\$(459)	\$(459)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	1,759,945	1,759,945	54,994	62.49%	\$1,536,938	\$(89,078)	\$(55,202)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香港	從事投資活動	376,768	370,768	11,913	66.19%	\$236,261	\$(8,421)	\$(5,539)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華緬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從事投資活動	5,800	5,800	580	29.00%	\$5,355	\$(1,589)	\$(461)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金屬結構製造業	87,166	87,166	8,717	13.21%	\$82,443	\$(34,419)	\$(4,547)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	28,500	-	2,850	19.00%	\$27,365	\$(5,972)	\$(1,135)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起重工程業	12,000	-	1,200	20.00%	\$11,965	\$(173)	\$(35)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禪晟世紀離岸風塔鋼構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金屬結構及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	10,000	-	1,000	20.00%	\$9,778	\$(1,112)	\$(222)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寰宇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國際貿易業	2,500	2,500	250	50.00%	\$2,265	\$(428)	\$(214)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前端離岸風電設備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金屬結構製造業	87,166	87,166	8,717	13.21%	\$82,443	\$(34,419)	\$(4,546)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台欣世紀風電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	45,000	-	4,500	30.00%	\$43,209	\$(5,972)	\$(1,791)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錫鍊特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發電、配電機械設備製造	58,613	-	5,861	66.66%	\$40,265	\$(27,549)	\$(18,348)
世紀離岸風電設備股份有限公司	世紀重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起重工程業	15,000	-	1,500	25.00%	\$14,957	\$(173)	\$(43)
世紀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緬甸世紀鋼鐵結構有限公司	緬甸	鋼構工程	USD 18,000	USD 18,000	18,000	90.00%	\$406,310	\$(9,267)	\$(8,340)

世紀鋼鐵結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賴文祥

